

为我唱首歌吧
方卫平 选评
最佳
儿童文学读本
让最美好的文字陪伴孩子们度过生命中一个完整的春天
小学卷
明天出版社


展现儿童文学的
纯真和质朴、
幻想和幽默、
玄思和深邃、
丰富和大气；
滋润童年的心灵，
塑造情感的世界，
陪伴我们
成长的岁月……
ISBN 978-7-5332-5709-5
9 787533 257095 >
定价：20.00元
责任编辑　孟丽丽　肖晶
整体设计　牛钧
插画　孔雀工作室

方卫平选评

为我唱首歌吧

最佳儿童文学读本

{小学卷}

明天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为我唱首歌吧 / 方卫平选评.—济南：明天出版社，2008.6 （2008.9重印）
（最佳儿童文学读本.小学卷）
ISBN 978-7-5332-5709-5

Ⅰ.为… Ⅱ.方… Ⅲ.儿童文学 - 作品综合集 - 中国 - 当代 Ⅳ.I28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8)第059326号

责任编辑 孟丽丽 肖晶
整体设计 牛钧
插画 孔雀工作室

明天出版社出版发行
（济南市经九路胜利大街39号）
http://www.sdpress.com.cn
http://www.tomorrowpub.com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青岛海尔丰彩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170×240毫米 16开 17.5印张 2插页 180千字
2008年6月第1版 2008年9月第2次印刷
ISBN 978-7-5332-5709-5

定价：20.00元

前言

2007年六一国际儿童节前夕，《中华读书报》的一位编辑朋友来电要我向该报的读者朋友们推荐一部优秀的儿童文学作品。放下电话，我既高兴又颇为踌躇。作为一位儿童文学研究者，有机会向读者推荐、介绍自己喜爱的儿童文学作品，让自己多年的阅读积累和心得有机会成为一种公共阅读服务资源，这当然是一件令人开心的事情。可是，一部作品的推荐限制，还是令我犹豫再三，颇有鱼与熊掌无法兼得的焦虑和遗憾。于是，在编辑朋友的要求和我的推荐愿望之间，衍生出了一场小小的数字和心理的博弈。我不顾编辑朋友的限制，一口气推荐了四五部我喜爱的各类儿童文学作品，但是事情过后，我又想，这种配合节日气氛的仪式性的推荐，终究只能如此。这样的遗憾，只能通过另外的方式来弥补了。

事实上，自2001年我用整整一年的时间参与主编了《新语文读本·小学卷》之后，就一直盼望着能够有机会用新的理念和眼光为读者朋友们编选一套儿童文学读本。2007年秋天，明天出版社为我提供了这样的机会。这次合作的初步成果，就是现在读者朋友们看到的这一套《最佳儿童文学读本（小学卷）》。

长久以来，一些读者朋友对儿童文学抱有一种也许并无恶意的误解和偏见，对儿童文学的艺术性和美学内涵缺乏相应的体验与信任。这实在是由于各种原因，他

们还没有机缘亲近、认识、享受儿童文学。我相信，优秀的儿童文学作品构成了人类审美历史和文化的一个独特而巨大的“文本”，这个文本以其独特的文化积淀、人生内涵、艺术魅力，成为人类共同拥有的精神财富。这套读本以我个人二十多年来从事儿童文学教学、研究工作的专业积累为基础，以我近年来的儿童文学阅读和思考为基本支撑，收录了中外历史上一些优秀的或我个人相当珍爱的儿童文学作品。这些作品触及到了关于童年、人生、人性、社会、命运等最基本的价值命题，因而具有相当的思想深度和情感力度。我也希望借助这些作品来展现儿童文学的纯真和质朴，幻想和幽默，玄思和深邃，丰富和大气……我以为，从这些作品中，读者朋友们既可以享受儿童文学的天真和趣味，也可以领略其中的人生智慧和生活哲学。

书中那些对作品评析的文字，是想为读者的阅读提供一些思路和参考。这些文字不应成为读者朋友们阅读时的羁绊和限制。很显然，作品本身所呈现和提供的思想和艺术图景，一定会比任何说明文字都要丰富和有趣得多。

把最好的儿童文学作品献给读者，为小读者的课外阅读和大读者的闲暇生活提供来自儿童文学领域的文学精品，是我选评这套书时的全部动机和激情所在。我盼望着，这些优秀的儿童文学作品，能够滋润、塑造我们童年的心灵和情感世界，陪伴、感动我们成年后的生命和岁月。

方卫平

2008年5月4日
于浙江师范大学红楼



目录

生命的诗与歌

3 为我唱首歌吧 ［英国］艾德里安 著 唐林 文军 译
8 奥菲利娅的影子剧院 ［德国］米切尔·恩德 著 何珊 译
16 我们是七个 ［英国］威廉·华兹华斯 著 黄杲炘 译
20 小女孩和死神 ［瑞士］于尔克·舒比格 著 林敏雅 译
23 悲伤 ［瑞士］安德烈·布鲁斯 著 傅大伟 译

穷人与富人

27 烛 ［丹麦］安徒生 著 林桦 译
31 大富翁和鞋匠 ［俄国］克雷洛夫 著 吴岩 译
34 其实有钱人可能很穷 ［日本］古川千胜 著 李毓昭 译
36 幸福人的衬衣 意大利童话

特别的爱

43 盲孩 ［英国］柯莱·西柏 著 屠岸 译
45 看不见的爱 赵宇宁 著
48 苏珊的帽子 E.琳格 著
50 我是白痴 王淑芬 著

童诗的轻逸之美

65 如果我是一片雪花 金波 著
66 大山是怎么高起来的 薛卫民 著
68 进城怎么走法 ［加拿大］丹尼斯·李 著 任溶溶 译
69 倒影 ［美国］谢尔·希尔弗斯坦 著 叶硕 译
72 再见 ［日本］金子美铃 著 吴菲 译
73 全世界儿童围成圈儿 ［意大利］姜尼·罗大里 著 刑文健 亓菡 译

透过小故事

77 苏霍姆林斯基教育故事三则 ［苏联］苏霍姆林斯基 著 萧甦 译

82 奥谢耶娃教育故事三则 [苏联]维·奥谢耶娃 著

思想的趣味和重量

89 老人和死神 伊索寓言 罗念生等 译
90 特里什卡的外套 [俄国]克雷洛夫 著 辛未艾 译
92 严厉的惩罚 [俄国]列夫·托尔斯泰 著
94 歪头看戏 金江 著
95 猴子笑人 藏族寓言

战争与孩子

99 刽子手…… [苏联]鲍罗杜林 著 王守仁 译
100 一颗面包做的心 [意大利]安娜·索尔迪 著 任溶溶 译
102 小公牛费迪南 [美国]曼罗·李夫 著 宋兴蕴 译

阳光怎样照进我们的心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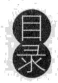
109 一封信 [德国]鲍圭埃特 著 瞿祖红 译
111 受了委屈的安娜 [美国]朱迪·弗里德曼 著 王世跃 译
114 不快乐的想法 陈木诚 著

童年时代的朋友

119 亲爱的小鱼 [法国]安德烈·德昂 著 赵霞 译
122 童年的朋友 [俄国]维·德拉贡斯基 著 宋光庆 译
124 绒毛小熊——我的童年伴侣 任溶溶 著
128 祝你生日快乐 [美国]法兰克·艾许 著 任霞苓 译写

仁慈的心

133 天使的吻痕 詹姆斯·摩尔 著 荣素礼 译
135 四十芬尼一辆自行车 [德国]埃里希·凯斯特纳 著 周杰 译



137 慈爱的妈妈 [苏联]格·斯克列比茨基 著 王汶 译
140 爱心树 [美国]谢尔·希尔弗斯坦 著 傅惟慈 译

故事中的哲理

145 大海的尽头在哪里 [苏联]安德烈·乌萨丘夫 著 古本昆 译
147 谁大 邱惠瑛 著
150 去年的树 [日本]新美南吉 著 孙幼军 译
152 公理 [苏联]库尔良茨基·海特 著 陈印泉 译

童年的力量

157 莫妮的杰作 [德国]米切尔·恩德 著 何珊 译
162 胆小鬼 [苏联]阿尔丘霍娃 著 江礼海 译
165 快乐便士 [美国]M.H.阿尔沃斯 著 李占军 译
169 一个十岁男孩的梦 [美国]杰拉尔德·莫尔 著 王存林 译
174 老房子三号 [南斯拉夫]贝洛奇 著 叶君健 译

绕口令

181 搭石塔
181 四和十
182 门后有个盆
182 编箩筐

连锁调

187 泥蛋
187 小板凳
188 排排坐
189 这个小孩也怪好

讽刺与幽默

198 撒谎的人 [俄国]克雷洛夫 著 吴岩 译

195 吝啬鬼 ［日本］今西祐行 著 陈发根 译
196 狐狸先生的逸事 张秋生 著

奇妙的世界

201 我们奇妙的世界 ［英国］彼得·西摩 著 马丽 译
204 云儿哪里去了 ［英国］伊丽莎白 著 马丽 译
205 大海那边 ［日本］冈本良雄 著 季颖 译
208 世界的边沿在哪里 ［苏联］比雅杜里亚 著
213 大自然的文字 ［苏联］伊林 著

小说里的世界和人生

221 直到永远 桂文亚 著
230 第十一根红布条 曹文轩 著
240 六年级大逃亡 班马 著
260 斑羚飞渡 沈石溪 著

生命的诗与歌

在宇宙安排下的时间序列里，每一个生命匆匆地到来，又匆匆地离去，像划过夜空的流星，从黑暗里来，最后又回到黑暗里去。但生命曾经散发过的美丽光芒，却是永远不会被忘掉，永远值得我们珍惜和歌唱的。

［英国］艾德里安 著
唐林 文军 译

为我唱首歌吧

在伦敦儿童医院这间小小的病室里，住着我的儿子艾德里安和其他七个孩子。艾德里安最小，只有四岁，最大的是十二岁的弗雷迪，其次是卡罗琳、伊丽莎白、约瑟夫、赫米尔、米丽雅姆和莎丽。

这些小病人，除了十岁的伊丽莎白，全是白血病的牺牲品，他们活不了多久了。伊丽莎白天真可爱，有一双蓝色的大眼睛，一头闪闪发光的金发。孩子们都很喜欢她，同时，又对她满怀真挚的同情。

伊丽莎白的耳朵做了一次复杂的手术，再过大约一个月，她的听力就会完全消失，再也听不到声音了。伊丽莎白热爱音乐，热爱歌唱，她的歌声圆润舒缓、婉转动听，显示出一个未来音乐家的超人才能，这些使她将要变聋的未来更加悲惨。

伊丽莎白是那么喜欢听人唱歌，就像喜欢自己演唱一样。每当我给艾德里安铺好床后，她总是示意我去儿童游戏室。在经过

一天的活动后，在安静的、空荡荡的房间里，她自己坐在一张宽大的椅子上，让我坐在她的旁边，紧紧拉着我的手，声音颤抖地恳求："给我唱首歌吧！"

我怎么能忍心拒绝这样的请求呢？我们面对面坐着，她能够看见我嘴唇的翕（xī）动，我则尽可能准确地唱上两首歌，她呢，着迷似的听着，脸上带着专注、喜悦的神情。我唱完，她就在我的额头上亲吻一下，表示感谢。

我说过，小伙伴们为伊丽莎白的境况感到忐忑不安，他们决定要做一些事情使她快活。在十二岁的弗雷迪的倡导下，孩子们做出了一个决定，然后带着这个决定去见他们认识的朋友希尔达·柯尔比护士阿姨。

最初，柯尔比护士听了他们的打算大吃一惊。"你们想为伊丽莎白的十一岁生日举行一次音乐会？"她叫了起来，"而且只有三周时间！你们发疯了吗？"这时候，她看见了孩子们渴望的神情，不由自主地被感动了。她想了想，补充说："你们真是全疯啦！不过，让我来帮助你们吧！"

柯尔比护士抓紧时间履行自己的诺言，她一下班就乘出租汽车去了一所音乐学校，去拜访朋友玛丽·约瑟芬修女——一个音乐和唱诗班的教师。

"玛丽，"柯尔比说，"我问你，让一群根本没有音乐知识的孩子组成一支合唱队，并在三周后举行一次音乐会，这可能吗？"

"可能，"玛丽的回答是肯定的，"当然可能。"

"上帝保佑您，玛丽！"柯尔比护士高兴得像孩子似的，"我知道你办得到。"

当伊丽莎白去接受每天的治疗时，柯尔比护士把自己的计划告诉了弗雷迪和孩子们。弗雷迪询问："这人是谁？是叔叔还是

阿姨？怎么会叫玛丽·约瑟芬呢？”

“弗雷迪，她是一个修女，在伦敦最好的音乐学校当老师，她准备来训练你们唱歌，而且一切免费。”

“太好啦！”赫米尔一声尖叫，“我们一定会唱得挺棒的！”

事情就这么决定了下来。在玛丽·约瑟芬修女的指导下，孩子们每天练习唱歌，当然是在伊丽莎白接受治疗的时候。只有一个大难题：怎么样把九岁的约瑟夫也吸收入合唱队？显然，不能丢下他不管，可是，他动过手术，再也不能使用声带了呀！

当其他孩子全被安排在唱歌时各自的位置上时，玛丽注意到约瑟夫正神色悲哀地望着她。“约瑟夫，你过来，坐在我的身边，我弹钢琴，你翻乐谱，好吗？”

一阵沉默之后，约瑟夫的两眼炯炯发光，随即闭上，喜悦的泪水夺眶而出。他迅速在纸上写下一行字：“修女阿姨，我不识谱。”

玛丽低下头微笑着看着这个失望的小男孩，向他保证：“约瑟夫，不要担心，你一定能识谱的。”

真是不可思议，仅仅三周时间，玛丽修女和柯尔比护士就把七个快要死去的孩子组成了一支优秀的合唱队。他们中没有一个具备出色的音乐才能，而现在就连那个既不能唱歌，又不能说话的小男孩也成了一个信心十足的翻乐谱者。

同样出色的是，对这个秘密的保守也十分成功。在伊丽莎白生日的这天下午，当她被领进医院的小教堂里，坐在一个“宝位”(一辆手摇车)上时，她的惊奇显而易见。激动使她苍白、漂亮的面庞涨得绯红。她身体前倾，一动不动，聚精会神地听着。

尽管我们这些听众——伊丽莎白、十位父母和三位护士——坐在离舞台仅三米远的地方，我们还是难以清楚地看见每个孩子的面孔，泪水遮住了我们的视线。但是，我们能够毫不费力地听



清他们的歌唱。在演出开始前，玛丽告诉孩子们："你们知道，伊丽莎白的听力已是非常、非常微弱了，因此，你们必须尽力大声地唱。"

音乐会获得了成功。伊丽莎白欣喜若狂，一片浓浓的、娇媚的红晕浮现在她苍白的脸上，她的眼里闪耀出奇异的光彩。她大声说，这是她最最快乐、最最快乐的生日！六个合唱队的队员们十分自豪地欢呼起来，乐得又蹦又跳；约瑟夫则眉飞色舞、喜悦异常。我想，这时候，我们这些大人们流的眼泪更多。

如今，那六副幼稚的歌喉已经静默多年，那七名合唱队的成员也正在地下安睡长眠，但是我敢保证，那个已经结婚、成了一个金发碧眼女孩的母亲的伊丽莎白，在她记忆的耳朵里，仍然能

够听见那六个幼稚的声音，它们是欢乐的声音、生命的声音、给人以力量的声音，它们也是她曾经听见的最后的声音。

牵手阅读

这则令人感动的故事，也是一首为生命而谱写的赞美诗。它让我们体会到，每一个来到世界上的生命，不论它停留的时间多么短暂，都是一首值得赞美的诗。故事中这些身患绝症，却仍然快乐地为别人，也为自己的生命而歌唱的天真、善良的心灵，会深深地温暖故事里和故事外的每一个人。



奥菲利娅的影子剧院

[德国]
米切尔·恩德[1] 著
何珊 译

在一个古老的小城里，生活着一位名叫奥菲利娅的老小姐。很久以前，当她刚刚出生的时候，她的父母便说：“我们的孩子将来会成为一位著名的大演员。”

因此，他们给她取了这个名字——奥菲利娅，这是莎士比亚的戏剧《哈姆雷特》中那个著名女主角的名字。

除了对诗人伟大语言艺术的赞赏，奥菲利娅小姐的父母什么也没有给她留下。她没能成为一位著名的演员，而且，她的声音太小了。但是，不管怎样，她还是希望自己能献身艺术，哪怕是以一种最卑微的方式。

在这个古老的小城里，有一座非常漂亮的剧院。在剧院舞台的最前面有一个箱子，人们从观众席上看不见它。奥菲利娅每天晚上都坐在这个箱子里面，当台上的演员忘了台词时，她便小声提示他们。奥菲利娅的声音很小，干这个工作再合适不过了，因

[1] 米切尔·恩德(1929—1995)，德国儿童文学作家。

为她的提示是不能让观众听见的。

她把自己漫长的一生都献给了这一职业，并为此感到十分幸福。渐渐地，她能背诵世界上所有伟大的悲剧和喜剧，给演员提示台词时再也用不着看书了。

就这样，奥菲利娅小姐渐渐老了，时代也在发生着变化。来剧院看戏的人越来越少，因为除了戏剧，现在还有电影、电视和别的娱乐方式。大部分人有了汽车，如果什么时候想看戏了，他们更愿意开车去邻近的大城市看，因为在那里，能看到许多著名的演员，也更能炫耀自己。

于是，小城的剧院不得不关闭了。演员们纷纷离开，老小姐奥菲利娅也失业了。

当最后一场演出的幕布落下来时，奥菲利娅独自一个人在剧场里待了一会儿。她坐在自己工作过的箱子里，回想着自己的一生。突然，她看见一个影子在幕布上飘来飘去，有时大，有时小。可是，现在剧场里一个人也没有，所以，他不可能是谁投下的身影。

"喂！"奥菲利娅小姐用她那细小的声音冲影子喊道，"你是谁呀？"

影子显然大吃一惊，立即缩成一团，反正影子也没有什么固定的形状。但是，他又马上停了下来，而且越变越大。

"对不起！"他说，"我不知道这里还有人。我没想吓唬您，我只是想在这里藏身。因为我不知道，自己该待在哪儿。请您别赶我走！"

"你是个影子吗？"奥菲利娅急切地问。

影子点了点头。

"可是，每个影子都该有自己的主人呀。"她接着说。

"不，"影子说，"并不是所有的影子都有自己的主人。

世上有一些影子是多余的，他们不属于任何人，因为谁也不要他们。我就是这样的一个影子，我叫影子流浪汉。”

“是这样。”奥菲利娅小姐说，“谁也不要你，难道你不难过吗？”

“当然难过。”影子说，他又轻轻叹了一口气，“可那又能怎么办呢？”

“你愿意来我这儿吗？”老小姐问，“我也不属于任何人，谁也不要我。”

“非常愿意。”影子回答说，“太好了！但是，我必须长在您身上，可是您却已经有自己的影子了。”

“你们会处得不错的。”奥菲利娅小姐说。

她自己的影子也点头表示同意了。

从此，奥菲利娅便有了两个影子。只有少数人发现了这一点，他们对此感到奇怪，觉得奥菲利娅有些特别。奥菲利娅小姐不想招人议论，所以，白天的时候，她就请其中的一个影子变小，钻进自己的手提包里，反正影子能变形，在哪儿都能待。

一天，奥菲利娅来到教堂，与亲爱的上帝交谈。尽管她的声音很小，但是，她仍希望上帝能听见自己说的话（因为她真的不能肯定，上帝是否听得见她那细小的声音）。就在这时，她突然在教堂的白墙上发现了另外一个影子，他的样子非常消瘦，看上去不像什么确定的东西。他向奥菲利娅伸出一只手，好像在恳求什么。

“你也是一个谁也不要的影子吗？”奥菲利娅小姐问。

“是的，”影子说，“但是，我们那里都传开了，说有人愿意收留我们这些没人要的影子。这人是你吗？”

“我已经有两个影子了。”奥菲利娅小姐回答说。

“那再多一个也没什么关系呀！”影子恳求说，“你不能把

我也收下吗？没人要的滋味真是太难过、太孤独了。”

“那你叫什么？”老小姐问。

“我叫怕黑。”影子小声说。

“好吧，你跟我走吧。”奥菲利娅小姐说。

这样，她就有三个影子了。

从此，几乎每天都有没人要的影子来找她，因为，世界上这样的影子有很多、很多。

第四个影子叫孤独。

第五个影子叫长夜。

第六个影子叫永不。

第七个影子叫空虚。

……

而且，这种现象一直持续下去。奥菲利娅小姐很穷，幸亏这些影子既不要吃的，也不需要穿衣服保暖。

只是她的小房间有时候很暗，因为这里挤满了许许多多的影子。他们都待在奥菲利娅小姐这里，因为没有别人收留他们。奥菲利娅小姐也不忍心把他们送走。就这样，她这里的影子越来越多。

更糟糕的是，这些影子有时会吵架。他们常常争位子，有时候，还会出现真正的影子大战。在这样的夜晚，奥菲利娅小姐常常无法入睡。她只好睁着眼睛，躺在床上，用她那细小的声音劝说他们。但是，这没有太大的用处。

奥菲利娅小姐不喜欢听别人吵架，但是如果这种争吵是用诗人那种伟大的语言在舞台上表现出来的，那就是另外一回事了。

有一天，她终于想出了一个绝妙的主意。

“大家听着，”她对影子们说，“如果你们还想继续待在我这里，就必须学点儿东西。”

影子们停止了争吵，从房间的各个角落里钻出来，用充满期待的眼光看着她。

于是，她开始给影子们念诗人的杰作，所有这些内容她都能倒背如流。她慢慢重复着一些段落，然后，要求影子们跟着她念。影子们虽然要费很大的劲才能学会，但是他们倒也非常好学。

渐渐地，他们从老小姐奥菲利娅那里学会了背诵世界上所有伟大的悲剧和喜剧。

当然，现在的情形与以前完全不同了。因为影子能够扮演剧中的一切，他们可以根据剧情的需要，扮演侏儒或巨人、人或鸟、一棵树或一张桌子。

他们经常通宵达旦地在奥菲利娅小姐跟前演出最精彩的剧目，而奥菲丽娅仍然在一旁给他们提示台词。

白天，除了她自己的那个影子，别的影子都待在奥菲利娅的手提包里。是的，影子有时可以小得不可思议。

别人从来没有见到过奥菲利娅的这些影子，但是，他们还是隐隐约约地觉得发生了某些不寻常的事情，而人们往往不太喜欢不寻常的事情。

“这位老小姐有些古怪，”人们在背后议论说，“最好把她送到有人照料的老人院去。”

还有人说：“也许她已经疯了。谁知道她哪天会干出什么事情来！”

所有人都离她远远的。

终于，有一天奥菲利娅小姐的房东来了，他说：“对不起，从现在开始，您必须比以前多付一倍的房租。”

奥菲利娅小姐付不起。

“那么，”房东说，“只好对不起了，您最好还是搬出

去吧！”

于是，奥菲利娅小姐只好收拾起所有的东西，把它们装进一个箱子，反正她的东西也不多。她离开了原来住的屋子，买了一张车票，坐上火车，上路了。她自己并不知道该去哪里。

坐了很远以后，她下了车，开始步行。她一手提着行李箱，一手提着装满影子的手提包。

这是一条很长、很长的路。

最后，奥菲利娅来到了海边，她无法再往前走了。于是，她想坐下来歇一会儿，不久，她便睡着了。

影子们纷纷从手提包里出来，围在她身边。他们在一起讨论到底该怎么办。

“是的，”他们说，“正是因为我们，奥菲利娅小姐才会陷入这种糟糕的处境。她帮助过我们，现在该轮到我们想办法帮帮她了。我们大家都从她那里学到了一些东西，也许，我们可以用这些学到的东西来帮助她。”

等奥菲利娅小姐醒后，他们就把计划告诉了她。

“啊，”奥菲利娅小姐说，“你们真是太好了！”

后来，她来到了一个小村庄。她从箱子里拿出一块白色的床单，把它挂在一根棍子上。于是，影子们马上开始演出。这些剧目都是以前奥菲利娅小姐让他们排练的。她坐在幕布的后面，一旦影子们在演出中接不上台词，她便小声给他们提示。

开始只有一些孩子过来，他们非常惊讶地在一旁观看。到傍晚的时候，又来了几个大人。看完这些精彩、有趣的演出，每个人都付给奥菲利娅了一点儿钱。

就这样，奥菲利娅小姐从一个村庄走到另一个村庄，从一个地方演到另一个地方。根据剧情的要求，她的影子们一会儿扮演国王，一会儿扮演丑角，一会儿扮演高贵纯洁的少女，一会儿扮

演热情活泼的少年，一会儿变成魔术师，一会儿又变成鲜花。

人们纷纷过来观看，并忍不住随着剧情一起欢笑或哭泣。不久，奥菲利娅小姐便出名了。无论她走到哪里，人们都在热切地等待着她的影子剧团的演出。因为，他们以前从来没有看到过这种演出。他们对她的影子剧团的演出报以热烈的掌声，而且每个观众都会或多或少地付点儿钱给她。

过了一段时间，奥菲利娅小姐攒够了一些钱，买了一辆旧的小汽车。她让一位艺术家给她设计了一块漂亮的彩色牌子，两面都用大写字母写着：奥菲利娅的影子剧院。

从此，奥菲利娅小姐便开始周游世界，而她的影子们一直跟着她。

说到这里，这个故事本该结束了，但是它还没有完。

有一天，由于风雪太大，奥菲利娅小姐的汽车被困在路上。突然，有一个巨大的影子站在她面前，这个影子看起来比其他所有的影子都黑。

“你也是一个没有人要的影子吗？”她问。

“是的，”那个大黑影子慢慢地说，“我想可以这么说吧！”

“你也想到我这儿来吗？”奥菲利娅小姐问。

“你能收留我吗？”影子问道，并走得更近了。

“我的影子虽然已经非常多了，可是，你总得有地方待吧！”老小姐说。

“你不想先问问我的名字吗？”影子问。

“那你到底叫什么？”

“别人叫我死神。”

听到这里，奥菲利娅小姐好一会儿没有说话。

“尽管这样，你还是会收留我，对吗？”最后，影子温和

地问。

“是的，”奥菲利娅小姐说，“你来吧！”

于是，这个巨大、冰冷的黑影便将她团团包住了，她周围的世界变得漆黑一片。但是，突然，她又仿佛重新睁开了双眼，这双眼睛变得年轻而又明亮，不再像以前那样老眼昏花。现在她不用再戴眼镜，便能看清自己是在什么地方。

她正站在天堂的大门前，周围有许多美丽无比的身影，他们身穿漂亮的服装，正微笑着看着她。

“你们到底是谁呀？”奥菲利娅小姐问。

“你不认识我们了吗？”他们说，“我们就是你收留的那些多余的影子呀。现在我们得救了，不用再四处漂泊了。”

天堂的大门打开了，那些明亮的身影簇拥着老小姐奥菲利娅一道走了进去。

他们把她带到一座奇妙的宫殿前，这是一个最漂亮、最豪华的剧院。

剧院的门口写着一行烫金的字：

奥菲利娅的影子剧院

从此，他们便在这里用诗人的伟大语言，给天使们讲述人类的故事。天使们能够理解这些故事，并从中了解到，生活在地上的人是多么痛苦、多么伟大、多么悲伤，同时又多么可笑。

奥菲利娅小姐仍然在给演员们提示台词。另外，听说有时亲爱的上帝也会来看他们的演出，但可以肯定的是，谁也没有发现过他。

（本文选自21世纪出版社出版的《奥菲利娅的影子剧院》，2000年3月出版。）

我们是七个

[英国] 威廉·华兹华斯[1] 著
黄杲炘 译

这是一个单纯的小孩子，
她正在轻松地呼吸，
她感到周身充满了活力，
怎知道什么叫做死？

我碰见这座农舍的女娃，
她说她已经有八岁，
她长着又密又鬈（quán）的头发，
一绺（liǔ）绺在头的周围。

她带着乡野和山林的气息，
她穿得七零八落，
她那双眼睛可实在美丽，

①威廉·华兹华斯(1770—1850)，英国诗人。

她的美真叫我快活。

于是我向她发问："小姑娘，
你有几个姐妹和兄弟？"
"几个？一共是七个。"她边讲
边看我，显得很惊奇。
"告诉我，他们都在哪里呀？"
"我们是七个，"她说，
"我们中两个在康韦[1]住下，
两个在海船上干活，
另两个正躺在教堂墓园里，
那是我的姐姐和弟弟。
我和妈住得离他们不远，
就在墓地的小屋里。"

"你说两个是住在康韦，
两个在海船上干活，
可你说你们一共是七个！
好姑娘，这话怎说？"

"我们是七个姐妹和兄弟，"
小姑娘这样回答，
"两个躺在教堂的墓地里，
躺在那墓地的树下。"

"你能跑来跑去，小姑娘，

①康韦：威尔士北部的一个海港，在伦敦西北。

活力充满了你全身。
要是有两个躺在墓地里，
那你们只剩下五人。”

小姑娘说道：“这里看得见
他们俩青青的墓地，
哪儿离我家门口就十几步远，
两个墓并排在一起。

“我常在那儿给手帕缲（qiāo）边，
在那儿织我的袜子。
我老是去那儿坐在墓前，
为他们唱一支曲子。

“先生，我常等太阳下了山，
趁天空明亮又晴好，
拿着我小小的带柄浅碗，
去那儿把晚饭吃掉。

“是姐姐简恩先进了坟墓。
在床上她不住地呻吟，
后来上帝不让她再受苦，
于是她离开了我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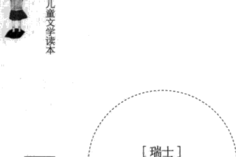
“就这样，她给埋在墓地里。
只要地上的草还干，
我就常带着我的约翰弟弟，

在她墓的四周游玩。

“到地上铺满白雪的时候，
我可以去跑又去滑。
弟弟约翰却硬是被带走，
去姐姐的身旁躺下。”

我说：“他们俩已进了天国，
那你说你们是几个？”
小姑娘的回答来得利落：
“先生，我们是七个。”

“可他们两个都已经死去！
灵魂已升进了天国！”
这些话全都是白说，因为，
这位小姑娘还是不改嘴。
“不，我们是七个。”她说。



［瑞士］
于尔克·舒比格[①] 著
林敏雅 译

小女孩和死神

有一次，死神来到一个小女孩身边，小女孩正在写作业。“小妹妹，来！跟我走吧！时间到了。”死神说。

“再等一下！我必须把家庭作业写完！”小女孩说。

“好吧！家庭作业很重要，但是要赶快。”死神说。死神看起来很老而且又很累的样子，所以小女孩就请他在床上坐下，然后继续写她的作业。

5×？＝40，5×8＝40；3×6=？，3×6＝16。

“错了！是18。”死神说。

“谁说的？怎么会是18？”小女孩坚持自己是对的。

“是18。”死神又重复了一遍。

“你怎么算的？”小女孩问。

死神只好一步一步，慢慢解释给小女孩听。“谢谢！”小女孩说。

①于尔克·舒比格，生于1936年，瑞士作家。

小女孩继续大声计算，死神一边听，一边对每个答案点头。

“6×7是多少？我老是忘记6×7是多少。”小女孩说。

“42。”死神回答。

“答对了！”小女孩说，“那9×8呢？9×8我们根本没算过。”

死神想了一会儿。

他实在很老了，而且又很累，很多学过的东西都忘记了。

“9×8是多少，我也不知道。”死神最后终于承认。“你以前算术一定很好。”小女孩说。

“是啊！班上最好的。”死神点头说。

“可惜你忘记了9×8是多少。”

“是啊！我也觉得很丢脸。”死神说。

“9×8一定是你唯一不会的题目，如果你又会了，你一定又是算术最好的了。”小女孩安慰他。

“是啊！”死神说。

“这样子好了，我去问我们老师，他一定知道答案。如果你明天晚上再来，我就可以教你。”小女孩说。

“你很善良，那我走了。”死神说完，接着站起身。

当他走到外面走廊上时，回头大声喊：“明天可是你最后的期限哦！”“唉！”小女孩轻声叹了一口气。

然后呢？

嗯，然后——然后死神在第二天的同一时间又来了。小女孩告诉他，9×8是72。

然后呢？

然后，死神说：“啊！当然是72！”他笑了。接着小女孩说：“现在你又是算术很好的人了。”

然后呢？

然后，小女孩说："老师今天又布置了新的家庭作业，在跟你走之前，我必须把作业写完，我希望有个干净的书桌。如果你能帮忙的话，我们很快就能做完。"

死神又帮助小女孩写作业，最后又碰到了死神不会的题目。

然后呢？

嗯，然后——

隔天呢？一个月之后呢？一年之后呢？当小女孩长大了，不用再去上学之后呢？当死神更老、更老之后呢？

［瑞士］
安德烈·布鲁斯　著
傅大伟　译

悲伤

今天早晨，兔子先生死了。他是我的宠物，也是我最好的朋友。我哭了那么长时间，因为我知道，我再也不会见到他了。爸爸告诉我，兔子先生的年龄太大了，他犹如秋天里飘落的树叶，任何人、任何事物都有自己的季节。

他还对我说，我们在一起生活了多久并不重要，重要的是我们相处得如何。兔子先生活了很长时间，给我们一家人带来了很大的快乐。我和他在一起玩得很开心。

我希望，无论兔子先生现在在什么地方，他都会过得愉快，并且记得我，因为我永远也不会忘记他。

牵手阅读

在孩子心中，是怎么理解和接受“死亡”这个概念的？我们看到，在诗歌《我们是七个》中，小姑娘始终快乐地认为逝去的姐姐和弟弟仍然和她在一起。在《小女孩和死神》中，天真的小女孩让死神和她一起卷进了童年的习题里，而这仿佛唤起了死神对于生命的温暖记忆，让他更愿意和小女孩一起留在这些生命的烦恼和快乐里。而在《悲伤》中，我们看到一个孩子是怎样悲伤地接受了兔子先生离开的事实，而当他愿意把这种悲伤说出来的时候，也意味着他已经勇敢地理解和接受了曾经与他相伴的生命逝去的现实。

孩子理解生命和死亡的方式，或许也可以让我们在面对生命的到来和逝去时，更多一份欢乐和从容。

穷人与富人

人类生活的完整和圆满，究竟应该从哪里去获得呢？这是无数时代无数人所关心和感到困扰的永恒的话题。如果说贫穷本身不应该成为一种快乐，那么物质上的丰裕同样不能保证生活中的幸福。说到底，幸福更多的是一种感觉，重要的不是拥有什么，而是怀着怎样的一颗心去拥有。

穷人与富人

人类生活的完整和圆满，究竟应该从哪里去获得呢？这是无数时代无数人所关心和感到困扰的永恒的话题。如果说贫穷本身不应该成为一种快乐，那么物质上的丰裕同样不能保证生活中的幸福。说到底，幸福更多的是一种感觉，重要的不是拥有什么，而是怀着怎样的一颗心去拥有。

烛

[丹麦]安徒生[1] 著
林桦 译

有一支很粗的蜡烛，它清楚自己的价值。

“我的生命源于蜡，是用模子铸成型的！”它说道，“我的光比别的光都亮，燃的时间也更长一些。我的位置是在有罩的烛架上，在银烛台上！”

“那样的生活一定很美好！”油烛说道，“我不过是油烛罢了，是在一根签子上浇成的烛。我不能总是这样，我常自我安慰，我总比一根小细烛要好一丁点儿。它们只经过两次浇浸，而我要经过八次，所以我这样粗。我知足了！诚然，出身于蜡要高贵、幸福得多，可是大家都知道，我们在这个世上的位置并不是由自己决定的。您站在大厅里的灯罩里，我留在厨房里，不过那儿也是一个很好的地方，全家人的饭菜都是从那儿来的。”

“但是还有比饭食更重要的东西！”蜡烛说道，“欢宴！你看欢宴时的辉煌和我在欢宴中放出的光辉吧！今天晚上有舞会，

①安徒生(1805—1875)，丹麦作家。

不一会儿我和我的家人便要去参加了。”

话刚说完，所有的蜡烛便被拿走了。不过，油烛也一块儿被拿走了，夫人用娇巧的手亲自拿着它，把它拿到厨房。那儿有一个小男孩手提着篮子，篮子里装满了土豆，里面还有一两只苹果。这都是善良的夫人送给这个穷苦孩子的。

“再给你一支油烛，我的小朋友！”她说道，“你的母亲要坐在那里工作到深夜，她用得着它！”

这家人的小女儿在一边站着。当她听到“到深夜”这几个字的时候，她高兴地说道：“我也要待到深夜！我们有舞会，我会戴上大蝴蝶结的！”

她的脸多亮啊！那是欢乐。没有任何蜡烛的光能比从孩子眼里闪出的光更亮！

“见到她这副样子我真幸福！”油烛说道，“我永远不会忘记，我肯定再也见不到她了！”

于是它被搁进篮子，盖了起来。小男孩带着它走了。

“现在我去那儿！”油烛说，“我要到贫苦人家里去，那里恐怕连一只铜烛台都没有。而蜡烛要插在银烛台里，看着那些最高贵的人。为最高贵的人照明该是多么美啊！我命中注定是油烛而不是蜡烛！”

油烛来到了这户穷苦人家。一个寡母带着三个孩子，住在富人家对面的一间低矮的屋子里。

“上帝赐福给那位善良的夫人！她送给我这么多东西。”母亲说道，“这是一支很好的烛！它可以一直燃到深夜。”

油烛被点燃了。

“呸！呸！”它说道，“她拿来点燃我的火柴，气味刺鼻！在富人家里，是不会用这些来款待蜡烛的！”

那边的蜡烛也都点燃了，烛光射到了街上。一辆马车隆隆驶

来，载着身穿华贵衣服的客人来参加舞会。这时，音乐响了起来。

“那边开始了！”油烛说，它想着那个富有的小姑娘闪亮的面孔，比所有烛光都要明亮的面孔，“那个情景我再也看不到了！”

这时，这户贫苦人家最小的孩子进来了，这是一个小姑娘。她搂着哥哥、姐姐的脖子，她有一件很重要的事要讲，所以必须悄悄地说：“我们今天晚上……想想看！我们今天晚上吃热土豆！”

她的脸上发出幸福的光芒，烛光正射在她的脸上。她脸上露出的欢乐和幸福，和富人家的小姑娘一样。那边的小姑娘说：“我们今天晚上有舞会，我要戴上那个红色的大蝴蝶结！”

油烛想，吃热土豆也那么重要吗？这边的小孩也同样这么高兴！它打了一个喷嚏，就是说，它啪啪地响了一下。再多的动作，油烛就做不到了。

桌子摆好了，土豆也吃掉了。哦，味道多美哟！真是一顿节





日的美餐！然后，每人还分到一只苹果。最小的那个孩子念起了一首小诗：

好上帝，谢谢你，
你又让我吃饱了！
阿门！

“说得多好，妈妈！”另一个小家伙喊了起来。

“你不必问，也不必说，”母亲说道，“你心中只想着让你吃饱的好上帝吧！”

孩子们都上了床，每人得到了一个吻，很快便都睡着了。母亲坐着缝衣服，一直缝到了深夜，为了挣钱养活他们和她自己。富人那边烛光闪闪，乐声悠扬。星星照着千家万户，照着富人，也照着穷人，同样明亮，同样慈祥。

“这真是一个十分美好的夜晚！”油烛说，“真不知道蜡烛在银烛台里是不是更舒服一些。要是我在燃尽以前能知道该多好！”

它想到了两个同样幸福的孩子，一个被蜡烛照着，一个被油烛照着。

是啊，这就是整个故事。



牵手阅读

安徒生是一位对描写谦恭、虔诚的贫穷生活情有独钟的作家。他的不少童话作品，都表达着这样一个主题：生活的真谛不在于向着更多和更好索取，而在于谦恭地接受造物主所给予的一切，并对这一切感到满足和懂得感恩。作为一位杰出的童话作家，安徒生总能够用一些十分独特的意象和构思，来表达这样一种主题。《烛》这篇童话以一支油烛的视角，用略带伤感和讽刺的叙述语气，为我们讲述了一个与贫穷的幸福有关的故事。

[俄国]克雷洛夫[①] 著
吴岩 译

大富翁和鞋匠

在一座华丽的豪宅里住着一个大富翁。他的食物又精美又珍贵，桌子上天天摆的是酒席，他的金银财宝数也数不清，名贵的糖果和珍品也享用不尽。他的家简直可以说就是地上的天堂。然而这些奢华的享受都是白费，因为大富翁晚上睡不着觉。也许他是害怕上帝威灵显现，对他进行审判；也许他只不过是担心破产。不管怎么样吧，缺少睡眠简直把他毁了。好不容易熬到早晨能打个盹儿吧，又有迫切的困难——隔壁人家传过来的音乐。

隔壁住着一个穷苦的鞋匠，却是个爱笑、爱唱的家伙。他唱起歌来没完没了，从早到晚，又从晚上直到深夜。所以，可怜的大富翁从来没有片刻的安宁。难道没有办法吗？没人能叫他不唱，或者富翁没法儿使他不唱吗？禁止唱歌吗？谁都明白，那可不成！富翁请求过鞋匠，可是请求也没有作用。他想来想去，就送去一封便函，请鞋匠来进行一次短短的谈话。鞋匠来了。

①克雷洛夫（1769—1844），俄国作家。



"哦，可敬的人，您好吗？"

"多谢，我向你请安。"

"老兄，日子过得怎么样？买卖好吗？"

"我的买卖吗？还不错。"

"那么，这就是你整天笑啊、唱啊的缘故了？我想，你的生活一定一帆风顺吧。"

"我不愿意叫苦连天，叫苦连天就是不识羞。我有许多不错的活儿可做，我有一个年轻、漂亮、可爱的老婆。人人知道，家里有一个宝贝，生活就加倍地愉快。"

"你也很有钱吗？"

"不。虽然我攒不下钱，却也省掉不少心思和麻烦。"

"那么你就不想看到你的家业兴旺吗？"

"我说的可完全不是这个意思。我虽然为我目前的境况感谢上帝，但是，先生，你自己也明白，你找不到一个活人不想多要一点儿的，这不过是人的天性。我敢说，你自己还是觉得你的财富太少。说到我呢，发点儿财倒也无妨。"

"说得好，我的朋友，你说得有理。虽然大富翁的生活也有不如意的地方，虽然我们知道贫穷也不是什么罪过，可是不管你怎样安贫乐道，钱财总是有它的用处的。请你收了这一口袋的现钱！我喜欢你的诚实。如果你能够通过我而发家致富，这的确能使我十分高兴。可是你得注意，这些金钱你一定不要浪费！留神啊，要留着它以备不时之需。这是五十块金洋，就放在口袋里。再见！"

我们的鞋匠好不喜欢，拿起钱袋就不见人影儿了。他简直不是跑，而是飞出去的！他把钱袋紧紧地藏在外套里边，当天夜里就把它埋在了地板底下。可是，他把一切快乐也一块儿给埋了。从此，他的家里再也没有什么歌唱，他的睡眠也完全消失了。他

整夜合（hé）不上眼，什么都让他心惊肉跳，一点儿声音他也害怕。如果猫儿抓抓地板，他就断定是盗贼在掘壁洞了，他立刻浑身发冷，从床上直跳起来，竖起耳朵细听。

现在，他的生活就那么毁了，他本人也很可能一蹶不振。他整天想了又想，终于想到了他的出路。他拿了钱袋，找到他的恩人。

"我很感谢你的馈赠，"他赶紧说道，"你的钱袋在这儿，我请求你，请你把它收回去吧！它让我知道财富是怎么一回事儿，就是叫我睡不成觉。随你的心意享受你自己的财富吧！因为财富而丢掉歌唱，丢掉睡眠，哪怕给我一百万块金元我也不要！"



其实有钱人可能很穷

［日本］古川千胜[1] 著
李毓昭 译

有一天，一个非常有钱的人想要让儿子体会一下贫穷的生活，就把儿子送到乡下的朋友家，让他看一看世界上的人实际上是多么贫困。

寄居在乡下的日子结束后，儿子一回到家，父亲就问他：

“你知道什么叫做贫穷了吗？”

“嗯，很清楚了。”儿子回答。

“你了解到什么？”

儿子回答：

“我们家的鸟笼里只有一只小鸟，有的农家却有狗和牛，还有好多只小鸟。

“我们家里虽然有游泳池，可是那些人有长得看不见尽头的河流。

“我们家的院子在晚上有明亮的电灯，可是那些人在晚上有

①古川千胜，日本学者。

满天的星星。

“我们住的地方很狭小，而那些人住的地方可以伸展到很远。

“我们有仆人的服侍，而那些人是在为别人服务。

“我们的食物必须要买，而那些人是自己种植。

“我们家的四周有保护我们的墙壁，但是那些人有保护他们的朋友。”

听到儿子的回答，父亲哑口无言。

儿子又接着说：

“爸爸，谢谢你让我知道我们是多么贫穷。”

意大利童话

幸福人的衬衣

从前有个国王，他对自己的独生儿子特好，视若掌上明珠。可是王子总是闷闷不乐，每天在窗前呆望天空，消磨时光。

“你到底缺什么呢？”国王问，“哪儿让你不称心呢？”

“爸爸，我自己也搞不清楚。”

“难道你恋爱了？如果你喜欢上哪个姑娘，告诉我，我会为你操办的，让你跟她结婚。不论她是最强大的国家的公主，还是世上最贫寒的农家的姑娘，我都能办得到！”

“不，爸爸，我没在恋爱。”

国王千方百计地想使儿子快活起来，可是，给他看戏、举办舞会或音乐会都无济于事。王子的脸庞失去了往日的红润，渐渐消瘦了。

国王发布了招贤令。于是，一些最有学问的哲学家、博士、教授从世界各地纷纷赶来。国王让他们看了王子，并征询他们的意见。这些聪明的学者思考了一阵之后，回来见国王说：“陛

下，我们仔细地考虑了王子的情况，还研究了星相，认为您必须做这样一件事：找一个幸福的人，一个完全幸福的人，把您儿子的衬衣跟他的衬衣掉换一下。”

当天，国王就派出大使到世界各地去寻找幸福的人。

一个神父被召来见国王。“你幸福吗？”国王问道。

“是的，我确实很幸福，陛下。”

“很好。你做我的主教怎么样？”

“啊，陛下，我求之不得！”

“滚！给我滚得远远的！我要找的是自身感到幸福的人，而不是总想得寸进尺的人。”

于是，国王又重新开始搜寻。不久，国王听说有位邻国国王，人们都说他是个真正幸福的人。他有个贤惠、美丽的妻子，而且子孙满堂；他制伏了所有的敌人，国家康泰安宁。于是，国王又有了希望，马上派使臣去见他，想向他要一件衬衣。

邻国的国王接见了使臣，说：“不错，凡是人们想要的东西我的确都有了。不过，我仍然满腹忧愁，因为总有一天，我不得不扔下这一切离开人世。为这事儿，我夜里连觉也睡不着呢。”使臣想，还是不带回这位国王的衬衣为妙。

国王没办法，便去打猎散心。他开枪打中了一只野兔，但只是伤了它。野兔瘸着腿奔跑着。国王追赶着野兔，把随从远远地抛在后面。在树林外的旷野里，国王听到有人在唱歌，便停住了脚步。他想：这样唱歌的人一定是个幸福的人！歌声把他引到了一座葡萄园。在那儿，他发现一个小伙子一边唱着歌，一边在修剪葡萄藤。

“您好，陛下。”小伙子问，“这么早您就到乡下来啦？”

“天哪！你愿意我把你带到京都去吗？你将成为我的朋友。”

“多谢您了，陛下。这种事儿我根本不想，即使罗马教皇跟



我换个位子我也不干呢。"

"为什么不呢？像你这样能干的小伙子……"

"不，不，跟您说吧，我对我现有的一切感到心满意足了，其他毫无所求。"

国王想：我终于找到了一个幸福的人！他说："听着，小伙子，帮我一下吧。"

"只要能做到的，陛下，我一定尽力效劳。"

"等等。"国王说道。他再也按捺（nà）不住内心的喜悦，跑回去对他的随从说："跟我来，我的儿子有救了！我的儿子有救了！"接着，他带着他们来到小伙子身边。"我的好小伙子，"他说，"不管你想要什么我都会给你的，但是，请给我……给我……"

"给您什么，陛下？"

"我的儿子快要死了！只有你能救他。快过来！"

国王一把抓住小伙子，去解他上衣的扣子。突然，国王停住了，垂下了双手。

这个幸福的人没有穿衬衣。



牵手阅读

有的时候，为了突出精神快乐和生活态度的重要性，我们常常以物质上的富有来反衬精神上的贫穷。这并不是说物质生活是无关紧要的，而是为了使精神上的富足显得更加触目和打动人心。《大富翁和鞋匠》、《其实有钱人可能很穷》、《幸福人的衬衣》这三则故事，就分别安排了三种贫与富的对比。三则故事在情节设计上都有着明显的戏剧性，而读者也会在阅读中快乐地感受到，幸福的秘密，其实只是在于一颗单纯、知足、快乐的心灵。

故事阅读

有的时候，为了突出精神快乐和生活态度的重要性，我们常常以物质上的富有来反衬精神上的贫穷。这并不是说物质生活是无关紧要的，而是为了使精神上的富足显得更加醒目和打动人心。《大富翁和鞋匠》、《其实有钱人可能很穷》、《幸福人的衬衣》这三则故事，就分别安排了三种贫与富的对比。三则故事在情节设计上都有着明显的戏剧性，而读者也会在阅读中快乐地感受到，幸福的秘密，其实只是在于一颗单纯、知足、快乐的心灵。

特别的爱

我们身边有这么一些特别的朋友，他们生活在这个世界上，需要忍受比一般人更多的艰辛和不易，付出比平常人更多的努力和勇气。他们刚来到这个世界时，也许是一些受伤的天使，但他们却能够在爱的支持和温暖中，争取到一种更有力量，也更值得自豪的生命的韧性。他们是造物主特别眷顾的孩子，也是最需要我们疼爱和关怀的朋友。

特别的爱

我们身边有这么一些特别的朋友，他们生活在这个世界上，需要忍受比一般人更多的艰辛和不易，付出比常人更多的努力和勇气。他们刚来到这个世界时，也许是一些受伤的天使，但他们却能够在爱的支持和温暖中，争取到一种更有力量，也更值得自豪的生命的韧性。他们是造物主特别眷顾的孩子，也是最需要我们关爱和关怀的朋友。

［英国］
柯莱·西柏[①] 著
屠岸 译

盲孩

你们说的“光”是什么东西，
我永远不可能感觉出来；
你们能够“看”是什么运气，
请告诉我这个可怜的盲孩！

你们讲到了种种奇景，
你们说太阳光辉灿烂。
我感到它温暖，可它怎么能
把世界分出黑夜和白天？
这会儿我玩耍，待会儿我睡觉，
这样分我的白天和夜晚。
假如我老是醒着，睡不着，
我觉得那是白天没完。

①柯莱·西柏（1671—1757），英国作家、演员。

我听见你们一次又一次
为我的不幸而叹息：
“唉……”

可我完全能忍受这损失——
损失是什么我并不明白。

别让我永远得不到的东西，
把我愉快的心情破坏。
我歌唱，我就是快乐君王，
尽管我是个可怜的盲孩。

看不见的爱

赵宇宁 著

夏季的一个傍晚，天色很好。我出去散步，在一片空地上，看见一个十岁左右的小男孩和一位三十多岁的妇女。那孩子正用一把做得很粗糙的弹弓打一只立在地上的、离他有七八米远的玻璃瓶。

那孩子有时能把弹丸打偏一米，而且忽高忽低。我就站在他身后不远，看他打那瓶子，因为我还从没有见过打弹弓打得这么差的孩子。那位妇女坐在草地上，从一堆石子儿中捡起一颗，轻轻递到孩子手中，安详地微笑着。那孩子便把石子儿放在皮套里，打出去，然后再从妇女手中接过一颗。从那妇女的眼神中可以看出，她是那孩子的母亲。

那孩子很认真，屏住气，瞄很久，才打出一弹。我站在旁边可以看出他这一弹一定打不中，可是他还在不停地打。

我走上前去，对那母亲说：

“让我教他怎样打，好吗？”

男孩停住了，但还是看着瓶子的方向。

他母亲对我笑了一笑。“谢谢，不用！”她顿了一下，望着那孩子，轻轻地说，“他看不见。”

我怔住了。

半晌，我喃喃地说：“噢……对不起！但为什么？”

“别的孩子都这么玩儿。”

“嗯……”我说，“可是他……怎么能打中呢？”

“我告诉他，总会打中的。”母亲平静地说，“关键是他做了没有。”

我沉默了。

过了很久，那男孩打弹弓的频率逐渐慢了下来，他已经累了。

他母亲并没有说什么，还是很安详地捡着石子儿，微笑着，只是递的节奏也慢了下来。

我慢慢发现，这孩子打得很有规律。他打一弹，就向一边移一点儿，打一弹，再移一点儿，然后再慢慢移回来。

他只知道大致的方向啊！

夜风轻轻袭来，蛐蛐在草丛中轻唱起来，天幕上已有了疏朗的星星。那由皮条发出的噼啪声和石子打在地上的嘭嘭声仍在单调地重复着。对于那孩子来说，黑夜和白天并没有什么区别。

又过了很久，夜色笼罩下来，我已看不清那瓶子的轮廓了。

我想，今天他打不中了。我犹豫了一下，对他们说了声“再见”，便转身往回走去。

刚走出不远，身后传来了一声清脆的瓶子的碎裂声。

牵手阅读

一双看不见的眼睛，它的主人所拥有的心灵，或许比其他人的更加高贵和脆弱。对于看不见的人们，我想，他们最需要的并不是同情，而是信任。就像《看不见的爱》中这位始终微笑着相信孩子“总会打中”的母亲，用她的耐心、信任与爱，最终让孩子“看”到了自己的力量。



苏珊的帽子

［美国］E.琳格 著

——以看不见的眼睛，它的主人所拥有的心灵，去体察他人的需要和感受。对于看不见的人们，我们……就是……像《看不见的爱》中盲人……相信孩子"总会打中"的许诺，用她的心……让孩子"打"到了自己的力量。

苏珊是个可爱的小女孩。可是，当她念一年级的时候，在她那小小的身体里面竟长了肿瘤，她不得不住院接受了三个月的治疗。出院后，她显得更瘦小了，神情也不如往常那样活泼了。更可怕的是，原先她那一头美丽的金发，现在差不多都快掉光了。虽然她那蓬勃的生命力和渴望生活的信念足以与癌症、死神一争高低，她的聪明和好学也足以让她补上那些被落下的课，但是，每天顶着一颗光秃秃的脑袋到学校去上课，对于她这样一个六七岁的小女孩来说，无疑是非常残酷的事情。

在苏珊返校上课前，苏珊班上的老师海伦热情而郑重地在班上宣布："从下星期一开始，我们要学习认识各种各样的帽子。所有的同学都要戴着自己最喜欢的帽子到学校来，越新奇越好！"

星期一到了，离开学校三个月的苏珊第一次回到了她所熟悉的教室。但是，她站在教室门口迟迟没有进去，她担心，她犹



豫，因为她戴了一顶帽子。

可是，使她感到意外的是，她的每一个同学都戴着一顶帽子，和他们的五花八门的帽子比起来，她的那顶帽子显得那样普普通通，几乎没有引起任何人的注意。一下子，她觉得自己和别人没有什么两样了，没有什么东西可以妨碍她与伙伴们自如地见面了。她轻松地笑了，笑得那样甜，笑得那样美。

日子就这样一天天过去了。现在，苏珊常常忘了自己还戴着一顶帽子。而同学们呢，似乎也忘了。



王淑芬[1] 著

我是白痴

我读小学一年级的时候，有一天，老师带我到一间办公室，对我说：“人家叫你做什么，你就做什么。”

接下来，是另一位老师，拉着我的手，叫我坐下来。她也对我说：“我叫你做什么，你就做什么。”

她先要我用几块木头排了些图形，又让我画了一些画，还问了我几个问题。我很努力地排图形，努力地画，努力地回答。

但是，虽然我这么努力，那个老师还是一直在她手中的纸上打叉。

几天过后，老师告诉我：“你应该到十八班去读书。”于是，我背上书包，对原来班级里的同学们说：“小朋友们，再见。”

他们也说：“彭铁男，再见。”

我被老师带到离原来教室很远的一个角落，那儿有一棵大树和三间教室。

---

①王淑芬，女，生于1961年，台湾儿童文学作家。

我走进其中一间。

我曾经在下课时间，回到原来的教室，从窗外偷偷看老师。有一个高个子男生走过来对我说："你回来做什么？"他旁边的一个矮个子男生接着说："对！快回启智班去，你这个白痴！"

他们两个笑了起来，我也跟着他们笑了起来。

那是我第一次听到人家叫我白痴。

我不知道白痴是什么意思，可是每次有人这么叫我时，他们总是带着笑，我也就开心地跟着笑。

新班级的学生人数很少，却有两个老师。我从一年十八班读到六年十八班。然后，有一天，我的衣服上给别上一朵红花，然后被叫到礼堂去，听很多人讲话、唱歌。

回到教室后，老师红着眼眶，拉着我的手，说："你毕业了。"

于是我就毕业了。然后，妈妈又带我到了另一所学校。

妈妈说："升上国中，没有启智班，你乖乖读，听老师话，不要给我惹麻烦。"

妈妈在市场上卖面，很忙。第二天，我就开始自己上学。我试着走了几条路，终于找到了那所国中。

当我来到校门口，一个很凶的男老师朝我吼着："你是白痴吗？八点十分才到学校，去罚站！"

站了不久，一个漂亮的女老师走过来，对凶老师说："这是我的学生，他脑筋不好，我带他回教室去了。"

我就这样走进"一年爱班"。

下课时，三个男生围着我，其中一个头发鬈鬈的，他说："老师告诉我，你是智力发展迟滞。我知道，你就是白痴！以后，要听我的话，懂不懂？"

我点点头。

他又敲敲我的头，大声说："大家来看白痴！"

忽然，一个男生跛（bǒ）着脚走过来，气呼呼地骂鬈头发男生："难道你们就比较聪明吗？"

鬈头发男生说："我们这个放牛班可真精彩，除了白痴，还有跛脚。"说完，他们便拿着篮球，跑到教室外去了。

我对跛脚笑了笑，觉得肚子里有热热的东西在冲。我低声叫他："跛脚。"

他也低声叫我："白痴。"

我们就这样成了好朋友。

我是快乐的

"如果以后再有人叫你白痴，你应该生气，不可以笑。"有一天，跛脚对我说。

我点点头。但是，我又想到一件事："如果是你叫的，我就不会生气。"

跛脚也点点头。

然而，我却马上遇到了难题。

上英文课，英文老师教我们念"课本"这个词的英文。我跟着大家念"不可、不可"，老师却说我念得不对。

她站在我面前，低下头来，让我看她的嘴。

"看，尾音很轻，不要那么大声。"

她看起来真像一条嘟嘴的接吻鱼。

我很努力地学着，把嘴巴翘得很高，连口水也喷了出来。老师仍然不满意，她气呼呼地说："你这个白痴，怎么教都教不会！"

我不知道这时应不应该生气。

下课时，我问跛脚这个问题，他也烦恼地回答："老师跟我们不一样，老师想怎样就怎样。这是没办法的事。"

国文老师，也就是我们的导师——杨贞兰老师，对我比较好。她送给我一本簿子，是有格子的那种，叫我把课文抄一遍。于是，别的同学在念课文、听解释时，我就在抄课文。

我很会抄字，小学时，老师每天都让我抄，一行又一行。那些字，我已经忘记怎么写了，不然我就可以写给跛脚看，证明我真的抄过不少字。

我其实很喜欢上学。像暑假时，我整天在家看电视，真的很无聊。妈妈又不让我去面店，其实我很想去帮她端面，可是她不答应，她骂我："你要让全世界都知道我有个白痴儿子吗？"

这个问题很难，我都不知道怎么回答。我认为，如果妈妈知道我是白痴，那就不要把我生下来好了。不过，也可能她并不知道。

在学校，至少还有跛脚陪我聊天。有时候，女生也会找我说话，可是，她们说的话我听不太懂，只好一直笑。

我们的班长是世界第一美人，叫林佳音。跛脚也说她很漂亮。不过，她很凶，常常骂丁同——一个鬈头发的高个子男生。有时，她也骂我，但是她不会叫我白痴，她记得我的名字。

我负责每天为班级同学提开水。同学们很能喝水，一下子就把水全喝光了。这时候老师会叫我："现在是上课时间，厨房人少，你赶快去提。"

我便拎着茶壶，走过一间间教室，走过操场，到厨房去打开水。操场的榕树上有许多鸟在叫，很好听。于是，有时我就在树下偷听，偷笑，因为有一只鸟的叫声像英文老师。

我喜欢学校，我每天背着书包来到学校，抄书，提开水，吃

便当，我很快乐。

林佳音有一天对我说："彭铁男，我很羡慕你。"

她说的话，我总是只能听懂一半。

她叹了一口气，又说："其实当白痴也不错，无忧无虑，不用补习，不必担心联考。"

这句话，我根本听不懂，但是她讲"白痴"的时候，我没有生气，我觉得她不像是在笑我。

我还是快乐的。

我要好好读书

杨老师有一天来到妈妈卖面的地方，把妈妈吓了一跳。

"我今天是来做家庭访问的，铁男一定忘了告诉您。"

妈妈转头看了看我，叹了一口气："我知道这个孩子笨，可是我叫他要乖。他不乖，你就打他。"

杨老师一直摇头："不，不，他很乖。虽然他智商不高，只有七十，是属于可教育性智能不足，但是如果好好教，也能进步的。"

妈妈揩（kāi）了揩汗，说："请老师好好教他。"又说："我给你煮一碗面吃，老师太辛苦了！"

老师没有吃面就走了。其实，我妈妈煮的面很好吃，她会在面里放两颗贡丸。

妈妈看着老师的背影，告诉我："你看，你的老师那么疼你，跑到我们家来。她说你是'可什么教意什么族'。你只要好好读，就能进步。"

我也想好好读。老师上课时，我都坐得很直，用力地听，但

是就是听不懂，黑板上写的，也看不懂。所以，有时候，上课的时候我就会睡着。

以后我不可以睡了，我要开始好好读书。

我就开始好好读书。上历史课时，我拿出课本，用手指着上面的字，一个一个往下数，数到100，再从1重新开始数。我认真地数，就没有睡着。

历史老师在黑板上写满了字，同学们都把它们抄在课本上。我也赶快拿出笔来，用力看，终于被我找到三个认识的字。我低下头写着“中”、“大”、“一”。

我还想再找认识的字时，历史老师已经把字都擦掉，又重新写别的了。

我用铅笔给课本上的人画胡子，还给他画了把手枪。我这样画，妈妈一定会骂我的，所以我又用橡皮把画擦掉了。我再找黑板上认识的字，又给我找到了，还是“大”、“中”、“一”。我赶快抄在第二页上。

这一节课，我没有睡着，我很高兴。

跛脚说：“你在普通班学不到什么，你应该进启智班。”

“我妈妈说，这附近的国中没有启智班。”

“所以这是政府的错，政府对不起你。”跛脚讲这种话，吓死人。不过没关系，我不会去找那个叫“政府”的人报仇。

我坦白对他讲：“老师去过我家，对我妈妈说，只要我好好读，就会进步。”

我不知道进步的意思，但是知道那是好事。

跛脚笑了起来：“你好天真！”

我把课本拿出来给他看，一页一页地翻，好多页上，我都抄了字在上面。

“其实，在心态上，你比多数人都要好。”跛脚拍拍我的肩。

我也笑了起来。我喜欢他拍我的肩。

全部都写“1”

其实我并不怕挨骂，但是，如果人家骂我，而我不知道他在骂什么，我就会害怕。

像现在，杨老师气呼呼的样子，我就很害怕。全班的同学可能也在害怕，因为每个人都低着头，安安静静的。

老师的声音非常高，跟平常不一样。她一面翻动讲桌上的考卷，一面大声喊着：“72、58、64、33、40……哼！月考竟然考成这样！”

她翻到最后一张了，她的声音也变得像在唱歌仔戏：“零分！鸭蛋！彭铁男，你为什么在我的班级？”

我也不知道为什么，是学校的人分的。

她又大声说：“这一次复习考，我们一年爱班总平均分排在最后一名。当然，彭铁男贡献最大。”

她把那张考卷扔下讲桌，好像要哭了：“被其他老师嘲笑，我真倒霉……”

我虽然害怕，但还是走上前去把考卷捡了回来。那是数学考卷，上面除了写着我的名字，其他地方通通空白。

本来，我也想在上面写一些字，可是，不知道该写什么。

想了很久，都没写成。铃声一响，考卷就被收走了。

下课了，杨老师好像不生气了。她喝下一大杯开水，挥手叫我过去。

她指着考卷，告诉我：“彭铁男，明天是月考，老师教你一些绝招，保证你不会得零分。”

方法非常简单：只要先找到括弧，在所有的括弧里通通都写“1”，就行了。

她笑了笑：“老师是不择手段。每一张考卷，总有选择题，而选择题总有几题的答案是‘1’。照这种方式，总可以得个几分。运气好的话，说不定更高哩！”

我当然会写“1”，我答应老师，会好好地写。

第二天考试，我心情好极了，不会再像从前那么无聊。在每一个括弧中，我都写下一个直直的“1”，有几个歪掉了我还擦掉重写。

发考卷时，杨老师不再那么生气了，她居然笑眯眯地对全班同学说：“我真是天才老师。你们猜，彭铁男数学考了几分？”

然后，她大声宣布：“12分！选择题、配合题各猜对3题。彭铁男，你真聪明！”

我不好意思地笑了笑。

最不好意思的是在生物课上。生物老师骂同学：“选择第3题，全班都中圈套，只有彭铁男一个答对。你们都是白痴吗？”

丁同不服气，表示抗议：“彭铁男是猜的。”

生物老师更气了：“你有本事也去猜啊！对就是对，错就是错，分数最实在。”

我很高兴有学上，有老师教我读书、教我考试，但是，我不可以太骄傲。

我知道骄傲是什么，就是自己说自己什么都懂。我不能骄傲，因为我知道，其实我什么都不懂。

跛脚说：“彭铁男，有人连这一点都不懂呢！”

你看，像跛脚这句话我就不懂。

我做一朵花

“老师，拜托啦！我们不是幼稚园的，是国中生啊！”丁同大声地向美术老师抗议。

刚才，美术老师发给我们一张红色的、皱皱的纸，说要教我们做一朵康乃馨，当做母亲节礼物，送给自己的妈妈。

美术老师瞪着眼睛，问丁同：“国中生就不必孝敬妈妈吗？你的妈妈真是白养你了。”

丁同就不再说话了。他低下头，用力地拿剪刀剪纸。

我喜欢上美术课。我拿着剪刀小心地剪纸，还要剪出尖尖的边儿，然后再绑起来，就会变成一朵花。

最后，我的纸没有变成一朵花，而是变成了四片破破的纸。老师走过来，看了看，说：“你剪错方向了。”

老师很好心，就帮我剪，然后叫我自己绑。

我学别人把剪好的红纸叠一叠，然后抓起来绑。看别人做这个好像很简单，但是我的纸特别奇怪，怎么样也抓不好。

“彭铁男，你抓好，我帮你绑。”班长林佳音走过来说，她手里拿着铁丝。

我不好意思地抓着纸，让她在我手上绑来绑去。她长得这么漂亮，心肠又这么好，我好想请她到我家去吃面，到时候我会叫妈妈给她的面里加三颗贡丸。

可是我不敢说话。她绑好了，再把纸弄一弄，一朵花就出现了。

“你要把花送给妈妈，知道吗？”她又教我，“送花的时候，要说‘母亲节快乐’。”

她叫我练习几遍，确定我已经能背出来了，她才走开。

跛脚也做好了，他的花很大，像碗公花。他对我说：“我的

妈妈很可怜，为我吃过不少苦。"

我知道什么是可怜，就是会哭的那一种。

他又说："彭铁男，你的妈妈也一定为你吃过不少苦。"

我其实不知道妈妈吃什么，我看她吃过饭和面，有没有吃苦，我就不晓得了。

放学的时候，我把花拿在手中，一直背："母亲节快乐。"丁同走过我身边，把他做的花扔进了垃圾桶。

他回头看看我，说："白痴，赶快把花送给你妈妈，好让你妈妈喂你吃奶。"

他大概不知道，我已经不吃奶了，现在我都吃面。他是不是没有妈妈，才把花丢掉的?

不过，我没有问他。如果我说别的话，会把刚才背的"母亲节快乐"忘记。

回到家，妈妈正在煮面，店里有三个客人。我把红色的纸花递给妈妈，说："母亲节快乐。"

妈妈好像吓了一跳的样子，连忙把花塞进围裙口袋。

有一个客人说："你儿子真孝顺哟！"

妈妈就说："哪有哦，不要被他气死就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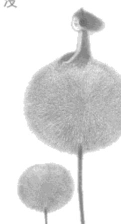
可是妈妈笑眯眯的。

第二天早上，我看见妈妈的围裙红红的。原来那种皱皱的纸会褪色，把围裙染脏了。我告诉妈妈，妈妈却说："没有关系。"

她把纸花拿出来，看了又看，再放回口袋。

过了很多天，那朵花一直在她的口袋里放着。

我下次还要再做一朵花送给她。





送给跛脚的

跛脚为什么会跛脚，我不会讲。他曾经告诉过我，好像是一种病害的他。我只记得他说：“我们都是倒霉人。你是天生倒霉，我是后天倒霉。”

我很高兴我跟他一样都倒霉。我觉得跛脚像兄弟，他对我好，常常请我喝汽水，如果有人叫我白痴，他会狠狠瞪那个人。

可是跛脚很怕上体育课。如果我的腿一条长一条短，我也会怕。因为这样跑起来一定比别人慢，而且样子也很怪。

最怪的是，如果体育老师说“你不必跑了，到树下休息吧”，跛脚会更生气，他总是用很低、很低的声音说：“我可以跑。”

每次体育课，我就陪跛脚慢慢跑步。我平时跑得很快，现在要慢慢跑有点困难。于是，我就咬紧牙，屏住呼吸，一步一步地跳，这样就慢下来了。

跛脚笑我：“你这样跑很搞笑哦！”

我也笑他：“你跑起来像跛脚。”

跛脚笑了笑：“我本来就是跛脚。”

玩球的时候，我都是站在跛脚旁边，如果有球丢过来，我会替跛脚把球挡住。可是，等了一节课，都没有人传球给我们。我和跛脚只好一直讲话。

后来，体育老师说要考试。他吹哨子，告诉大家：“每个人围操场跑一圈，我要计时间。”

于是，全班同学就按照号码开始跑。

体育老师叫我和跛脚最后跑，这样才不会浪费大家的时间。我觉得体育老师很好心。

轮到我和跛脚了。丁同一直说：“老师，让我们先回教室

吧。他们两个要跑到哪年呀？”

体育老师很凶地说：“你的意见很多哦！”

跛脚站在起跑线上，轻声对我说：“彭铁男，这是要打分数的，你不用陪我了，你自己要跑快一点儿。”

他想了想，又说：“你其他科目成绩不好，不要连体育课都不及格。”

我点点头。

老师哨子一吹，我和跛脚就开始跑。跛脚很用力地跑，他屁股扭得很快，样子很好玩。不过我不会笑他，因为他是很认真地跑才那么好笑的。

我听到同学们在笑。我看看跛脚，他嘴巴闭得紧紧的，汗从头顶滴下来，滴在他的睫毛上。不知道的人，一定以为他在哭。

“你快跑，不要等我，白痴！”跛脚突然骂我。

于是我就很快地往前冲。

我冲过一年级教室，冲过司令台，又冲过体育老师，一下子，又冲过跛脚身旁。他还在用力地扭着屁股。

我听到体育老师在背后叫：“跑一圈就好。回来！可以啦！”

我又一次冲过一年级教室，冲过司令台，然后再冲到老师面前。

“你这个白痴，我不是说跑一圈就好吗？你跑两圈做什么？”老师骂我。

我喘着气，回答老师：“我多跑一圈，是要送给跛脚的。”

这时，跛脚才刚刚跑到凤凰木那里。

老师忽然笑起来，摇摇头：“你真是……”

他没有再骂我白痴。

牵手阅读

《我是白痴》的故事，是以一个智障儿童的视角，来描述一个被蔑称为“白痴”的孩子眼中的世界。这个世界与所有普通人的世界一样，有阳光，也有阴霾，有自己对于一切事物的认真、执著的理解。作家完全隐身在小说主人公的背后，透过主人公的眼睛来看学校、家庭和身边的一切，来看一些属于普通人的并不那么阳光的事情，让我们更加理解了一位特殊的孩子所拥有的特殊的快乐和烦恼。他那明朗而纯净的心灵，会让我们每一个人都深深地感动与自省。

童诗的轻逸之美

打开一首童诗，我们最希望看到的是什么？有时候，为了避开理性和抽象的规约，寻找一种关于童诗的，或许远比理性的阐述更接近童诗本身的形象直觉，我们需要来问自己这样一个问题。我想，如果说童诗里藏着的是一朵轻逸的童年的云，大概会有人愿意接受。但我还想说的是，从童诗里飘出的这朵云，尽管轻灵、秀逸，却并不是没有重量的。它的思想和情感的重量，是融化在轻逸的翅膀里的，所以并不影响童年的飞翔。这种重量使这种飞翔不是从我们的眼前一掠而过，而是长久地停在了我们的心里。



童诗的轻逸之美

打开一首童诗，我们最希望看到的是什么？有时候，为了避开理性和抽象的规约，寻找一种关于童诗的，或许远比理性的阐述更接近童诗本身的形象直觉，我们需要来问自己这样一个问题。我想，如果说童诗里藏着的是一朵轻逸的童年的云，大概会有人愿意接受。但我还想说的是，从童诗里飘出的这朵云，尽管轻灵、秀逸，却并不是没有重量的。它的思想和情感的重量，是融化在轻逸的翅膀里的，所以并不影响童年的飞翔。这种重量使这种飞翔不是从我们的眼前一掠而过，而是长久地停在了我们的心里。

如果我是一片雪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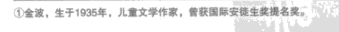
金波[1] 著

如果我是一片雪花，
我飘落到什么地方去呢？

飘到小河里，
变成一滴水，
和小鱼、小虾游戏？

飘到广场上，
去堆胖雪人，
望着你笑眯眯？

我飘落在妈妈的脸上，
亲亲她，
然后就快乐地融化。



①金波，生于1935年，儿童文学作家，曾获国际安徒生奖提名奖。



薛卫民[1] 著

大山是怎么高起来的

大山是怎么高起来的?
大山是这样高起来的——
山背山,
山扛山,
你背我扛摸到天!

大山是怎么远起来的?
大山是这样远起来的——
山推山,
山追山,
你追我赶到天边!

①薛卫民，生于1959年，儿童文学作家。

牵手阅读

飘到小河里游戏，飘到广场上堆雪人，对诗中的这片雪花来说，都是很快乐的事情，但我喜欢这朵选择“飘落在妈妈的脸上”、“快乐地融化”的雪花。诗人什么也没多说，但随着诗歌整齐的音韵和温柔的节奏，我们觉得自己也快乐地融化了。《大山是怎么高起来的》也有着整齐的诗行和韵律，不过它让我们感觉到的，则是一种由生动、特别的思维和想象方式所带来的意外的视角和新鲜的趣味。



进城怎么走法

[加拿大]
丹尼斯·李[1] 著
任溶溶 译

进城怎么走法?

左脚提起,

右脚放下。

右脚提起,

左脚放下。

进城就是这么走法。

①丹尼斯·李,生于1939年,加拿大诗人、儿童文学作家。

［美国］
谢尔·希尔弗斯坦[1] 著
叶硕 译

倒影

每当我看到水中，
那个家伙头朝下，
就忍不住冲他笑哈哈，
但我本不该笑话他。
也许在另一个世界、
另一个时间、
另一个小镇，
稳稳站着的是他，
而我才是大头朝下。

①谢尔·希尔弗斯坦（1930—1999），美国诗人、插画家。



牵手阅读

从“进城怎么走法”的提问，到“左脚提起，右脚放下。右脚提起，左脚放下”的答案，让我们在微笑中接受了一个孩子天真的思维。不过进城的走法虽然简单，它留给我们的思考空间却很宽广。有时候，如果我们能从常规的思维束缚里挣脱出来看待一些问题，或许答案就变得简单了。或许，人生也是一次“进城”，我们是为了无数条进城的路而烦恼，还是乐观地提起脚来，去单纯地面对它？我想，诗中这位孩子单纯而快乐的回答，对我们每个人都会有所触动吧。诗歌《倒影》则写出了从一个影子引发出的对于人生、世界和时间的思索，然而这思索诗人是不打算直接交给我们的，而是需要我们自己到诗歌所描绘的场景中去寻找和捕捉的。

再见

［日本］金子美铃[1] 著
吴菲 译

下船的孩子对大海说，
上船的孩子对陆地说。

船儿对栈(zhàn)桥说，
栈桥对船儿说。

钟声对大钟说，
炊烟对小镇说。

小镇对白天说，
夕阳对天空说。

我也说吧，
说再见吧。

对今天的我，
说再见吧。

①金子美铃（1903—1930），女，日本儿童文学作家。

全世界儿童围成圈儿

［意大利］
姜尼·罗大里[①] 著
刑文健 亓菡 译

儿歌唱给所有儿童听，
唱给意大利儿童，
唱给埃塞俄比亚儿童，
唱给俄罗斯儿童，
唱给英国儿童，
唱给美国儿童，
唱给法国儿童；
唱给像煤一样黑的儿童，
唱给像砖一样红的儿童，
唱给黄皮肤的中国儿童，
那里夜幕降临这里是清晨；
唱给受冻的儿童听，
他们睡在破布里；
唱给大山里的儿童听，
那里的猴子闹翻了天；

①姜尼·罗大里（1920—1980），意大利儿童文学作家，1970年国际安徒生奖获得者。

唱给所有地方的儿童听，
农村的和城市的；
唱给世界上所有的儿童，
他们围成一个大圆圈儿，
手拉着手，
在经线和纬线上
尽情地跳舞。

牵手阅读

一声“再见”，从水里说到陆上，从地面说到空中，从看不见的说到看得见的，从白天说到黑夜，从今天说到明天。诗歌的意境与气魄，也就这样在大地间和生命里展开来了。这首诗的每一小节都有一个巧妙的构思和一种温柔的情愫，而诗的最后一节，留给我们的则是一片莫名的、淡淡的怅惘。

诗歌《全世界儿童围成圈儿》是一首演奏给全世界儿童听的圆舞曲，也是演奏给全世界的成人们听的。希望有一天，全世界的儿童和成人，都能加入到这个欢乐的舞蹈中来。

透过小故事

教育故事是儿童文学中一种特别而又重要的故事类型，它的兼顾文学性与教育性的特点，使这类作品成为了儿童文学中一个十分独特的群体。然而，由于文学性与教育性在一定程度上的彼此排斥，给教育故事的创作带来了相当的难度。如何在一则小小的故事中，同时包含令人眼前一亮的故事情节和使人深有触动的教育内涵，是一个需要智慧，也讲究技巧的过程。

透过小故事

教育故事是儿童文学中一种特别而又重要的故事类型，它的兼顾文学性与教育性的特点，使这类作品成为了儿童文学中一个十分独特的群体。然而，由于文学性与教育性在一定程度上的彼此排斥，给教育故事的创作带来了相当的难度。如何在一则小小的故事中，同时包含令人眼前一亮的故事情节和使人深有触动的教育内涵，是一个需要智慧、也讲究技巧的过程。

［苏联］
苏霍姆林斯基[1] 著
萧甦 译

苏霍姆林斯基教育故事三则

我想说自己的词

老师把自己班上的孩子——一年级的学生，带到了野外。这是一个初秋的宁静的早晨，远处的天空中飞过一群候鸟，鸟儿低低的鸣叫声使人感到草原上很忧郁。

老师对孩子们说：

“今天我们要写一篇关于秋天、天空、候鸟的作文。你们每个人都要说出现在的天空是什么样子的。孩子们，你们一定要注意观察，好好想一想，然后从我们的母语中选出最美丽、最准确的词来。”

孩子们安静了下来。他们一边望着天空，一边动着脑筋。过了一会儿，大家听到了第一批小作文：

“天空是湛蓝的……”

“天空是天蓝的……”

“天空是纯洁的……”

①苏霍姆林斯基（1918—1970），苏联教育家。

“天空是蔚蓝的……”

就这样，孩子们一遍又一遍地重复着同样的词：湛蓝色、天蓝色、纯洁、蔚蓝色……

蓝眼睛的小姑娘瓦利娅站在一旁，默不作声。

“瓦利娅，你为什么一声不吭呢？”

“我想说自己的词……”

“那么你用什么词来描述天空呢？”

“天空是温暖的……”瓦利娅低声说着，忧郁地微微一笑。

孩子们一下子静了下来。在这一瞬间，他们看到了以前从没看到的东西。

“天空是忧愁的……”

“天空是动荡的……”

“天空是忧伤的……”

“天空是冰冷的……”

天空在玩耍、在颤抖、在呼吸、在微笑，天空像是有生命的物体，而孩子们在看着他那忧郁的、蓝蓝的、秋天的眼睛。

“祝贺”这个词是什么意思

二年级正在上课。老师看见加利娅举起了手。

“加利娅，你想说什么？”老师问。

“玛丽亚家生了一个小弟弟。”加利娅说着，幸福地笑了起来，好像是她家生了个小弟弟。玛丽亚是她的朋友。她们并排坐在靠窗户的倒数第二排。

三十双眼睛兴致勃勃地看着玛丽亚。小姑娘不好意思地红了脸。

“玛丽亚家生小弟弟了……玛丽亚家生小弟弟了……”教室

里一片议论声。老师笑了，孩子们也笑了。

“这太好了！”老师说，他走到玛丽亚跟前，亲了她一下，“我们祝贺玛丽亚的妈妈、爸爸生了儿子，也祝贺你，玛丽亚，有了一个小弟弟。”

加利娅也拥抱并亲了玛丽亚……

“可‘祝贺’这个词是什么意思呀？”米科拉问。

教室里变得静悄悄的，大家等着老师回答这个问题。

“这就是说，玛丽亚的妈妈和爸爸有了一件很幸福的事。一个人诞生了，他给许多人带来幸福。

“玛丽亚的妈妈有了一个儿子，

“玛丽亚的爸爸有了一个儿子，

“玛丽亚有了一个弟弟，

“玛丽亚的爷爷有了一个孙子，

“玛丽亚的姥爷有了一个外孙子，

“玛丽亚的奶奶有了一个孙子，

“玛丽亚的姥姥有了一个外孙子，

“玛丽亚的姑姑有了一个侄子，

“玛丽亚的舅舅有了一个外甥，

“玛丽亚的表哥有了一个表弟，

“我们有了一个新朋友。

“有多少人成了幸福的人呀！

“这就是为什么我们要向所有人祝贺的原因。”

所有的墓都是人类共有的

妈妈、爸爸、奥莉娅和谢廖扎经常去墓地给爷爷扫墓。墓地

位于一个山丘上，这里的土地既干燥又贫瘠，到处是石头，长不出粮食来。妈妈、爸爸、奥莉娅和谢廖扎从家里带来四把喷壶。两把是大人用的——孩子们爱这么说，两把是孩子用的。他们把喷壶灌满了水，拎到山丘上，给种在爷爷墓前的一簇玫瑰浇水。

在爷爷的墓旁，还有一座被遗忘了的、被抛弃了的、杂草丛生的墓。守墓人说，这里埋葬着一位没有亲人的老太太，她既没有近亲，也没有远亲。爸爸说："咱们来给这座墓除除草吧！"

杂草被清除了。第二个星期六，妈妈从家里拿来一个栽着玫瑰秧的小罐子。大家把玫瑰种下，浇上水。以后，每一次他们来给爷爷扫墓时，都要给这株玫瑰浇一浇水。

"为什么我们要在别人的墓旁种花呢？"谢廖扎问。

"没有别人的墓，"爸爸回答说，"所有的墓都是人类共有的。"



牵手阅读

苏霍姆林斯基的许多教育故事，常常以一些普通的生活事件和教育场景作为基本的故事素材，但他却能够将这些日常化的材料，在一个属于整个宇宙、整个人类的生命哲学和生命关怀的背景下展开，对它们进行自然巧妙的组织与勾画，从而使他的小故事在朴素、轻巧的叙述中，给人以不同寻常的思想上的启发和情感上的震撼。



［苏联］
维·奥谢耶娃[1] 著

奥谢耶娃教育故事三则

蓝色的树叶

孔嘉 译

卡佳有两支绿颜色的铅笔，可是莲娜一支也没有。莲娜向卡佳请求说："借给我一支绿铅笔吧。"

卡佳回答说："我得问一问妈妈。"

第二天，两个小姑娘都到学校里去了。

莲娜问："你妈妈允许了吗？"

卡佳停了一下才说："妈妈倒是允许了，可是我还没有问过哥哥呢。"

莲娜说："那有什么关系，再问问你哥哥吧！"

第二天，卡佳来的时候，莲娜问道："怎么样，哥哥答应了吗？"

"哥哥倒是答应了，可是我怕你把铅笔弄断了。"

莲娜说："我会小心些用的。"

卡佳说："你要小心些！不要削，不要太用劲儿使，不要放

[1] 维·奥谢耶娃（1902—1969），苏联儿童文学作家。

到嘴里去，不要用得太多啊！”

莲娜说：“我只要把那图画纸上的树叶画成绿颜色的就够了。”

“要用这么多呀！”卡佳说着，紧紧地皱着眉头，脸上还做出不乐意的样子来。

莲娜看了看她就走开了，也没有拿铅笔。

卡佳奇怪了，跑着去追她。

“喂，你怎么啦？拿去用吧！”

莲娜回答说：“不用啦。”

上课的时候，教员问道：“莲娜，为什么你画的树叶是蓝色的呢？”

“我没有绿颜色的铅笔。”

“那你为什么不跟自己的女伴去借呢？”

莲娜默默地不说一句话。

但是卡佳羞红了脸，像只大红虾似的，说道：“我给她啦，可是她没拿去。”

教员看了看两个人，说：“要好好地给，别人才肯接受呢。”

好事情

孔嘉 译

早上，小尤拉醒了。他看了看窗外，外面太阳照耀着，天气很好。

于是，小孩子也想要做点什么好事情了。

他坐下来，想：假如我妹妹掉到水里，我就去救她！

妹妹恰好走来了：“尤拉，跟我去玩呀！”

“走开，别扰乱我想事情！”

妹妹受了委屈，走开了。

于是，尤拉又想：假如狼来抓奶奶，我就用枪打它们！

就在这时，奶奶恰好讲话了："小尤拉乖乖，把碗碟收拾好！"

"你自己收拾吧，我没有工夫。"

奶奶摇了摇头。

尤拉又往下想：假如哈巴狗掉到井里头，我就把它捞上来！

狗恰好就来了。它摇摇尾巴："给我喝点水吧，尤拉！"

"滚开吧！别打搅我想事情！"

哈巴狗闭上嘴，夹着尾巴跑走了。

尤拉到妈妈那里说："我能做点什么好事情呢？"

妈妈抚摩着尤拉的头，说："去跟妹妹玩玩，帮奶奶把碗碟收拾收拾，给哈巴狗喝些水。"

错在哪里

刘昌炎 译

"喵！"一只小猫可怜地叫着，它的身子紧贴着围墙，浑身的毛都竖起来了，因为有一条狗在对着它恶狠狠地咆哮。在离小猫不远的地方，有两个男孩站在那里，笑着看会发生什么事情。

有个大婶从窗口看到这个情景，马上跑出来，把狗赶开，生气地对两个男孩喊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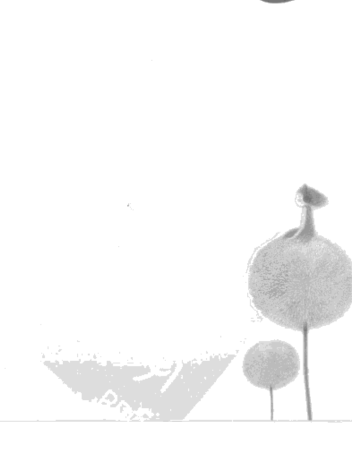
"你们太不像话了！你们一点也不觉得难为情吗？"

"有什么难为情的？我们什么事也没有做！"两个男孩都觉得奇怪。

"错就错在你们什么也没做！"大婶生气地回答。

牵手阅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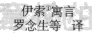
奥谢耶娃的这三则教育故事，尽管包含着明显的道德教育内容，但首先吸引我们注意力的，是那些发生在孩子们身上的自然、生动的故事，以及作家对于儿童心理、行为细节的准确把握和描摹。作者并不在故事中直接发出自己的声音，而是通过生动的故事情节，告诉我们怎样去实践一种与每个人最平凡、最琐屑的生活联系一起的日常关怀。它们在带给我们亲切、幽默的阅读感受的同时，也在默默地告诉我们，怎样把一个“人”字写得更好。





思想的趣味和重量

我喜欢一则故事有思想的锋芒，但这种锋芒不是尖尖地露出在故事之外，而是机智地闪耀在故事的情节设置、人物刻画和语言表现里。这样，思想的重量就变成了一种有趣味的重量，而故事的趣味也因此拥有了一种特别的厚度。



老人和死神

有个老人砍了柴，把柴扛在肩上，走了很远的路。他累极了，便把柴放下，呼唤起死神来。死神来了，问老人为什么呼唤他。老人说："为的是请你把那捆柴放到我肩上！"

这故事是说：人人都爱惜生命，即使遭受了无数灾难，也还是不想死。

①伊索，相传为公元前6世纪古希腊的一名奴隶。

特里什卡的外套

[俄国]
克雷洛夫 著
辛未艾 译

特里什卡的那件外套，在胳膊肘(zhǒu)的地方破了一个洞。这有什么值得长时间考虑的呢？特里什卡立刻拿起针和线，把一只衣袖剪下四分之一，缝补好了肘部的那个破洞。于是，现在它又是一件完整的外套了，只不过一只衣袖短了四分之一。可是这又有什么值得担心的呢？

然而，大家一看到特里什卡，就忍不住要发笑。

“我又不是一个傻瓜，”特里什卡说道，“这种毛病是可以补救的。我要把衣袖变得比原来的还长。”

啊！特里什卡这小子真不简单。他在衣襟(jīn)的下摆处截下一段，补上了袖子。于是，我们的特里什卡穿了件比无袖外套还要短的外套，心里还得意扬扬。

牵手阅读

《老人和死神》的故事，简单却深刻地写出了人类最日常，也最根本的一种生命感觉。对于生命的艰辛，尽管很多人都难免会心怀不满和抱怨，但在我们的心底，却怀着对于这艰辛的生命的深深眷恋与执著。不过有的时候，故事的思想也会从作者的笔下逃逸开去，比如《特里什卡的外套》。其实，最初这是一个幽默的讽刺故事，是嘲笑那些视野狭隘、缺乏全局意识的人的行为。但在今天看来，故事的主人公特里什卡，其实也是一个乐观、幽默、有趣、生活化的人物形象。

［俄国］
列夫·托尔斯泰[1] 著

严厉的惩罚

有个人到市场上去买牛肉，卖肉的人欺骗了他，给了他一块很糟的牛肉，斤两还不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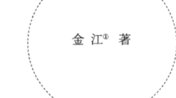
他拿了牛肉，在回家的路上边走边骂。国王遇见了他，问他："你在骂谁呀？"那人说："我在骂那个欺骗我的人。我买牛肉付了三斤的钱，可是他只给了我两斤肉，而且还是很差的牛肉。"国王就说："那么我们一起回到市场上去，你指给我看，是哪个商人欺骗的你。"那人和国王一起回到市场，把那个卖牛肉的人指给国王看。国王亲自把牛肉过了秤，发现的确是卖牛肉的人欺骗了他。于是国王说："那么，你要我怎样处置这个商人？"那人说："你下命令把他背上的肉割下来，他少给我多少牛肉，就割多少。"

国王说："好吧，你拿刀来，把商人的肉割下一斤来。不过你听着，你割下来的肉要恰好一斤，要是多于一斤或少于一斤，

①列夫·托尔斯泰（1828—1910），俄国作家。

那就要拿你来问罪。”

那人听了，就默不作声地回家去了。



金 江[1] 著

歪头看戏

一个歪头的人去看戏。戏看完后，人家问他：“戏演得怎样？”

他说：“戏演得不错，只是戏台搭得不正。”

人家说：“咦？我们怎么没看出戏台是歪的？恐怕毛病还是在你自己身上吧。”

①金江，生于1923年，儿童文学作家。

藏族寓言

猴子笑人

在南方康地的一个大森林里，住着很多猴子。一天，有个人到那里去玩儿，被这群猴子捉住了。它们把他围起来，讽刺他说："这个人跟我们一样，但却没有尾巴，真是奇怪、可笑。"

牵手阅读

我们可以使用十分理性、客观、科学的语言，来描述《严厉的惩罚》、《歪头看戏》和《猴子笑人》这三则故事各自蕴涵的哲理。但无论怎么描述，总是难以再现故事所呈现给我们的那样一种思想的生动性、准确性与丰富性。寓言这一古老的文体之所以充满力量和魅力，正是因为它能够把非同寻常的深刻与丰富，巧妙地融合在最为简短的故事讲述之中。

猴子笑人

在南方某地的一个大森林里，住着很多猴子。一天，有个人到那里去玩儿，被这群猴子碰见了。它们把他围起来，讽刺他说："这个人同我们一样，但却没有尾巴，真是奇怪、可笑。"

我们可以使用十分理性、客观、科学的语言，来描述《产房的烦恼》、《蛋头看戏》和《猴子笑人》这三则故事各自蕴涵的哲理，但无论怎么描述，总是难以再现故事所呈现给我们的那样一种思想的生动性、准确性与丰富性。寓言这一古老的文体之所以充满力量和魅力，正是因为它能够把非同寻常的深刻与丰富，巧妙地融合在最为简短的故事讲述之中。

战争与孩子

当代儿童文学创作的题材和审美范畴，一直在不断地得到扩充和延展。时至今日，许多一度被认为不适合儿童接受的题材，已经自然而然地被纳入到儿童文学的写作范围之中了，关于战争的描写便是其中之一。今天，我们讨论得最多的，不是在给孩子阅读的文学作品中可否表现战争这样沉重的话题，而是如何才能将这个话题以儿童文学特有的方式，独特地呈现出来。

战争与孩子

当代儿童文学创作的题材和审美范畴，一直在不断地得到扩充和延展。时至今日，许多一度被认为不适合儿童接受的题材，已经自然而然地被纳入到儿童文学的写作范围之中了。关于战争的描写便是其中之一。今天，我们讨论得最多的，不是在给孩子阅读的文学作品中可否表现战争这样沉重的话题，而是如何才能将这个话题以儿童文学特有的方式，独特地呈现出来。

[苏联]鲍罗杜林 著
王守仁 译

刽子手……

刽子手……
充满了绝望之情的眼睛。
孩子在坑里恳求怜悯：
“叔叔啊，
别埋得太深，
要不妈妈会找不到我们。”



一颗面包做的心

[意大利]
安娜·索尔迪[1] 著
任溶溶 译

我在面包房里
看见一个心形大面包，
热乎乎，香喷喷，
于是我想到：
如果我有一颗面包做的心，
多少孩子可以吃个够！
给你，我的挨饿的朋友，
还给你，给你，给你……
我这面包做的心啊，请来吃一口！
对一个挨饿受冻的孩子，
光说“我爱你”还不够；
碰到流泪的孩子，
不能只说一声“可怜的朋友”。

①这首诗是1980年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主办的“世界儿童诗歌比赛”的一首参赛作品。作者安娜·索尔迪，写这首诗时年龄是十一岁。

如果我有一颗面包做的心，
多少孩子可以吃个够！
你是一个当权的人，
为什么不用面包做炸弹？
请问什么碍着你这么办？
这样，到了战争结束的时候，
每个士兵将快快活活地
带回家一大篮
味道芳香、皮子焦黄、
金色的炸弹。
然而，这只是梦罢了，
我那挨饿的朋友，
他眼泪还在流着。
啊，但愿我的心是面包做的！

牵手阅读

《刽子手……》这首诗没有使用任何直接描写战争和杀戮场面的词汇，但它却通过一个孩子对于刽子手的绝望而天真的恳求，直接击中和震撼了我们的心灵。诗歌《一颗面包做的心》是一个孩子为世界上仍然存在着饥饿和战争而发出的大声抗议和呼吁，这一颗“面包做的心”，让我们感受到了一份小小的、坚实的爱和温暖。



小公牛费迪南

[美国]
曼罗·李夫[1] 著
宋兴蕴 译

从前，在西班牙有一头小公牛，名字叫费迪南。

他身边的那些小公牛总是喜欢跑啊，跳啊，相互抵犄(jī)角玩。费迪南可不干那些事，他总爱静静地坐着，嗅着花香。

他最喜欢去牧场边上的一棵栓皮栎树下，那是他最心爱的树。他常常整天坐在树荫下，嗅着野花发出的清香。

他的母亲是一头老奶牛，她很为儿子忧虑。她感到儿子太孤单了，就劝他说："你干吗不去和伙伴们一道玩儿，跑跑跳跳，顶顶犄角呢？"费迪南摇摇头说："我更愿意静静地坐在这儿，闻闻花香。"

他的母亲是很通情达理的，既然儿子并不感到孤单，就随他去好了。

一年一年过去了，费迪南长啊长啊，长得又高又壮。

同他一起长大的公牛们整天相互厮打，用角又顶又戳。他们

①曼罗·李夫(1907—1976)，美国作家、插画家。



的最大愿望是能被挑选出来，参加马德里的斗牛比赛。

费迪南可不那么想，他仍然常常坐在栓皮栎树下，嗅着野花香。

有一天，五个戴着奇形怪状的帽子的人来到牧场。他们要来挑选个头最高、跑得最快、性情最暴烈的公牛去参加斗牛比赛。

公牛们东奔西窜，打响鼻，抵犄角，蹦啊，跳啊，好让那几个人看看他们有多强壮、多暴烈，然后选中他们。

费迪南知道自己不会中选，而且他也根本不在乎。他又独自坐在了心爱的栓皮栎树下。

谁知，他没有仔细看清要坐的地方，竟坐在了一只马蜂上。马蜂被压痛了，拼命蜇（zhē）了他一下。

"哎哟！好疼啊！"费迪南打着响鼻，一跃而起，像发了疯似的狂奔、打响鼻、抵犄角、刨地皮……

那五个人一见，就高兴地喊起来："这才是头最高大、最暴

烈的牛呢！带他去参加马德里的斗牛比赛很合适。”

他们用车将费迪南运走了。

这一天真热闹，斗牛场上彩旗飘飘，乐曲悠扬，漂亮的女士们头发上都插着鲜花。

斗牛士们列队入场。

走在最前头的斗牛士，手持系着缎带的小扎枪。他将用这支小扎枪刺中公牛，让牛发狂。

第二个是骑马斗牛士。他骑着一匹瘦马，手持长矛。他将用这支长矛戳中公牛，使公牛更狂、更暴烈。

后面一个是王牌斗牛士。他是最骄傲的一个——他将最终刺死公牛。他显得很英俊，身披红斗篷，手持长剑，频频向女士们挥手致意，脸上仿佛还带着胜利者的微笑。

一头公牛入场了，他就是费迪南。

大家都管他叫暴君费迪南，因为所有的扎枪斗牛士、骑马斗牛士、王牌斗牛士都怕他。

费迪南站在场中央，观众又是欢呼又是鼓掌，大家都相信他会凶猛地大战一场。

费迪南可不想大战。他站在场中央，一眼就看到场边漂亮的女士们头发上插的鲜花，便立刻走过去，嗅起花香来。

不管斗牛士们用什么办法，他都无动于衷，只坐在那儿嗅着。持小扎枪的斗牛士气得发狂；骑马斗牛士气得发疯；王牌斗牛士放声哭了起来，因为他没有机会炫耀自己的红斗篷和长剑了。

最后，他们只好把费迪南送回了家。

据我所知，费迪南现在还坐在那儿——那棵他最喜爱的栓皮栎树下，静静地嗅着野花的清香。



这则故事的悬念，是从费迪南不小心被马蜂蜇了一下开始的。由于这一假象，他被当做斗牛比赛的选手送进了斗牛场。费迪南在比赛中的表现令人忍俊不禁，而他最后的命运也让读者松了口气。读完故事，我们会忍不住喜欢上这头可爱的小公牛，也会微笑着认可它用行动告诉我们的选择。

这则故事的意思，是从费迪南不小心被马蜂蜇了一下开始的。由于这一假象，他被当做斗牛比赛的选手送进了斗牛场。费迪南在比赛中的表现令人忍俊不禁，而他最后的命运也让读者松了口气。读完故事，我们会忍不住喜欢上这头可爱的小公牛，也会欣赏着认可它用行动告诉我们的道理。

阳光怎样照进我们的心田

潮湿的天气里，我们会特别盼望晴天的来临；遇到潮湿的心情，我们也会特别期待阳光的照耀。如果说大自然的晴天还需要我们耐心等待，心灵的阳光则可以由我们自己来酿造。换一个视角看问题，换一种态度待人生，阳光就是这样照进我们的心田的。

阳光怎样照进我们的心田

潮湿的天气里，我们会特别盼望晴天的来临；遇到潮湿的心情，我们也会特别期待阳光的照耀。如果说大自然的晴天还需要我们耐心等待，心灵的阳光则可以由我们自己来制造。换一个视角看问题，换一种态度待人生，阳光就是这样照进我们的心田的。

[德国] 鲍圭埃特 著
瞿祖红 译

一封信

现在，露茜只能跟妈妈在一起了。爸爸出国了，要过半年才回来。今天，露茜想给爸爸写封信。妈妈还在厂里，露茜早早回到家，把空调开到高挡，又往锅里削了些土豆，放在电炉上。她啪地扭开收音机，朝窗外望了一望。

她想，好了，现在可以开始写了。她拿来一叠纸、一支圆珠笔。

“亲爱的爸爸，”露茜写道，“你不在，我们很伤心。以前每天早上我都能看见你刮胡子。妈妈昨天哭了。还有，床头柜的台灯坏了，我们修不好。你知道不知道，我们是怎样玩‘扮鬼脸’的游戏呢？一到晚上，一切都安安静静的，我们无事可做，只好看电视。”

正巧，妈妈进来了。她拍拍露茜的胳膊，问她：“给爸爸的信写好了没有？”

“写得不好。”露茜说。

露茜把纸团成一团，丢到一边。“那么，你就重新写吧！”

妈妈说，“你写，我来炒鸡蛋。”

露茜坐到桌子前。

“亲爱的爸爸……”她写。

“我们过得挺好。”妈妈说。

露茜写了下来。

“太阳闪闪发光。有一条小狗，名字叫希比希。阳光下，小狗又蹦又跳。”

妈妈说：“请写信告诉我们，螺丝刀放在哪儿。”

露茜笑了，她写道：“这样，我们就能自己修床头柜的台灯了。”

“现在我们吃炒鸡蛋。”

“还有，星期天我们去看电影。”妈妈说。

“噢——太好啦！”露茜叫了起来。

“我们天天想你。”她写了下来。

然后，露茜在信尾画了一大束鲜花。

受了委屈的安娜

［美国］
朱迪·弗里德曼 著
王世跃 译

放学了，安娜哭着跑进屋子。

“一个大女孩拽(zhuài)我头发。”安娜向妈妈哭诉。

“那你是怎么做的呢？”她妈妈问。

“我想哭，但我忍住了。班车上的那个女孩子总管我叫小毛头。”

“大孩子们有时爱取笑小孩子。”安娜的妈妈说。

“我不小啦！”

“我知道，安娜，但你比班车上的那个女孩小。”

“为什么有些大孩子要取笑别人呢？”安娜问。

“也许因为他们不知道那样做对别人是多么大的伤害，也许取笑别人让他们觉得自己了不起。”

“为什么他们要取笑别人才觉得自己了不起呢？”安娜问，“他们的个头儿和力气已经够大的了。”

“有时年岁大的孩子遇到了麻烦，就想逞(chěng)[①]

①逞：显示，夸耀。

逞强。”

“什么麻烦？”安娜问。

“你记得上星期鲍比打你小弟弟的事吧？我不明白鲍比为什么要那样做，后来我跟他妈讲了，她说他一直很伤心，因为他的小猫刚死不久。”

“为什么鲍比不跟我们讲小猫的事呢？”

“安娜，有些人不愿说出他们的麻烦，他们只会变得沉默、忧郁，或者暴躁。”

“您认为班车上那个女孩遇到麻烦了吗？”安娜问。

“也许，也许她只是孤独，想交些朋友。”

“朋友可不是那样交的。”安娜说。

“她不懂那个，亲爱的。”

“明天坐班车的时候，我该怎么办呢？”

“也许明天那个女孩不再惹你了。如果她还惹你，你只要记着她可能有了麻烦就行了。”

“和气待人也许对我有帮助。她可能会觉得她有了一个朋友，然后她可能就不再暴躁了。”安娜说。

“也许吧。”她妈妈说，“不过，如果她再取笑你，你就告诉她你不喜欢她。你别再挨着她坐，同另一个大女孩坐在一起，这个女孩可能记得像你这么大时是什么感觉。或者，你可以同需要你帮助的人坐在一起。”

“小乔伊需要我的帮助。大家都取笑他，因为他头发剪得太短。”

“好主意，安娜。”她妈妈说。

“如果谁伤害乔伊的感情，我就可以说：‘去找个头儿跟你一般大的人吧！’或者说：‘请别这么做！你会使他感到不愉快。’”

“难怪你有那么多朋友啊，安娜！我真希望我是小女孩的时候就认识你了。”妈妈高兴地说。



想念爸爸的露茜和在学校里受了委屈的安娜，在她们各自的故事刚开始的时候，心情都糟透了，但是妈妈的一席话却让她们重新找回了童年的快乐和自信。两则故事中，小女孩前后的情绪变化事实上都非常明显，但其间的过渡是那么自然而然，让人不知不觉，以至于我们在阅读的过程中，几乎还没有来得及意识到这种叙述上的过渡，就已经读到了故事快乐的结尾。我想，故事中这两位懂得怎样去照亮孩子心灵的母亲和拥有这样的母亲的女儿，都是令人羡慕的。



陈木诚[1] 著

不快乐的想法

蜗牛不快乐
埋怨自己每天都背着
一栋又笨又重的房子
实在太累了
寄居蟹也不快乐
每天埋怨自己没有房子
实在太累了
寄居蟹羡慕蜗牛
有一栋那么大的房子
蜗牛也羡慕寄居蟹
常常可以换新房子
他们一直这样想
我实在太累了

①陈木诚，生于1955年，台湾儿童文学作家。



牵手阅读

说出一个道理，或许很简单，但要把这个道理通过一个又合适、又好听的故事讲出来，也许就不那么容易了。《不快乐的想法》或许有那么点“主题先行”的意思，但是它却通过对两根交错并行的叙述线的牵引，让我们在寓言式的故事设计中，明白了快乐的一种内涵。



说出一个道理，或许很简单，但要把这个道理通过一个又合适，又好听的故事讲出来，也许就不那么容易了。《不快乐的想法》或许有那么点"主题先行"的意思，但是它却通过对两根交错并行的叙述线的牵引，让我们在寓言式的故事设计中，明白了快乐的一种内涵。

童年时代的朋友

童年时代所汲取的快乐和温暖，是可以留作一生取用的。曾经陪伴我们走过童年时代的每一位朋友，都将永远留在我们心里某个温暖的角落。在长长的人生的道路上，每当回忆起他们，就会有一种遥远、亲切的幸福感降临在我们心上。



童年时代的朋友

童年时代所汲取的快乐和温暖，是可以留作一生取用的。它将陪伴我们走过童年时代的每一位朋友，都将永远留在我们心里某个温暖的角落。在长长的人生的道路上，每当回忆起他们，就会有一种遥远，亲切的美好感降临在我们心上。

[法国]
安德烈·德昂[1] 著
赵霞 译

亲爱的小鱼

亲爱的小鱼，我多么爱你。
我会喂你面包，看着你长身体。

每天每天，我都会有一个甜蜜的吻给你，
而且向你保证，永远也不会忘记。

但有一天，我亲爱的小鱼，
你会长得那么大，大到小鱼缸再也盛不下。

到了那一天，我会带你来到海边，
只要轻轻地一倾，就给你自由的生命。

你会多么开心地离去，亲爱的小鱼，

①安德烈·德昂，生于1935年，法国儿童文学作家、插画家。

但我会很想、很想你。

一整天、一整天，我都会坐着等你，
盼望你有一天再游回到这里。

一整夜、一整夜，我会依然等着你，
盼望能看到你回来的身影。

哦，我会把我唯一的帽子丢出去，
盼望着把它带回来的是你。

而当你果真把帽子送回我身边，
那将是我得到的第一个惊喜。

你的背脊就是我心爱的小船，
它将载着我，和你一起航行、漂游。

漂过小河，游过海洋，来到一座小小的海岛，
那儿只有一株棕榈繁茂。

我们将在那儿生活和嬉戏，
整日整夜玩我们的“捉帽子”游戏。

而到了那时，我也会明白你对我的爱，
因为当我给了你自由，你却仍然愿意回到我身边来。

牵手阅读

这是一个单纯、快乐，又带有一丝说不出的感伤的故事。整个故事其实全是“我”对小鱼的爱的承诺与独白。而那“轻轻地一倾”，既是一种爱的回报和证明，也表达了“我”对爱的一种理解和希翼：爱是与自由相伴的，真正的爱是“我”愿意把自由送给所爱的小鱼，而小鱼也愿意在自由的选择中仍然回到“我”的身边。作家有意设置的这种独白的叙述方式，给整个故事染上了一层说不出的感伤气氛。我想，每一位读者都会被这个故事深深打动，不管他(她)认同自己是故事中的“我”，还是那条被爱的小鱼。

童年的朋友

［俄国］
维·德拉贡斯基[1] 著
宋光庆 译

六岁的时候，我曾经急着要当一个拳击手。因为没有训练用的沙袋，我就拿自己的小熊当沙袋来练拳。我把它放到沙发上，摆好，以便打起来顺手些。

小熊坐在我的面前，一身巧克力色。它的两只眼睛一大一小：小的是黄色的，玻璃做的；大的是白色的，是用一个纽扣做的。小熊用它那不一样大的眼睛十分快活地瞧着我，两手朝上举着，似乎在和我开玩笑，说它不等我打就投降了……

我瞧了它一会儿，突然想起好久好久以前我跟它形影不离的情景来了。那时我走到哪里都拉着它：吃饭时让它坐在旁边，用羹匙（gēng chí）[2]喂它；当我把什么东西抹到它嘴上时，它那张小脸儿就十分逗人，简直像活了似的；睡觉时我也让它躺在旁边，对着它那硬邦邦的小耳朵，悄声地给它讲故事。那时候，我爱它，一心一意地爱它，为了它，把命献出来我都舍得。可它，

①维·德拉贡斯基（1823—1886），俄国作家。
②羹匙：匙子，汤匙。

我往日最要好的朋友，童年的真正朋友，这会儿却坐在沙发上。它坐在那里，两只眼睛一大一小，对我笑着，而我却想拿它练拳……

“你怎么啦？”妈妈问道，“出了什么事？”

我也不知道自己怎么啦。我转过脸去，沉默了好长时间，为的是不让妈妈从声音里猜出我的心事来。我仰起头，想把眼泪憋回去。后来，稍微克制了一下自己的感情以后，我说：

“没什么，妈妈。我不过是改变了主意，我永远也不再想当拳击手了。”

绒毛小熊——我的童年伴侣

任溶溶[1] 著

我有个小小的柜子，
放满了我的宝贝：
泥人、瓷小狗、布老虎……
每一件都很精美。

在我这些宝贝当中，
却有只绒毛小熊。
他很旧，屁股上打补丁，
身上的毛乱蓬蓬。

我一看到这只小熊，
就回到我的童年，
那只是几年前的事，

①任溶溶，生于1923年，儿童文学作家。

不像爷爷的童年那么久远。

在我的童年伴侣中，
这只小熊是一个。
从我生下的那天起，
他一直伴随着我。

他身高五十六厘米，
比我生下时还长。
这是妈妈告诉我的，
因为当时的事情，
我一点儿也没印象。

绒毛小熊永不长大，
如今还是那么高，
可我已经又高又大，
背起书包上学校了。

尽管我都已经长大，
我却是曾经小过。
家里常常只剩我俩，
我俩一起找快乐。

小熊做过我的病人，
乖乖地躺着不动。
我打针技术不高明，
他却从来不叫痛。

他一本正经地静听，
听我讲故事、唱歌，
其实连我也不知道，
我在讲什么、唱什么。

他有时候扮成小狗，
让我把他到处拉。
他连耳朵都掉了下来，
因为我扭的劲儿太大。

有一回我的妈妈说，
这小熊又脏又破，
应该把他拿去扔掉，
另外给我买一个。

我听了感到很惊讶：
老朋友怎能丢掉！
我求妈妈给他洗澡，
把屁股、耳朵都缝好。

不过我如今真大了，
只好同小熊分手。
我已经在念二年级了，
哪能像从前一样，
跟他比赛翻跟头？

我的所有童年伴侣，
他们曾经给我欢乐，
一个我也不忘记。
因此，我小心地把他
藏在我的柜子里。

牵手阅读

《童年的朋友》和《绒毛小熊——我的童年伴侣》所描写和表达的，都是“我”对于自己已经告别了的童年玩具的珍爱、怀念和感激。许多玩具的意象被深情地写进文章和诗里，并不仅仅因为它们曾经是我们童年时代的伙伴，还因为它们用十分具体的形象和可以触摸的感觉，把童年的那段时光生动地剪辑了下来。怀念玩具，其实是怀念我们自己的童年，怀念那永远也不会被忘记的欢欣岁月。



祝你生日快乐

［美国］
法兰克·艾许[1] 著
任霞苓 译写

有只小熊，第二天过生日。它忽然想起来，该去问问月亮什么时候过生日。

晚上，月亮出来了。小熊爬上树，对月亮叫："喂！"

月亮不回答，小熊想：我离月亮太远了，它听不见。

小熊就走到山里。它爬到一座最高的山上。现在，离月亮近些了。它对月亮叫："喂！"远远传来一声："喂！"小熊想：月亮听见了，它在回答我呢！

"你好！"小熊说。

"你好！"月亮回答。

"你什么时候过生日？"小熊问。

"你什么时候过生日？"月亮也问小熊。

小熊说："我明天过生日！"

月亮也说："我明天过生日！"

①法兰克·艾许，生于1948年，美国作家。

“你要什么礼物？”小熊问。

“你要什么礼物？”月亮问。

“我要一顶帽子！”小熊回答。

“我要一顶帽子！”月亮回答。

“好的。”

“好的。”

第二天，小熊到店里给月亮买了一顶最好看的帽子。

晚上，月亮又升起来了，它正好停在小熊家门前的树上。小熊爬上树，把帽子给月亮戴好，就去睡觉了。

一阵风吹来，帽子落到了地上。

早晨，小熊开门，看见门口有一顶漂亮的帽子。“哦，这准是月亮给我的生日礼物，它知道我也想要一顶帽子的。”小熊自言自语着，把帽子戴在自己头上，就出去玩了。

一阵大风吹来，把小熊的帽子吹到了小河里，沉下去了。小熊很难过。

晚上，它又到山里去了。它站在老地方，对月亮说：“对不起，我把你送给我的帽子弄丢了。”

“对不起，我把你送给我的帽子弄丢了。”月亮也说。

小熊说：“不要紧，我还是爱你。”

月亮也说：“不要紧，我还是爱你。”



“祝你生日快乐！”小熊说。

“祝你生日快乐！”小熊听着月亮的祝福，高高兴兴地回家了。

牵手阅读

不知道为什么，我喜欢把这个发生在小熊和月亮之间的故事，看成是一种对童年特殊的孤独感觉与寂寞心情的表达。作家用了十分简单却巧妙的构思，写出了这个关于小熊和月亮之间互赠生日礼物的故事，但其实关于礼物的一切，全是小熊想象和误解的结果。小熊不知情的自语和快乐，让这则故事在快乐之中，也漂浮着一种淡淡的忧伤。

仁慈的心

在生命长长的旅途上，来自父母的仁慈的爱是最早开始点亮我们的人生、一刻也不曾熄灭过的温暖火焰。在这份爱的陪伴下，我们的生命逐渐变得结实、自信、温柔、丰富和有力起来。这份爱，是我们一生所能够收到的最美丽的礼物，也是最珍贵的收藏。

门慈的心

在生命长长的旅途上，来自父母的仁慈的爱是最早开始点亮我们的人生，一刻也不曾熄灭过的温暖火焰。在这份爱的陪伴下，我们的生命逐渐变得强大、自信、温柔、丰富和有力起来。这份爱，是我们一生所能够收到的最美丽的礼物，也是最珍贵的收藏。

天使的吻痕

詹姆斯·摩尔 著
荣素礼 译

大学时代，我认识了一个年轻人，他脸上有一块巨大而丑陋的胎记。紫红色的胎记从他的左侧眼角一直延伸到嘴唇，好像有人在他脸上竖着划了一刀。他英俊的脸由于这块胎记而变得狰(zhēng)狞(níng)[1]吓人，但外表的缺陷掩盖不了这个年轻人友善、幽默、积极向上的性格，凡是和他打过交道的人，都会不由自主地喜欢上他。他还经常参加演讲。刚开始，观众的表情总是惊讶、恐惧，但等到他讲完，人人都心悦诚服，场下掌声雷动。每当这时，我都暗暗叹服他的勇气。那块胎记一定曾带给他深深的自卑，但并不是每个人都能克服这么严重的心理障碍，在众人惊疑的目光里言谈自如的。

我们成为最好的朋友后，有一天，我向他提出了藏在心里的疑问："你是怎么应付那块胎记的呢？"我的言下之意是：你是怎么克服那块胎记带给你的尴尬和自卑的？他的回答我一辈子也

①狰狞：面目凶恶。



不会忘记。

他说："应付？我向来以它为荣呢！很小的时候，我父亲就告诉我：'儿子，你出生前，我向上帝祷告，请他赐给我一个与众不同的孩子，于是上帝给了你特殊的才能，还让天使给你做了一个记号。你脸上的胎记就是天使吻过的痕迹，他这样做是为了让我在人群中一下子就能找到你。当看到你和别的婴儿一起睡在婴儿室里时，我立刻知道，你是我的！'"

他接着说："小时候，父亲一有机会就给我讲这个故事，所以我对自己的好运气深信不疑。我甚至会为那些脸上没有红色'吻痕'的孩子难过。我当时以为，陌生人看到我时所流露出的惊讶是出于羡慕。于是我更加积极努力，生怕浪费上帝给我的特殊才能。长大以后，我仍然觉得父亲当年没有骗我：每个人都从上帝那儿得到了特殊的才能，每个孩子对父母来说都是与众不同的。正因为有了这块胎记，我才会不断奋斗，并取得了今天的成绩。它何尝不是天使的吻痕、幸运的标记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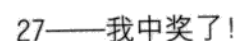
[德国]
埃里希·凯斯特纳[1] 著
周杰 译

四十芬尼一辆自行车

我十岁那年，很想有一辆自行车，可爸爸说我们太穷，买不起。打那以后，我便没有提过这事。直到有一天，我从一年一度的集市上跑回家，激动地说："抽彩小摊上的头奖是辆自行车呢！每张彩票二十芬尼！"爸爸笑了。我央求道："要是我们买上两张，顶多三张，也许就能……"他回答说："咱们穷人没那么好的运气。"我恳求他，他却像拨浪鼓似的直摇头。于是我哭了起来，他这才答应了。"好吧，"他说，"咱们明天下午到集市去。"我感到非常幸运。

到了第二天下午，谢天谢地，那辆自行车还原封不动地摆在那儿。我可以买张彩票了。抽彩轮盘嘎(gā)嘎(gā)地转起来，很快，我的希望就落空了。不过，也不算糟糕，别人也没得到那辆车。第二次开始摇奖，我的心都快跳到嗓子眼儿了。我手里拿着第二张彩票，轮盘又嘎嘎地转起来，然后叮当一声停住，奖号是

①埃里希·凯斯特纳(1899—1974)，德国作家，1960年国际安徒生奖获得者。



27——我中奖了！

爸爸去世很久以后，妈妈才把当时的实情告诉我。原来，头天晚上，爸爸找房东借了一百五十马克，然后去找那个摆抽彩摊的摊主，以零售价买下了那辆车，并对他说："明天我和小家伙来，第二次摇奖时你让他中，他应该比我更相信自己的运气。"摇动抽彩轮盘的那个人精通自己的行当，哪个数字该中他掌握得非常自如。那笔钱爸爸是一点儿、一点儿还清的……不过，我当时的确很高兴，因为我这辆车才花了四十芬尼哩。

牵手阅读

《天使的吻痕》、《四十芬尼一辆自行车》中的两位父亲，为了建立和维护儿子一生的自尊与自信，各自为他们设计了一个甜蜜的谎言。文章只记叙了这两个谎言在两位儿子记忆中的呈现，对于父亲的描写则是间接的，着墨不多的，但我们却可以想象，父亲需要积蓄起多少爱的智慧，才能编织出这样两个美丽的谎言。我们也能够从字里行间读出两位儿子对于父亲的看似不露声色，其实却深藏心底的敬爱与感激。

[苏联]
格·斯克列比茨基[①] 著
王汶 译

慈爱的妈妈

有一天，牧羊人捉住一只小狐狸，给我们送来了。我们将小狐狸关在一间空库房里。

这只小狐狸还非常小，浑身上下灰不溜丢的，只有小嘴和脸是黑色的，小尾巴尖是白色的。它躲到库房离门最远的角落里，惊慌失措地四面张望着。它简直吓坏了，所以当我们抚摩它的时候，它甚至都不敢咬我们，只是把耳朵贴在后脑上，一个劲儿地瑟瑟发抖。

妈妈倒了一小碗牛奶，放在小狐狸身边，但是小狐狸太害怕了，一点儿都没喝。

爸爸说："我们不应该再去打扰它，应该让它安安静静地看清楚周围，熟悉熟悉新环境。"

我真不想离开小狐狸，但是爸爸锁上了库房的门，我们只好回家了。天已经不早了，过了不大一会儿，我们全家都躺下

①格·斯克列比茨基，苏联自然科学家、作家。



睡了。

我睡了一大觉，醒了，只听见附近有一只小狗在哀声哀调地尖叫。我心想：哪儿来的小狗呢？我下床看看窗外，外面天已经开始亮了，可以看见关着小狐狸的库房。原来是小狐狸在叫，小狐狸的叫声跟小狗的一样。

库房后面便是树林。

我忽然看见从灌木丛间跳出一只母狐狸，它站住，仔细听了听，然后悄悄地朝库房跑去。小狐狸马上不再哀声哀调地叫了，而是发出了高兴的尖叫声。

我轻轻地叫醒了爸爸妈妈，我们三个人一同望着窗外。

母狐狸绕着库房跑了一圈又一圈，想在地上挖一个洞通到库房里去。但是库房的地基太结实了，是石头的，母狐狸一点儿办法也没有，便又跑回灌木丛里去了。母狐狸一走，小狐狸又大声哀号(háo)起来。

我想在窗口再等一等，等母狐狸回来，但是爸爸说它不会再回来了，叫我去睡觉。

早上我醒得很晚，穿上衣服后，第一件事就是赶紧去看小狐狸。这是什么呀？库房门口躺着一只小死兔子。

我急忙去叫爸爸来看。

“有意思！”爸爸说，“这么说，狐狸妈妈又来过一次，来给小狐狸送吃的东西。它进不去库房，只好把吃的东西留在库房门外了。真是个慈爱的妈妈！”

整整一天，我不停地在库房旁边走来走去，从门缝里往库房里看，还同妈妈一起进去过两次喂小狐狸。晚上，我怎么也睡不着，一次又一次地从床上爬起来看窗外，看母狐狸来了没有。

后来妈妈生气了，用大黑窗帘把窗户挡上了。

早晨，天刚蒙蒙亮，我就起来了，一起来就立刻跑到库房门

口去瞧。这回躺在门口的已不再是小死兔子了，而是一只被咬死的母鸡！这是邻居家的母鸡！显然，半夜里母狐狸又来找过小狐狸。它没能在树林里给小狐狸捉到猎物，所以就钻进我们邻居家的鸡舍里去，咬死一只母鸡，给自己的孩子送来了。

爸爸挨了邻居们一顿说，还不得不付给他们钱，作价赔他们家的那只母鸡。

邻居们嚷道："您快把小狐狸送走吧！爱送到哪儿去就送到哪儿去。要是您不把小狐狸送走，早晚母狐狸会咬死我们家所有的鸡的！"

没有办法！爸爸只好把小狐狸装进麻袋，送到树林里去，放在一个狐狸洞外了。

从此，母狐狸再也不到我们村庄里来了。

牵手阅读

这是一个真实的动物故事。因为真实，因为来自动物世界，就更让我们感受到了母爱的仁慈和伟大。母狐狸用它特别的关怀方式，无意中救回了自己的孩子。作家以一个孩子的视角，客观地记录下了母狐狸对小狐狸不用人间语言，而是通过行动表达出来的爱。这种视角上的客观，使故事显得更加可信，也使故事所表现的情感，显得更为真切了。

爱心树

[美国]
谢尔·希尔弗斯坦 著
傅惟慈 译

从前有一棵大树，它喜欢上一个男孩儿。男孩儿每天都会跑到树下，给自己做王冠，想象自己就是森林之王。他也常常爬上树干，在树枝上荡秋千，吃树上结的苹果，同大树捉迷藏。累了的时候，他就在树荫里睡觉。

小男孩儿爱这棵树，非常、非常爱它，大树很快乐。但是时光流逝，孩子逐渐长大，大树常常感到孤寂。

有一天孩子来看大树，大树说："来吧，孩子，爬到我身上来，在树枝上荡秋千，吃几个苹果，再到阴凉里玩一会儿。你会很快活的！"

"我已经大了，不爱爬树玩儿了，"孩子说，"我想买些好玩儿的东西。我需要些钱，你能给我一点儿钱吗？"

"很抱歉，"大树说，"我没有钱，我只有树叶和苹果。把我的苹果拿去吧，孩子，把它们拿到城里卖掉，你就会有钱，就会快活了。"



于是，孩子爬上大树，摘下树上的苹果，把它们拿走了。大树很快乐。

很久很久，孩子没有再来看望大树。大树很难过。

后来有一天，孩子又来了。大树高兴地摇晃着树干，对孩子说："来吧，孩子，爬到我的树干上，在树枝上荡秋千，你会很快活的！"

"我有很多事要做，没有时间爬树了。"孩子说，"我需要一幢房子保暖。"他接着说，"我要娶个妻子，还要生好多孩子，所以我需要一幢房子。你能给我一幢房子吗？"

"我没有房子，"大树说，"森林就是我的房子。但是你可以把我的树枝砍下来，拿去盖房，你就会快活了。"于是，那个男孩儿把大树的树枝都砍下来，把它们拿走，盖了一幢房子。大树很快乐。

孩子又有很长时间没有来看望大树了。

当他终于又回来的时候，大树非常高兴，高兴得几乎说不出话来。"来吧，孩子，"它声音喑（yīn）哑地说，"来和我玩玩吧！"

"我年纪已经大了，心情也不好，不愿意玩儿了。"孩子说，"我需要一条船，驾着它到远方去，离开这个地方。你能给我一条船吗？"

"把我的树干砍断，用它做条船吧。"大树说，"这样你就可以航行到远方去，你就会快活了。"于是，孩子把树干砍断，



做了一条船，驶走了。大树很快乐，但是心坎儿里却有些……

又过了很久，那孩子又来了。“非常抱歉，孩子，”大树说，“我没有什么可以给你的了。我没有苹果了。”

“我的牙齿已经老化，吃不动苹果了。”孩子说。

“我没有枝条了，”大树说，“你没法儿在上面荡秋千了。”

“我太老了，不能再荡秋千了。”孩子说。

“我也没有树干了，”大树说，“不能让你爬上去玩了。”

“我很疲倦，爬也爬不动了。”孩子说。

“真是抱歉，”大树叹了口气，“我希望还能给你点儿什么东西……但是我什么都没有了。我现在只是个老树墩，真是抱歉……”

“我现在需要的实在不多，”孩子说，“我只想找个安静的地方坐坐，好好休息一下。我太累了。”

“那好吧。”大树说，它尽量把身子挺直，“你看，我这个老树墩，正好可以叫你坐在上面休息。来吧，孩子，坐下吧，坐在我身上休息吧！”于是，孩子坐下了。

大树很快乐。

牵手阅读

《爱心树》的故事让我们看到，看似简单的故事内容和结构，是怎样探入到我们最深切的生活和心灵的底处，把我们一直置身其中，却一直不曾看清的一些生活真相，明白地揭示给我们，从而使故事本身也拥有了丰富、深刻的情感内涵。一棵永远只是快乐地爱和给予，而把被爱的需要深埋在自己心里的爱心树，可以引发我们对生活的许多、许多思考。

故事中的哲理

仿佛出于本能般地，我们喜欢在各种事物中寻求深度，包括故事。有时候，我们满足于故事只是告诉我们一件有趣的事情，但更多的时候，我们喜欢到故事的田地里去挖掘和开垦思想。的确，有时候，一则看上去短小、普通的故事，因为拥有了哲理的光华，就一下子变得耀眼起来了。

故事中的哲理

仿佛出于本能般地，我们喜欢在各种事物中寻求深度，包括故事。有时候，我们满足于故事只是告诉我们一件有趣的事情，但更多的时候，我们喜欢到故事的内里去挖掘和开垦思想。的确，有时候，一则看上去短小、普通的故事，因为拥有了哲理的光华，就一下子变得丰腴起来了。

[苏联]
安德烈·乌萨丘夫 著
古本昆 译

大海的尽头在哪里

一只蚂蚁爬到海岸边，望着一个接着一个的海浪涌到岸上，不禁忧愁起来："海这么大，而我这么小，我一辈子也不可能看见大海的尽头……我还活在世上干什么呢？"

蚂蚁在一棵棕(zōng)榈(lǘ)树下坐下，哭了起来，他感到这般委屈。

这时，一只大象来到岸边，问道："蚂蚁，你哭什么？"

"大海的尽头看不见。"蚂蚁呜呜地哽(gěng)咽(yè)[1]道，"大象，你个子大，或许能看得见吧？"

大象开始张望。他看啊，看啊，甚至踮(diǎn)起脚，但除了海水，仍然什么也看不见。大象在蚂蚁旁边坐下，也哭了起来。

他们哭呀，哭呀……突然，蚂蚁说：

"听着，大象，你爬上棕榈树，我爬到你身上，我们再看看！"

---

①哽咽：哭时不能痛快地出声。





蚂蚁爬到大象身上，大象则爬到棕榈树上。

他们看啊，看啊，除了海水，照样什么也没看见。于是，他们坐在棕榈树上又哭了。

这时一条金枪鱼游到岸边。

“喂，”他喊道，“在岸上好好待着吧！哭什么呀？”

“大海的尽头看不见。”蚂蚁和大象回答道。

“怎么？”金枪鱼感到奇怪，“这里难道不是大海的尽头吗？我认为大海在这里正好到头了！”

“对呀！”蚂蚁兴高采烈地叫着，“乌啦[①]！大象！我们见到大海的尽头了！”

“乌啦！”大象高兴地欢呼起来，并开始从棕榈树上下来。但他突然顺便思考了一下，问：“那么大海的开头又在哪里呢？”

①乌啦：万岁。

邱惠瑛[1] 著

谁大

阿潘和阿比，坐在院子的大树下，吃饼干。

"阿潘，我们两个谁大？"

"当然我大。"

"嗯……为什么？"

"我七岁，你五岁，当然我大。"

"我知道七岁比五岁大，可是……你真的比我大吗？"

"你在说什么？"

"我是说，你真的是七岁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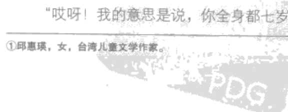
"我当然真的是七岁，别忘了我已经上小学一年级了。"

"不是啦！我是说你全部都七岁了吗？"

"什么全部都七岁？七岁就七岁，还有什么全部都七岁的？"

"哎呀！我的意思是说，你全身都七岁吗？"

①邱惠瑛，女，台湾儿童文学作家。





"我当然全身都七岁了。"

"可是，你昨天才剪的指甲呀！"

"那又怎么样？"

"我敢打赌，你新长出来的指甲，一定还没七岁，嗯，恐怕比阿得还小呢！"

阿潘偏着头，想了一会儿。

"可是，我七岁了呀！"

"你不是全身都七岁。"

"你是说，我有些是七岁，有些不是七岁？"

"嗯！"

"那……我就不一定比你大喽？"

"是啊！像……牙齿，你的牙齿，有些是掉了还没长的，有些是掉了新长出来的，而我的牙齿都是已经长出来好久的。"

"你的意思是说，有的牙齿我的大，有的牙齿你的大？"

"嗯！"

"还有头发，是不是有时候我比较大，有时候你比较大？"

"是啊，阿潘你真聪明！"

"嗯……可是你、我，还有阿得，到底谁是真正的哥哥？"

"不一定啦！有时是你，有时是我，有时是阿得。"

"啊！阿得？"

"是啊！阿得的头发从出生到现在都还没剪过哩！"

"噢！算了，你还是叫我阿潘，我叫你阿比好了。"

"好吧！反正七岁不一定全部都比五岁大。"

妈妈抱着一篮洗过的衣服，走过来说：

"阿潘、阿比，去把弟弟抱出来晒太阳。"

"哪个弟弟？"阿比问。

"你们只有一个弟弟。"

阿潘看了阿比一眼。

“妈，你常说：‘说话要说清楚。’到底是哪个弟弟？”

“你们是怎么搞的？我说你们的弟弟，当然是阿潘的弟弟，也是你——阿比的弟弟，听清楚，他叫阿得！”妈妈有些大声地说。

“噢！你早说是阿得不就好了！”



牵手阅读

怎样在小故事中恰如其分地表达出恰到好处的哲理内涵，是一直以来故事的创作者和讲述者们关心的问题。我喜欢《大海的尽头在哪里》这则故事，它能够在看上去那么短小的篇幅里，在那么浅显的文字中，轻巧、幽默地设计出悬念的几重起伏，仿佛在不经意间，就把我们带到了一个开阔而深刻的关于人生和世界的命题上来。《谁大》的故事则透过孩子充满童趣的视角，让我们看到了通过童年的本真目光所发现的，却常常被思考的一般惯性所遮蔽的哲学内容。

［日本］
新美南吉[1] 著
孙幼军 译

去年的树

一只鸟儿和一棵树是好朋友。鸟儿坐在树枝上，天天给树唱歌；树呢，天天听着鸟儿唱。

日子一天天过去，寒冷的冬天就要来到了。鸟儿必须离开树，飞到很远、很远的地方去。

树对鸟儿说："再见了，小鸟！明年请你再回来，还唱歌给我听。"

鸟儿说："好的，我明年一定回来，给你唱歌。请等着我吧！"鸟儿说完，就向南方飞去了。

春天又来了。原野上、森林里的雪都融化了。鸟儿又回到这里，找她的好朋友——树来了。

可是，发生了什么事情呢？树，不见了，只剩下树根留在那里。

"立在这儿的那棵树，到什么地方去了呢？"鸟儿问树根。

①新美南吉（1913—1943），日本儿童文学作家。

树根回答：

"伐木人用斧子把他砍倒，拉到山谷里去了。"

鸟儿向山谷里飞去。

山谷里有个很大的工厂，里面传来了锯木头的声音："沙——沙——"

鸟儿落在工厂的大门上，她问大门："门先生，我的好朋友——树在哪儿，您知道吗？"

门回答："树在厂子里给切成细条条儿，做成火柴，运到那边的村子里卖掉了。"

鸟儿向村子里飞去。

在一盏煤油灯旁，坐着个小女孩儿。鸟儿问女孩儿："小姑娘，你知道火柴在哪儿吗？"

小女孩回答："火柴已经用光了，可是，火柴点燃的火，还在灯罩里亮着。"

鸟儿睁大眼睛，盯着灯火看了一会儿。

接着，她就唱起去年唱过的歌儿，给灯火听。

唱完了歌儿，鸟儿又对着灯火看了一会儿，就飞走了。





［苏联］
库尔良茨基·海特 著
陈印泉 译

公理

老师离开黑板，抖了抖手上的粉笔灰说："现在请大家记笔记：平行的两条直线，任意加以延长，永不相交。"学生们低下头在本子上写着。

"西多罗夫，你为什么不记？"

"为什么它们不会相交？"

"为什么我已经讲过了，因为它们是平行的呀。"

"那么，要是把它们延长一公里，也不会相交吗？"

"当然啦。"

"要是延长五千公里，它们就会相交了吧？"

"不会的。"

"有人试验过吗？"

"这道理本来就很清楚，用不着试验，因为这是一条公理。谢苗诺夫，你说说，什么叫公理？"

一个戴着眼镜、态度认真的男孩子从旁边的位子上站起来，

答道：“公理就是不需要证明的真理。”

“对，谢苗诺夫，”老师说，“坐下吧。西多罗夫，现在你明白了吗？”

“那么，不论什么定理都可以叫做公理，就也都用不着加以证明了？”

“不是任何一条定理都可以叫做公理。”

“那为什么这一条定理就可以叫做公理呢？”

“咳，你多固执啊……因为这是欧几里德说的。”

“要是他说错了呢？”

“你大概以为欧几里德比你还要蠢吧？”

“不，我并不这样认为。”

“那为什么你还要强辩呢？”

“我没有强辩，我只是在想，为什么两条平行的直线不能相交。”

“因为它们不会相交，也不可能相交。整个几何学就是建立在这个基础上的。”

“这么说，只要两条平行的直线一相交，整个几何学就不能成立了？”

“那当然，但它们终究不会相交……你瞧，我在黑板上画给你看……怎么样，相交了没有？”

“暂时没有。”

“好，你再看，我在墙上接着画……相交了没有？”

“没有。”

“你还要怎样呢？”

“要是再延长，延长到墙的背面去呢？”

“现在我全明白了，你简直是个无赖，你心里很明白，但就是存心要跟我扯皮。”

“可我确实不懂嘛！”

“嗯，好吧。你不相信欧几里德，也不知道他是什么人，但我，你总该知道，总该相信吧？我对你说，它们是不会相交的……喂，你怎么不说话了呢？”

“我在想。”

“西多罗夫，那就这么办吧，要么你立刻承认它们不会相交，要么我把你撵出教室。怎么样？”

“我实在弄不明白这是怎么回事。”西多罗夫哽咽着说。

“出去！”老师喊了起来，“收拾你的书包见你的父母去吧！”

西多罗夫收拾起书包，抽泣着走出教室。大家默默地坐着，然后，老师站起来又走近了黑板。“好吧，同学们，我们继续上课，请你们再记下一条公理：两点间只能画一条直线。”

牵手阅读

我们可以把《去年的树》理解为是对爱、友谊、承诺、生命、寻找、时间等等主题的演绎，但这个故事最令我印象深刻的，是最后鸟儿为灯火唱歌时的情景。它完美地结束了整个故事，也将故事的情感氛围推向了高潮。它不是炽烈和激动的，而是覆着一层说不出的淡淡的忧伤。我想，这个场景和它所具有的多重解读可能，也将长久地留在许多读者的心里。小说《公理》也有一个既与故事开头形成很好的呼应，又能够引发我们思考的不动声色的结尾。故事中那个不容置疑的公理，恰恰就是值得我们再三反思的。

童年的力量

作为生命最初的一段时光，不论在身体力量还是在社会权力上，与成年世界相比，童年总难免处于弱势。然而它却以另外的一些方式，显示着自己有别于，甚至超越成年世界的特殊力量，那是一种与童年独特的理解力、丰沛的创造力，以及单纯的爱与快乐相连的力量。

童年的力量

作为生命最初的一段时光，不论在身体力量还是在社会权力上，与成年世界相比，童年总难免处于弱势。然而它却以另外的一些方式，显示着自己有别于、甚至超越成年世界的特殊力量，那是一种自童年独特的理解力，丰沛的创造力，以及单纯的爱与快乐相连的力量。

哩。谁都会一眼看出这就是你。我刚才没看出来，真是对不起。"

"我觉得，它也许比照片还好呢！"莫妮说。

"好多了。"我附和说。

"照片毕竟是谁都会有的。"她接着说。

"说得对，照片没有什么特别的。"我说，"只有极少的人才会有充满艺术色彩的自画像，也许一百万个人中能有一个就不错了。这可是件稀罕物，再次谢谢你！"

我们又一次欣赏起这幅画来。

"如果你觉得有什么地方不好，就尽管说。"莫妮很大度地说。

"绝对没有！"我肯定地说，"这么棒的画我还有什么可说的？但是，既然你要我提建议，那就是你还有一丁点儿需要改进的地方，对吗？你看，要不，在这下面再画一张床，让你舒舒服服地躺在上面，怎么样？当然，我只是说说。"

她没有做声，伸手把画拿过去，重新拿起画笔，在她的自画像周围用棕色画了一张巨大的床。床的四角儿都有柱子，上面还画了一块床幔（màn）[①]——这是一张有天盖儿的床。这样的一张床就是王后看到也会心满意足的。这张床大得几乎占满了整个画面。

"老天！"我称赞道，"这真是一件豪华、高贵的家具！"

相比之下，床上躺着的这个人看上去就显得有些矮小、瘦弱，甚至有点儿可怜兮兮的。我没有把这种看法说出来，但是由于我和莫妮经常会想到一块儿去，所以她也想到了这点。

"难道你不觉得画中的我应该穿点儿气派的衣服，好与床更加相称些吗？"她迟疑地问。

"老实说，是的。"我回答说，"一张气派的床也需要一件

①幔：为遮挡而悬挂起来的布、绸子、丝绒等。

华美的睡衣相配。"

于是，莫妮在画像的身上又加画了一件又长又大的睡袍。如果我没看错的话，这件睡袍上显然还布满了金色的星星，只有扎着两条辫子的头从宽大的睡袍里探出来。

"现在你觉得怎么样？"她问。

"很气派！"我不得不承认，"的确显得非常大方，雍容华贵！但是，尽管如此，我对你的健康还是非常担心。"

"为什么？"

"是这样，请别误会我的意思。现在是夏天，天气已经够热的了，你都穿这么多睡觉，那冬天怎么办？如果你画的是冬天，要是你不盖被子，我担心你会被冻僵的。你得及时考虑到这一点。"

莫妮最讨厌生病吃药了。所以，她连忙取出一团白色的颜料，在她的自画像上画了一床厚厚的大羽绒被。现在，画上只能看见露出头顶的两条辫子了。

"这看上去的确非常暖和。"我说，"我想，现在我们可以放心了。"

但是，莫妮还不满意，她又冒出个新主意。她用深蓝色画了一顶厚厚的丝绒帐，丝绒帐把床幔和床全都盖住了。这样，画上的她，连同身上的睡袍和被子也全都被遮盖住了。

"咳！"我吃惊地喊道，"这是怎么回事？"

"我只是把帷（wéi）帐放下来了，其他的都还在。"她解释说。

"说的也是，"我承认，"如果帷帐是打开的，那还有什么用？那谁还需要什么带帷帐的床啊！"

"现在，"莫妮非常激动地说，"我把灯也关上。"于是，她把整个画面画得漆黑一片。

［德国］
米切尔·恩德[1] 著
何珊 译

莫妮的杰作

莫妮和我是最好的朋友。尽管她只有六岁，而我的年纪差不多是她的十倍，但是这种年龄之间的距离，一点儿也不会影响我们的友谊。

如果她来看我，我们就一起玩儿，从不吵架。有时，我们纯粹就是聊聊天，谈谈对世界和人生的看法，我们的看法通常是一致的。有时，我们会给对方读一段自己喜欢的书。莫妮不识字，但这一点儿也不会有什么妨碍，因为她喜欢的书，她自己都会背，我也是。我们都非常尊重对方。我尊重她，是因为她常常有些不同寻常的想法；她尊重我，是因为我能赏识她的那些想法。

有时，我们互相送些小礼物，即使没有像过生日和过圣诞节这样特别的理由，我们也会互赠礼物的。常言说得好："礼轻情意重。"我们认为这点很重要。

比如，最近我送给莫妮一个漂亮的画盒，里面有五颜六色的

①米切尔·恩德（1929—1995），德国作家。

颜料，还有纸和毛笔。

莫妮很开心，看到她开心的样子我也高兴。像这样的情形在我们两人之间经常出现。

“为了表达我的谢意，”她说，“我也送给你一件礼物，我现在马上给你画一幅画。”

“啊，”我回答说，“真的吗？你真是太好了！”

“那你到底想要一幅什么画呢？”她想知道。

我想了想，然后说：“最好是能给我一个意外的惊喜，把完全是你自己想象出来的东西画出来。”

“好吧！”说完，她便马上动手了。

她很投入地画，我在一旁很紧张地看着她。因为我非常急切地想知道，她现在又会想出什么新的主意。

过了一会儿，她的作品好像完成了。她歪着头，用画笔在这里改一改，那里补一补，然后把它递给我看。

“你看，觉得怎么样？”她满怀期待地问。

“非常棒。”我说，“太谢谢你了！”

“你看得出来这里面画的是什么吗？”

“当然，”我连忙肯定道，“这是一只复活节的兔子！”

“胡说！”莫妮不高兴地大声说，“现在正是盛夏，哪儿会冒出一只复活节的兔子来？”

“我想，”我小声说，“这两只向上立着的角大概是耳朵吧？”

莫妮摇了摇头：“这是我的辫子！这是我的自画像！难道你没有看出来吗？”

“这肯定得怪我的眼镜。”我连忙道歉，并掏出手帕擦了擦镜片。当我重新戴上眼镜后，我仔细打量着这幅画像。“可不是嘛！现在我才看明白，”我说，“这是一幅画得很像的自画像

"晚安！"我不由自主地轻声说。

她把已经完成的画递给我，现在画面上只剩下一片漆黑。"你现在终于满意了吗？"她问。

我呆呆地盯着这片黑色看了一会儿，点了点头。"这是一幅杰作，"我说，"特别是在我眼里。因为我知道，上面的确真的画过些什么。"



胆小鬼

[苏联]
阿尔丘霍娃 著
江礼海 译

瓦尼亚胆子很小，害怕老鼠，害怕青蛙，害怕蜘蛛，甚至连毛毛虫也害怕。大家都叫他胆小鬼。

有一天，孩子们在街头的大沙堆上玩。男孩子们用沙子堆成堡垒，玩打仗的游戏。而瓦尼亚，则和自己的小弟弟安德留沙在旁边给洋娃娃做饭。为什么不在一起玩呢？男孩子们不要他们——瓦尼亚是胆小鬼，安德留沙打仗又派不上用场，他才刚刚会爬着走。

突然，不远处响起了叫喊声：

“长毛狗！长毛狗挣脱链子了！长毛狗来了！”

“长毛狗！长毛狗！大家当心……”

孩子们扭头一看，撒腿向四处跑去。瓦尼亚跑进旁边的小花园，砰地关上了栅栏的小门。

沙堆上只剩下小安德留沙一个人，他四肢着地能爬多快呀？他跌坐在沙子筑成的堡垒上，吓得哇哇大哭，那凶恶的狗正朝他

跑来。

瓦尼亚忘记了一切，飞快地从栅栏后面冲到沙堆上，一只手抓起小铁铲，另一只手抓起为洋娃娃做饭的小煎锅，挺身站在堡垒前面，用身子护住安德留沙。

长毛狗穿过草坪，冲着瓦尼亚凶狠地扑来。它没有叫，只是不住地打着响鼻。正当它龇牙咧嘴，刚要扑到他们跟前时，瓦尼亚猛地把煎锅朝它掷去，随即又把铁铲扔了过去，并用尽全力喊叫：

“滚，滚一边去！”

“啊呜，啊呜！长毛，快停下！”这当儿，看狗人跑过来，一下子冲到瓦尼亚前面，把狗挡开了。听到主人的声音，长毛狗停住脚，摇起尾巴来。看狗人给它套上脖链，牵着离去了。

街上恢复了先前的平静，孩子们从各自躲避的地方钻了出来，这个从栅栏后面，那个从土沟里……他们慢慢都回到了堡垒跟前。小安德留沙已经坐起身，一边笑着，一边用两只脏手抹去脸上的眼泪。

谁知，瓦尼亚却大哭起来。

“你怎么啦？被狗咬伤了吗？”孩子们关心地问。

“不，”瓦尼亚低声回答，“它没有咬我……我真是害怕极了！”

牵手阅读

《莫妮的杰作》是对于童年创造力的一种独特的表现。要理解这种创造力，我们需要像故事中的"我"一样，愿意以朋友的身份，去尊重和接受发生在童年思维里的各种奇妙的搭配、转折和连接。我想，故事中的莫妮是幸福的，因为她拥有这样一位能够充分理解她的大朋友。不过，童年的力量有时却藏在连孩子自己也不一定知道的地方。被叫做胆小鬼的瓦尼亚就想不到，什么都怕的自己有一天也能够独自勇敢地面对一只凶猛的大狗。不过，故事最棒的处理还在于它的结尾，瓦尼亚的眼泪让我们看到了他曾经需要面对和克服的巨大恐惧，也让故事所表达的这种童年的经验和情感，具有了一种分外真实的质地。

[美国]
M.H.阿尔沃斯[①] 著
李占军 译

快乐便士

威尔有工作了，弟弟本和妹妹贝特西常向他要零花钱，但过了一段时间，他变得有些不大愿意了。本便和妹妹商量，要让威尔每星期给他们五十便士的零花钱。这样，他们平时就不用再向他要钱了。

威尔的反应真不可思议。他从口袋中掏出十便士放在桌上。“可以。”他说，“不过我先要考考你们。如果你们能用这十便士使五个人快乐，我就答应你们的要求。”

“十便士使五个人快乐！”本有点不高兴了，“一块长条形糖就要整整五便士呢！”

“喂，本！”贝特西大声喊道，“我知道怎样用一便士使一个人快乐！贝尔老先生很喜欢甘草，我们给他买一根吧！”

本突然感到高兴了：“这倒是个好主意，这或许会使他快乐的。我还要给他做只风筝。”

①M.H.阿尔沃斯，美国作家。

当他俩敲开贝尔老先生家的门时，老先生见到他们的高兴劲儿远远超出他们所料。“赶快进来！”老先生热情洋溢地招呼道，“这只精美的风筝你们是从哪儿弄来的？”“是我自己做的。”本自豪地回答。贝特西拿出甘草，老先生将它切成三断，坚持要这兄妹俩帮他吃。他对这两个小朋友的来访感到十分高兴，因此他们在他家停留的时间比原计划长。在回家的路上，贝特西很快活地说：“我们确实使他感到快乐了，是不是，本？”

贝特西刚说完话，就听有人在身后喊道：“喂，本，等一等！让我看看你的风筝！”原来是小索尼正上气不接下气地跑过来：“嘿，本，这可是我所见过的最漂亮的风筝了！我也很想要一只。”

“你可以自己做嘛。”贝特西说，“这只风筝是本亲手做的，才花了一便士。棍子是我们从后院捡的，线是妈妈给的，只有包装纸是从杰克逊先生那儿买来的。”

“可我不会做呀。”索尼急切地说，“我妈妈这一周不再给我零用钱了。”

本和贝特西相视一笑。本说：“索尼，我们有一个便士。我们给你买纸，然后再帮你做风筝。”

“真的吗，本？”索尼将信将疑地问。

新风筝做好了，和本的一模一样。当索尼兴高采烈地放飞他那心爱的风筝时，兄妹俩离开了。

他们路过一家邮电局。贝特西说：“如果每枚邮票是两便士而不是三便士，我们就可以给外婆和奶奶分别写一封信，信会使她们快乐的。”

“嘿，我有办法了！”本大声喊道，“我们可以买两张面值各为两便士的明信片。”

“我们可以把字写得小一点，”贝特西补充道，“这样就可

以写更多的字。同时我们还能剩四个便士让另外一个人快乐。"

明信片写完之后，他们就回家了。来到家门口，一条迷路的狗吸引了他们的注意力。本走过去轻轻拍着这条饥饿的狗。"可怜的家伙。"本很同情地说，"我敢肯定它饿极了！让妈妈给它点东西吃吧！"

糟糕的是，家里没有肉了。本沮（jǔ）丧（sàng）[1]地摇了摇头，低头望着可怜巴巴的狗。他转过身来对妹妹说："杰克逊先生的店铺里有食物残渣出售，我们去看看这四便士能买些什么东西。"

杰克逊先生将碎肉渣装进纸袋。"五便士。"他说着把纸袋递给本。"哎呀！"贝特西不禁失声喊道，"我们只有四便士！"杰克逊先生微笑着说："噢，没关系，那就四便士吧！"

在回家的路上，本忧心忡（chōng）忡（chōng）[2]地说："我们将四便士花在这只狗身上倒是件好事。贝特西，你说威尔哥哥对我们花掉的另外几个便士会不会满意？"

"为什么不满意呢？"贝特西疑惑不解地问道。

"因为我们用那几便士才使四个人感到快乐。贝尔先生快乐是因为我们去看望了他，索尼高兴是因为我们帮他做了风筝，外婆和奶奶会因为收到我们寄的明信片而感到快乐。你明白我的意思吗？"

那天晚上，兄妹俩告诉威尔，他们糊里糊涂地把钱花掉了。"可这并不是我们的过错。"贝特西解释道，"我们很清楚那只迷路的狗不是人，不过它饿得也实在是太可怜了。"

"那让我们称它为'狗人'吧。"威尔风趣地说，"看到它有东西吃时，难道你和本没感到快乐吗？"

"当然快乐！"

①沮丧：灰心失望。
②忧心忡忡：忧愁不安的样子。

“对极了！”威尔夸奖说，“你们已经用实际行动实现了我的愿望，这使我感到愉快，因此，把你和贝特西以及我也算在内，十便士使七个人和一条狗得到了快乐！如果你们对别人不友好，就是将钱花在他们身上也不会使他们快乐的。现在请你们把眼睛闭上，伸出手来。”

本和贝特西感到威尔把一种圆而硬的东西放在了他们手里。“噢，谢谢！”本高声喊道，“我们学会该怎样花钱了！要是我们用十便士能使七个人快乐，那么用五十便士我们能够做多少事就很难说了！”

[美国]
杰拉尔德·莫尔[1] 著
王存林 译

一个十岁男孩的梦

杰逊·哈德曼十岁的时候，决定为他的小镇创办一座图书馆。当时谁也没有把他的话当回事，而现在则不同了。

1979年，他的父亲韦恩在海军服役二十年后退伍还乡，决定在犹他州的爱尔西诺尔小镇落户。小镇坐落在盐湖城南一百六十公里处，人口六百八十人，空气新鲜，邻居友善，而且有许多良种马匹。

韦恩有三个孩子。最小的男孩叫杰逊。对杰逊来说，爱尔西诺尔是个好地方，美中不足的是缺乏一样重要的东西——书籍。

在父亲以前的兵营里有四个图书馆，杰逊曾是那儿的常客，但在这里，离得最近的图书馆有六英里远，而且还限定每周只能借三本书。

1980年初，也就是杰逊十岁的时候，他向妈妈诉苦没有书看。林达·哈德曼——杰逊的妈妈是当地的文化俱乐部副主任，

①杰拉尔德·莫尔，美国作家。

知道几年前小镇图书馆关闭时，还有一些书堆放在仓库里。她建议儿子去翻一翻，看有没有他喜欢的书。

杰逊在翻阅时，渐渐兴奋起来。这些旧书保存得挺好。突然，他有了一个想法：这些书足够开一个小图书馆了。

文化俱乐部里没有人反对杰逊的计划，但也没有人认真对待它，因为这些书属于小镇所有，开办图书馆必须征得镇议会的同意。杰逊不知该如何办，便去请求爸爸的帮助。那时，韦恩正忙于经营保险事业和筹建新房子，但是他没有拒绝儿子的要求。

一个月后，父亲陪儿子去了镇议会。杰逊回忆说："那些大人们围着圆桌坐着，我不知道他们在谈论什么。过了一会儿，一个人问我们有什么事，父亲站起来说：'我儿子想办个图书馆。'"

议员们有些吃惊，他们问杰逊打算怎么搞。杰逊讲述了他是怎样发现那些图书的，以及他的一些想法，并要求镇议会同意他使用镇议会的一间未修理的地下室办图书馆。这时，镇长马克·罗斯表示反对，因为那儿没有暖气和电。

韦恩向镇长保证，这个问题他们能解决。镇长同意让镇议会再讨论一下，但议会的所有议员都认为杰逊的热情一两天就会减退，再不会提及此事了。

回家后，杰逊问父亲议会能否同意他的请求，父亲让他等着瞧。一个月后，父亲提醒儿子，再向镇长询问一下。杰逊受到了鼓舞，很快找来了马克·罗斯的电话号码，每天晚饭后给镇长打电话。他有礼貌地问："我只想知道我的请求镇议会是否同意了。"镇长告诉他："不，还没有。"

杰逊想：我相信我最后会把他逼疯的。杰逊连打了几个星期的电话，这使镇长开始意识到创建一个图书馆对这个孩子来说绝不是一时心血来潮。他建议镇议会同意杰逊的请求，但提出了苛

刻的条件：

第一，一切都得杰逊自己干，包括筹备经费、原材料，镇议会不提供任何帮助。第二，即使图书馆办成了，也不提供经费。第三，图书馆开馆时，必须由一个成人负责管理。

杰逊同意了前两条，拒绝了第三条。他说："既然成人不给我帮助，那么我也不需要他们的管理。"他还说，如果镇议会不同意他的意见，他会每天晚上给所有的议员打一遍电话，直到他们同意为止。议员们都知道镇长的经历，只得向杰逊让步了。

第二天，杰逊和父亲去看了那间地下室，不禁心里一沉。地下室又暗、又湿、又脏，好像从来没有人使用过。

几个星期后，一个邻居自愿前来帮着安装了电灯，有六七个人来帮着他们做书架，妈妈、姐姐、哥哥都来帮忙。不久，他们就把地下室收拾得有点像图书馆了。

在装修地下室期间，杰逊就开始向镇上的人家征集旧书。每天晚上，他都随父亲爬上他们的小吨位运输汽车去拉书。在他十一岁生日后的第二周，他的图书馆正式开始营业了。

每周二、周四，杰逊从下午四点工作到六点。借书时间他规定得相当随便，罚金规定也不过分。杰逊没有设立借书卡，因为他认识每一个来借书的人，只要记下书名和人名就行。

开始一切都很顺利，但冬天来了，没有暖气的地下室里寒气逼人。杰逊穿着厚大衣，干坐冷板凳，没有人上门借书。他真想打退堂鼓，但他还是坚持了下来。他找了几块旧地毯铺在水泥地上，父亲还帮他装了一个煤油取暖器，就这样硬是挺过了严冬和春寒。当暑假到来时，学校的图书馆关门了，他的图书馆的图书借阅量几乎增加了一倍。

1981年秋天，当地报纸的编辑哈尔·爱德华兹注意到这个犹他州最小的图书管理员，于是他报道了这件事，一些报刊转载



了这个报道。转眼间，这个“犹他州最小的图书管理员”变成了“美国最小的图书管理员”，杰逊出名了。

1982年7月，国家图书馆和信息科学委员会派人访问了哈德曼家，说要让杰逊到华盛顿去，在一个议会联席会议上阐述美国农村对信息的需求，以及图书馆在乡镇中的作用。

在一间挤满国会议员、记者、旁听者的屋子里，杰逊平静地叙述了在家乡办图书馆的经过，他还讲了他多么希望把农村的图书馆变得和城市的一样好。他的讲话赢得了一片热烈的掌声。

杰逊回家后接到了一个电话，问他是否愿在“今晚荧屏”节目上露面。杰逊还以为是朋友在搞恶作剧，可是一个星期后，他到了加利福尼亚的勃邦克，在那里向约翰尼·卡森的电视观众讲述了他的图书馆，以及对更多、更好的书籍的需求。

于是，图书从世界各地源源而来，有新的，有旧的，有单册的，也有成套的，还有人寄来了一百美元的支票。到那年的冬天，杰逊已经收集到四套大百科全书和一万四千册其他的书籍。

但是，杰逊的故事到此还远远没有结束。几个月内他先后在“你好美国”、“奇迹”等电视节目里露面。南加州大学提供了奖学金，让他上大学。1983年1月，杰逊应邀到犹他州立法机关的两院作演讲，他又一次站在成人面前，从容地讲述了他艰难的创业过程。

1983年夏天，杰逊的努力得到了最后的承认，全国图书和信息科学委员会向他颁了奖。在椭圆形的办公室里，他与里根总统对话。杰逊领奖后，向总统赠送了一张爱尔西诺尔图书馆的荣誉借书证。

1983年冬天，杰逊与父亲又一次匆匆来到镇议会，要求任命人员来管理图书馆，因为杰逊要离家四年上大学念书。镇议会答应了这项请求，此外，还同意把地下室的另一间空屋子也拿出

来，并拿出一笔钱，装修一个较大的图书馆。

一个十岁的男孩做了一个梦，使小镇有了一个像样的图书馆，而他自己也走上了成才之路。现在，再不会有人怀疑杰逊是否能坚持下去了。



［南斯拉夫］贝洛奇 著
叶君健 译

老房子三号

我们的城市变得非常漂亮了。马路都修补了，也修建了许多公园，在这些公园里安放了许多凳子，还设有一些秋千架。许多新的房子也修建起来了，老的房子也粉刷一新了。至于那些太老的房子，人们则决定拆除掉。

在一条叫做黄色街的街上，有一幢非常老的房子，那里所有的住户搬走已经有一年了。这幢房子现在是空空的，一点声音也没有。它看上去像是被封闭了，再也不会有人要搬进去住了，但有些孩子却跑到那里去瞧了一下。

"怎样拆掉它呢？"罗茜妮问。

"第一步从屋顶开始，把那些瓦堆在院子里，留到以后再用，那时人们将会再建一座新房子。"维克多解释着。

"我们进去瞧瞧里面有些什么东西！"波布说。于是，他们便都拥进屋里去，拥进楼梯间去。他们跑进一些房间里，大声叫喊，他们所能听到的只有那些空空的房间所发出的回音。在厨房

里，罗茜妮发现了一只白猫。它在眨着眼睛，伸着懒腰。

“只有你住在这里吗？”大家问它。

“喵。”它回答。

“那么，你就算是我们的猫了！”罗茜妮说。

这只猫儿又喵喵地叫了几声。

在市政厅里，人们给工人们下达了这样一个指示：

“到黄色街去把那里的三号老房子拆除掉！”

工人们坐着卡车出发了。他们穿过了五个十字路口，然后向左拐。黄色街上来往的汽车不多。钻进那幢老房子里的孩子们都跑到窗边来。卡车在三号房子门口停下了。工人们抬起头来向这房子里瞧了瞧，不知道怎么办才好。他们喊：

“这不是要拆除的那幢房子！它里面住满了孩子呀！”

于是，他们便离开了。他们在城里到处去找另一条黄色街和另一座三号房子，但他们什么也没有找到。

在厨房里，孩子们围着那只猫坐下来。他们有了一个计划：在回到自己家里去吃早饭以前，他们都答应午后一定要在这里集合。现在，这座老房子已经是属于他们的了，他们将要在这里过有趣的生活！

瞧他们是怎样布置这幢房子的。他们从自己家的地窖和储藏室里带来了一些旧木匣子，然后把这些木匣子改装成桌子、椅子和小柜子。每人都有一个小柜子，里面摆设着他们自己心爱的一些东西：金纸和银纸啦，玻璃球啦，从杂志上剪下来的一些彩色画啦，一些有趣的书啦，小镜子啦，颜料管啦，锤子啦，弹弓啦，等等。

孩子们用彩色纸剪出一些揩（kāi）嘴用的餐巾；他们用罐头瓶子做出一些漂亮的花瓶；他们还从家里搬来一些花钵子，摆在了窗台上。这座房子现在又变得年轻了。



市政厅的人又把工人们喊去，向他们传达了关于这个城市的改造计划，说：“就在今天，黄色街上的那座三号房得拆除掉！”

工人们在那个三号房前经过了好几次。每次他们都停下来，对自己说：“它并不是一座老房子呀！它里面住着人，每个窗台上还放着花！”

他们又离去了。这一整天他们都在寻找另外一条黄色街和另外一座三号房子，但是毫无结果。

孩子们也把院子布置了一下。他们在这里种了芹菜、胡萝卜、萝卜和草莓，他们还给这个院子修了一道篱笆，然后，他们又在大门上贴了一个住户名单。

他们的父母们现在发现，要劝说他们的孩子每晚回到家里，回到自己床上去睡觉，成了一件相当困难的事了。那只白猫已经对这些孩子发过誓，要效忠于他们。每天夜里它迈着它那天鹅绒般柔软的步子，在这幢房子的周围巡逻，什么人它也不让进屋。

有一天，气温变低了。罗茜妮在炉子里生起火，给大家煮可可茶。十个孩子围着一张大桌子坐下来。这儿确实很舒服，很温暖。

载着工人们的卡车又在这座房子前停下了。孩子们跑到窗口那儿，喊：“叔叔们好！叔叔们好！”

工人们也回答说：“你们好！”接着，波布走下楼来了。他和工人们交涉，问他们是否可以运点白沙子来，把院子里的那些小径铺上沙子。

“当然可以，我们将运一些来。”工人们表示同意。他们接着就离开了，说：“这是我们第三次被派来拆除黄色街的三号房子，不过，这并不是一座老房子呀！每次来，它都显得很年轻。它的烟囱甚至还在冒烟。这里住满了孩子，院子也打理得很好，

而且门槛上还坐着一只漂亮的白猫。”

他们回到市政厅。他们报告说，黄色街的整条街上只有三号房子最可爱。这样，市长只好再研究一下那张有关要拆除的老房子的单子，把三号房子画掉。

牵手阅读

童年能够做成这样一些事情：播撒快乐，种植梦想，用年轻的精力和创造力激活古老的土地、传统和文化。在《快乐使士》、《一个十岁男孩的梦》和《老房子三号》这三则故事中，我们看到了孩子们是怎样以自己的天真、善良、勇气、爱和智慧，给身边的人们，也给他们自己带来快乐、希望和力量的。

绕口令

每一个民族的语言，都是这个民族的成员最值得骄傲的精神财富之一。这些语言不仅仅是人类最重要的交流工具，也是人类最重要的文化保存与传承的载体。同时，它们还为人们最早的精神娱乐与休憩提供了特别的游戏空间。早在文字出现之前，人们就已经开始创造语言游戏，并享受这种游戏带给他们的乐趣了。绕口令，正是其中一种重要的语言游戏形式。它主要利用由语音之间的各种相似性构成的音韵效果来组织韵文，语意方面的内涵则被放在了次要的位置上。一则绕口令，可以不用表达任何意思，但一定得是一个漂亮的语音游戏作品。



绕口令

每一个民族的语言，都是这个民族的成员最值得骄傲的精神财富之一。这些语言不仅仅是人类最重要的交流工具，也是人类最重要的文化保存与传承的载体。同时，它们还为人们最早的精神娱乐与休憩提供了特别的游戏空间。早在文字出现之前，人们就已经开始创造语言游戏，并享受这种游戏带给他们的乐趣了。绕口令，正是其中一种重要的语音游戏形式。它主要利用声母、韵母之间的各种相似性形成的音韵效果来组织韵文，语意方面的内涵则被放在了次要的位置上。一则绕口令，可以不用表达任何意思，但一定得是一个绝妙的语音游戏作品。

搭石塔

白石搭白塔，
白塔白石搭，
搭好白石塔，
石塔白又大。

四和十

四是四，
十是十，
十四是十四，
四十是四十。
谁说十四是四十，
就打谁十四。
谁说四十是十四，
就打谁四十。



门后有个盆

门后有个盆，
盆里有个瓶。
乒隆乓啷一声响，
盆碰瓶，瓶碰盆，
也不知是盆碰瓶，
也不知是瓶碰盆。

编箩筐

月光光，
照窗窗，
姐姐窗下编箩筐。
一编编个梅花底，
再编编个荷叶帮。
梅花底，
挑桃李，
荷叶帮，
挑粮仓。
梅花底儿荷叶帮，
姐姐月下忙编筐。



牵手阅读

在绕口令的韵文形式中包含了许多种后世文学作品中常用的、可以制造出各种特别的语音效果的手法，比如双声(把声母相同的字合在一起组成词语)、叠韵(把韵母相同的字合在一起组成词语)、押韵(每一句或某几句以韵母相同或相近的字结束)，以及相近字音的声调变化等。语音上的相近使绕口令的诵读具有了相当的难度，这一难度使之类似于古老的猜谜游戏，具有了一种挑战性和考验性。许多绕口令是经历了十分久远的时间的冲刷，从遥远的民间生活中一直流传下来的，而直至今天，我们仍然能不断地从这些特别的语音游戏中汲取乐趣。



连锁调

连锁调是民间语言游戏的另外一种重要的形式，它的内涵可以用如同一根锁链般串联起来的许多语句十分生动地表达出来。就像锁链的每一个链环都与前后链环紧紧相连一样，连锁调的每一个句子也与前后句子紧密相连，而它们彼此联系的方式是：通常每一个句子末尾的一个词语，正好是下一句开头的那个词，这样首尾相衔，直至结束。尽管人们最关注的往往是一首连锁调中间的展开部分，但它的开头和结尾，一样体现了质朴、巧妙的民间智慧。

连锁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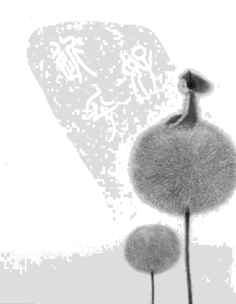
连锁调是民间语言游戏的另外一种重要的形式，它的内涵可以用如同一根链条串联起来的许多语句十分生动地表达出来：就像链条的每一个链环都与前后链环紧紧相连一样，连锁调的每一个句子也与前后句子紧密相连，而它们彼此联系的方式是：通常每一个句子末尾的一个词语，正好是下一句开头的那个词，这样首尾相衔，直至结束。尽管人们最关注的往往是一首连锁调中间的展开部分，但它的开头和结尾，一样体现了质朴、巧妙的民间智慧。

泥蛋

泥蛋，泥蛋，搓搓，
里头住个哥哥；
哥哥出来打铁，
里头住个姐姐；
姐姐出来梳头，
里头住个孙猴；
孙猴出来点灯，
烧了鼻子眼睛。

小板凳

小板凳歪歪，
里面坐个乖乖；
乖乖出来买菜，
里面坐个奶奶；
奶奶出来烧汤，
里面坐个姑娘；
姑娘出来梳头，
里面坐个小猴；
小猴出来作揖，
里面坐个公鸡；





公鸡出来打鸣，
里面坐个豆虫；
豆虫出来咕咕容，
咕咕容。

排排坐

排排坐，吃果果。
果果香，吃干姜。
干姜辣，吃枇杷。
枇杷苦，吃豆腐。
豆腐烂，吃鸡蛋。
鸡蛋圆，吃龙眼。
龙眼好，吃甘草。
甘草凉，吃腊肠。
腊肠香，吃高粱。
高粱细，吃荔枝。
荔枝红，吃砂糖。
砂糖甜，好过年。
年热闹，放鞭炮。

这个小孩也怪好

这个小孩也怪好，
就叫淤泥陷住了；
这淤泥，也怪好，
就叫太阳晒干了；
这太阳，也怪好，
就叫云彩遮住了；
这云彩，也怪好，
就叫大风刮散了；
这大风，也怪好，
就叫墙头挡住了；
这墙头，也怪好，
就叫老鼠掏倒了；
这老鼠，也怪好，
就叫黄猫捉住了；
这黄猫，也怪好，
就叫麻绳拴住了；
这麻绳，也怪好，
就叫大火烧断了；
这大火，也怪好，
就叫黄水泼灭了；
这黄水，也怪好，
就叫老牛喝干了；
老牛呢？
撅着尾巴上天了。



连锁调有的是由各色事物串联而成的，有的则还会在这些事物之间建立起有趣的联系，比如《这个小孩也怪好》，就是将事物之间的相克性与连锁的形式结合在一起创作出来的。通过句子之间的相互连锁和彼此押韵，连锁调具有了一种特别上口的音韵特征。我们不妨把对连锁调的朗诵，看成是穿起一串儿项链的过程，每诵出一句，就是为它嵌上了一个新的扣环，等到最后一句念完，你会发现，一串儿亮闪闪的词语项链，也就这样做好了。

讽刺与幽默

讽刺和幽默是两种重要的语言风格，它们背后潜藏着的是人类两种重要的生活态度，而且它们常常结伴出现。它们的存在，使生活和语言都变得更加生动、有趣、充满智慧，也常常为我们带来欢乐的笑声和深刻的思考。

讽刺与幽默

讽刺和幽默是两种重要的语言风格，它们背后蕴藏着的是人类两种重要的生活态度，而且它们常常结伴出现。它们的存在，使生活和语言都变得更加生动、有趣、充满智慧，也常常为我们带来欢乐的笑声和深刻的思考。

撒谎的人

[俄国]克雷洛夫 著
吴岩 译

有一个刚从外国回来没有几天的贵族(说不定还是个公爵)，跟他的朋友一起在田野里散步。他对他曾经到过的地方大吹特吹，真话只有一点儿，假话可掺杂了不少。

"不，不，"他说道，"我再也找不到和我所看到过的不相上下的了！哼，这个地方算得了什么？不是太热，就是太冷。你们这儿的太阳一年四季都不对头：起初是冬天的雪遮住了阳光，然后是阳光又太猛烈，叫你受不了。啊，那边简直是地上的天堂，回想起来，还真是叫人神往！不用穿皮衣服，不用点灯，没有黑夜，只有无穷的白天，一年四季都跟五月里一样。那儿谁也不植树、不播种，要是你能看到那儿生长的东西就好了。譬如说，有一次我在那儿看到一根黄瓜，天哪，我终身也忘不了那景象！一点儿也不假，它简直跟山岳一般大！"

"天啊，真是奇哉怪也！"他的朋友答道，"世界上到处都充满了奇迹，虽然并不见得人人都以之为奇。我们自己，哦，

也正在向着奇迹走去。这事儿你一向不知道，我可坚持说它是奇迹。你瞧，那边小河上有一座我们就要走过的桥，虽然它看上去很平常，却有一种特性：没有一个撒谎的人敢走过这座桥，因为他走了一半就会摔倒，而且一定会一个筋斗栽到水里去；不撒谎的人呢，就是坐了四轮大车也可以安然通过。"

"真的吗？下面的水有多深？"

"八尺左右吧。哦，我的朋友，你可瞧见了十足的新奇事儿喽。所以，虽说你的黄瓜是大大的，我无从否认，'跟山岳一般大'，好像你是这样说的吧？"

"山岳那么大？哦，跟小山差不多，或者说是跟屋子一般大吧。"

"哦，谁琢磨得出来呢？我承认它是奇怪的，然而最奇怪的要数我们的那座桥了，就在前面一百米远的地方，因为它竟不让撒谎的人平安通过。你知道，就在今年春天，两个新闻记者，还有一个裁缝，从桥上栽下去了，全城的人都知道这件事情。你的那根黄瓜，有一间屋子那么大？哦，哦，假如是完全真实的话，那可是奇怪的事儿。"

"哦，并不像你所想的那么奇怪。一间屋子，你看起来很大，你别以为都是跟我们这儿一样的高楼大厦呀！那儿的一间屋子，两个人刚好能爬进去，可就站不直，也坐不下了！"

"就算这样吧，可以容得下两个人蹲在里边的黄瓜，把它当做奇迹，也绝不能算错误。然而我们的这座桥啊，撒谎的人试验过，走了三四步，就会栽到水里。虽说你的那根黄瓜是很奇怪的……"

"哎哟！"我们的旅行者嚷道，"我不明白我们为什么一定要从桥上走过去。我们为何不找条渡船呢？"

[日本]今西祐行 著
陈发根 译

吝啬鬼

有两个非常吝（lìn）啬（sè）的人，现在成了邻居。

一天，一幢(zhuàng)房子的主人对用人说："到隔壁去借一把锤（chuí）子来！"

用人敲开邻居的门，说明来意，这家主人问他："你是用锤子敲木钉呢，还是用来敲铁钉？"

用人回答："敲铁钉。"

"那我就不借给你了！"

用人问："为什么呢？"

"你真是愚蠢。敲木钉，用多少次都没关系；敲铁钉，锤子不是容易损坏吗？"

用人只好空着手回家了。

主人听了，气呼呼地说："世界上竟有这样的吝啬鬼……算了算了，就把自家的锤子取出来用吧！"



狐狸先生的逸事

张秋生[①] 著

真奇怪

狐狸先生送儿子上学去。

猫头鹰老师让小狐狸用“真奇怪”造句。

教室窗外，狐狸先生和其他家长们都围着看。

小狐狸得意地说：

“我爸爸在家吃鸡的时候露出一颗颗尖牙齿，好厉害；我爸爸在外面微笑时，一颗尖牙齿也看不见，真奇怪！”

狐狸先生气得发疯，露出了满嘴尖牙。

接着，他马上捂紧嘴巴，露出动人的微笑。

周围的家长们不禁惊叹起来：“真奇怪！”

---

①张秋生，生于1939年，儿童文学作家。

盐和辣椒粉

狐狸太太睡觉的时候，怀里揣了个盐瓶子，狐狸先生问她是怎么回事。

狐狸太太说：“我昨晚做梦吃鸡的时候，没带盐，所以吃得太淡而无味了。”

不一会儿，狐狸太太就睡着了，狐狸先生赶快把她的盐瓶换成辣椒粉瓶。

他高兴地想：太太是不吃辣的，等她把辣椒粉当盐撒在鸡上，这鸡不就归我了吗？

牵手阅读

讽刺和幽默的故事，最重要的是要把握好故事中用来转折的那个点。这个点既要衔接得自然流畅，没有任何生硬和做作之感，又要转折得巧妙有趣，令人意想不到又拍案叫绝。寓言《撒谎的人》一边为故事中这位吹牛的贵族准备往下的台阶，一边却在把他推向讽刺的顶端，最后让他自己掉落在大话的陷阱里。《吝啬鬼》和《狐狸先生的逸事》也有着类似的结构处理。我们会发现，一则小故事中的讽刺和幽默，通常都喜欢踩着故事的尾巴现身，在高潮和笑声里结束故事，而把回味的时间，留给我们自己去安排。

盐和辣椒粉

狐狸太太睡觉的时候，床里撒了个盐瓶子，狐狸先生问她是怎么回事。

狐狸太太说："我昨晚做梦吃鸡的时候，没带盐，所以吃得太淡而无味了。"

不一会儿，狐狸太太就睡着了，狐狸先生赶快把她的盐瓶换成辣椒粉瓶。

他高兴地想：太太是不吃辣的，等她把辣椒粉当盐撒在鸡上，这鸡不就归我了吗？



讽刺和幽默的故事，最重要的是要把握好故事中用来转折的那个点。这个点既要衔接得自然流畅，没有任何生硬和做作之感，又要转折得巧妙有趣，令人意想不到又拍案叫绝。寓言《撒谎的人》一边为故事中这位吹牛的青年准备往下的台阶，一边却在把他推向讽刺的顶端，最后让他自己掉落在大话的陷阱里。《吝啬鬼》和《狐狸先生的趣事》也有着类似的结构处理。我们会发现，一则小故事中的讽刺和幽默，通常都会随着故事的尾巴现身，在高潮和笑声里结束故事，而把回味的时间，留给我们自己去安排。

奇妙的世界

我们是住在这样一个奇妙的世界里：这里的温度和空气正好适合生命的需要；这里，四季循环，生命周而复始；这里，每一天都有不计其数的美向我们展示出来；这里的一切事物以自己认为美丽的方式出现，然后消失……那么多与我们密切相关的关于世界的问题，是科学永远也解答不了的，或许只有世界自己才能够告诉我们，但世界总是微笑不语，它只是呈现、给予，而把选择、接受、领会、感激的权利和义务，交到了我们自己的手里。

[英国]彼得·西摩 著
马丽 译

我们奇妙的世界

这个奇妙的世界里充满了宝藏（zàng）——各种颜色、各种形状、各种尺寸、各种体积的宝藏，这些都需要我们去寻找。

天空向我们展示了许多宝藏。

清晨，我们看到了日出，它给新的一天带来光明。刚开始天空呈粉红色，慢慢地变成了蔚蓝色，太阳就像一个大火球一样升起来了。

有时，云彩在蓝色的天空中飞行，它们就像被雕饰过一样，呈现出各种奇妙的形状，这会告诉我们许多奇妙的故事……

当云彩变得又黑又重时，雨点就会噼（pī）啪（pā）噼啪地降落到大地上。

雨后，我们会看到地上有许多水洼，它们就像许多有趣的镜子一样，映照出我们的脸来。

一天结束了，落日的余晖不时地变幻着颜色，好像上帝给天空涂上了金色、红色和紫色。



黑夜降临了，我们看见夜空中有群星在闪烁（shuò），就像千千万万支极小的蜡烛在发光。

地球也向我们展示了许多隐藏的财富。

我们能看到植物生长的奇迹。将极小的一粒种子种到地里，它会生根、发芽，不久就开花了，花很漂亮。

我们能看到各种水果诱人的颜色：鲜红色的樱桃，深紫色的李子，浅黄色的梨……

夏日，我们在大树下乘凉，我们会感叹，树叶带给我们这么多绿荫。

秋天，金黄色的光辉神奇地到来了。那时，我们的道路好像洒满了光芒。蝴蝶张开漂亮的翅膀在空中翩（piān）翩起舞。鸟儿为建造它们的房子，衔着泥土振翅飞翔。我们能感到秋风劲吹，看到树枝在颤动、树叶在飘落。

冬天，我们看到了屋檐上的冰。它们好像一把把锋利的刀剑在阳光下闪耀。等到冰融化时，从屋檐上落下的每一滴水，都像一个透明的玩具气球。

只要我们仔细地观察、寻找，我们就能从极普通的事物中找到美——各种各样、不同形状的卵石，三桅（wéi）小船的模型，各种颜色的羽毛……

是的，世界上存在着无穷的奇妙的事物，只要我们去寻找。

牵手阅读

如果我们用心去观察，就能发现我们所生活的世界的许多“奇妙”之处。我们并不需要去理解这些奇妙的事物，而只需要去看见并感受世界在这里所安排下的一切，同时心怀对于这一切的敬畏和感恩。

发现世界的美，其实也是在发现我们自己心底的美。






云儿哪里去了

[英国] 伊丽莎白 著
马丽 译

我想知道云儿哪里去了，
我想知道风儿在说什么，
我想知道天上为什么下雨，
我想知道鸟儿怎样飞回，
我想知道花儿怎样生长，
才使世界有这么多的颜色。

[日本]冈本良雄[1] 著
季颖 译

大海那边

早晨，大海对面的天空呈现出美丽的玫瑰色。静静的海滩上，三只早起的小螃蟹，挥动着大钳（qián）子在做体操。

一，二，咔（kā）嚓（chā），咔嚓，三，四，咔嚓，咔嚓，五，六，七，八……就像是听从指挥一样，随着小螃蟹钳子的挥舞，玫瑰色的天空，渐渐变成了金色。

"瞧！瞧！"小螃蟹停止了做操。这时候，海面上突然冒出了一个又大又圆的太阳。这里，那里，到处都像撒下金色的粉末一样。

"啊，海那边是太阳的故乡。"一只小螃蟹说。

中午，三只小螃蟹在热得发烫的沙滩上比赛吹泡泡。噗（pū）噜（lū）噗噜，噗噜噗噜。这时候，一艘白轮船鸣着汽笛，飞快地朝海对面开去。

"那条船是去美国的。"另一只小螃蟹说，"所以，海那边

①冈本良雄(1913—1963)，日本儿童文学作家。

是美国。"

到了夜晚，三只小螃蟹在漆黑一片的海滩上散步。这时候，海对面的天空忽然一下子变亮了。小螃蟹们觉得波浪上仿佛架起了一座银光闪闪的桥，从海那边一直通到海滩上。噢，月亮升起来了。

这时候，第三只小螃蟹说："海那边是月亮的故乡。"

真的，大海那边到底是什么呢？





［苏联］
比雅杜里亚[1] 著

世界的边沿在哪里

七岁的小男孩杨卡，在牧场的小河旁边放鹅。他那一双浅蓝色的眼睛，惊奇地环顾着四周。

每走一步，杨卡都会看见非常、非常奇妙的事物。

“嗡嗡，嗡嗡！看吧，杨卡，世界是多么辽阔，它是无边无际的。”坐在三叶草的花朵上的金色蜜蜂对他说，“而在这儿，好吃的、甜蜜的花朵又是这么多！世界真大啊……”

“嘶——嘶——嘶！周围有多少麦穗（suì）啊！”一株黑麦穗嘟囔着对杨卡说，“它们是我的亲兄弟，数也数不清……”

“告诉你，杨卡！”百灵鸟在牧童的头上唱歌，“我们头上的天空是多么高啊，要是你知道的话……”

杨卡看见、听到，并知道许多事情。同龄的孩子们嘲笑他，因为他总是孤独而又畏怯，好像狼崽儿一样。他不跟任何人在一起骑马玩耍，躲避开一切人。这是不好的。他的眼睛有时带着忧

①比雅杜里亚(1886—1941)，苏联作家。

郁，特别是当人们从宽阔的大路上经过的时候。他们在天边出现，慢慢走近，一直变得像杨卡的父亲那么高大。小牧童听见了鞭子的响声，看见了流着汗的马儿。

过路的人们走得远了，远了。杨卡好奇地望着他们。他们的谈话、衣着、马匹、车辆，都使他感兴趣。

小杨卡感到诧异，惊奇不已……

过路的人们飞驰到遥远的地方去了。车轮轰隆轰隆地响着，然后就静下来了。过路的人们在大地的尽头，在那小土冈的后面消失不见了。他们没有了，消失得无影无踪了……

道路重新变得空旷、静默。路上的尘土像金黄色的斑点，也平息下来了。

夏天是如此静寂，整个世界仿佛都睡着了。

一切都使杨卡感到惊奇。他的好奇心是没有止境的。这些出现在天边的过路人是从哪里来？他们在道路的另一端消失不见，又到哪里去了？

杨卡聚精会神地望着那一条条带子般的、沉默不语的道路，怎么都弄不懂。金黄色的沙子像柔软的地毯，在延伸开去的道路上随处可见，又仿佛是祖母脸上的皱纹一般。

杨卡想：我们的大地已经很老、很老了，而它还活着。而且，它还用那么年轻的声音逗弄着杨卡。

他记得，有一次他跟妈妈一起去采蘑菇。他在路边一个蚂蚁窝跟前玩耍，结果把妈妈给丢了。他觉得害怕了，在整个林子里喊：

“妈妈，你在哪儿？”

“妈妈，你在哪儿？”大地从四面八方戏弄着他：从桦树林里，从松树林里，从任何空旷的地方。

他笑，大地也笑；他哭，大地也哭。

道路比任何东西都更使杨卡感兴趣，因为人们是出现在道路上的，他们从不可知的地方来，又到不可知的地方去。

有时候，道路上出现了一个拿竖琴的瞎子，一个小男孩牵着他行走；有时候，道路上出现了许多去赶集的人。

杨卡瞧见了，并听到了生活在永不停息地运动。

鹅群钻进了黑麦地里，而杨卡，张着嘴，望着没有尽头的、完全不可理解的、使他激动而又惊奇的道路。

父亲曾不止一次因为鹅群糟蹋了庄稼而打杨卡。

世界的边沿在哪儿？杨卡整天想着这个问题，但总是弄不懂。

祖母也弄不懂，而舅舅对他的疑问仅仅是加以嘲笑。父亲也许知道，但是杨卡不敢去问他，害怕他会发脾气。父亲总是忙着，没有空闲时间。

“我自己会搞清楚的！靠自己的本事来搞清楚它！”

杨卡爱听祖父讲古老的童话，最使他害怕的是那些关于食人者和强盗们的故事。当牧人们在夜间唱起哀歌来的时候，眼泪从他的双眼里流了出来，幼小的心快要跳出胸膛了。不过，当故事讲到所有的食人者和强盗都被消灭掉的时候，杨卡就有了勇气。

世界的边沿在哪儿？也许太阳知道。杨卡这样想，是因为太阳是他最好的朋友。

杨卡爱看太阳，不管春夏秋冬，都是一样，从日出看到日落。

他眯着眼睛向太阳望去，心里感到很快乐。

太阳是杨卡所熟悉的辽阔大地的忠实、优秀的守望者。

夏天，太阳很早就从山的那一边升起，给生长在河边低处的赤杨树梢镀上一层黄金。它很晚才从山的另一边沉落下去，重新把树梢镀成金色。

太阳在杨卡所熟悉的辽阔大地的上空几乎绕了整整一圈。

秋天，太阳从桦树林里升了起来，慢慢沉没在黑黝（yǒu）黝的松林里。它在空中只绕了半个圈子。

冬天，太阳起来得很晚，在道路的上空露了露脸，很快就跌落到谷地里去了。它在天空里绕的圈子很小。

杨卡想：太阳在冬天的时候大概怕冷。

在春天快要到来的时候，变得暖和的太阳在空中散步的时间就越来越长了。有时，它把云彩渲染得如此美丽，杨卡怎么看也看不够。那时的天空使人眼花缭乱：又是白玫瑰色的大理石城堡，又是一群一群的奇珍异兽，又是巨大的篝（gōu）火，又是红色的小河……

“太阳知道世界的边沿在哪儿。”有一天，快到傍晚的时候，杨卡终于这样肯定了。

要是把鹅群抛下不管，妈妈肯定会严厉地罚他，但是要知道，他这一辈子总得到世界的边沿那儿去一次啊。必须到那儿去，太阳在那儿过夜，行人在那儿消失不见……

孩子望了望在牧场干枯的沟里咯咯叫着的鹅群，又朝树林那边望了望，看看有没有人打那儿出来到街上去。四处空旷无人，在太阳落山以前，寂静笼罩着一切。

太阳伴着红色的晚霞，站在山顶上，呼唤小杨卡到它那儿去。

孩子跑了起来。

可爱的人儿跑着，跑着，跑到桦树林跟前了。现在，快要落山的太阳就在树林后面，但是，瞧，它又跑远了，到灰色的山坡后面去了。它斜靠在绿色的橡树上，往下沉。

孩子考虑了一下，又全力向前跑去。他很想瞧瞧太阳到底落在哪儿，而太阳则越跑越远。

杨卡累了，满身是汗，但仍然尽力向前跑着，向太阳、向被太阳烧红了的天空跑着。

在杨卡的眼前出现了新的景象——谷地，土冈，树木，新的大路和小径，它们有的笔直，有的弯曲，通向四面八方……

“站住！”他对太阳叫着，心里已经着急了。他想起回到家里就要受罚，鹅群大概跑进黑麦地里去了。

“站住！”大地从树林里、从群山中、从四面八方逗弄着孩子。

“站住！”

杨卡使劲地向前跑着。他的眼睛发亮，他想要知道，世界的边沿究竟在哪儿。

太阳落下去了，山谷里越来越暗，河面上升起了灰色的雾，天空中出现了星星，地面上闪烁着灯火。

“世界的边沿究竟在哪儿？书本上一定写着答案。”杨卡在心里对自己说，“到了秋天我要到学校里去，我要学习，并且要知道一切的一切。”

牵手阅读

自然界的许多现象，都留给我们无穷的猜测和想象的空间。很多时候，这些现象是超出目前的科学所能够解释的范围的，但所幸我们还拥有一双诗的眼睛，可以去审美地观看，单纯地感知，体会与世界在一起的生命的感觉。

[苏联] 伊林[①] 著

大自然的文字

你老早就认识了字，并且能毫不费力地读出街上随便哪一块招牌上的字。你不会跑到理发店里去买药，也不会跑到药房里去理发。

如果人们不陪你，你也会很容易地找到路，只要给你正确的地址。

文字真是好东西。认识了字，你就可以读完最厚的书，可以了解世界上的一切事情。

字母A——一切有学问的人都是从它出发走向奇异的科学世界的。

可是也有另外一套文字，这是每个想成为真正有学识的人都应该知道的。

这就是大自然的文字。它总共有成千上万个字母，天上的一颗颗星就是一个个的字母，你脚下的一粒粒小石子也是一个个的字母。

①伊林(1895—1953)，苏联科学文艺作家。



所有的星对于不认识这一套文字的人来说，全是一样的东西；而认识这套文字的人却知道每颗星的名字，并且可以说出这颗星跟那颗星有什么分别。

就像用字母可以组成书里的话一样，天上的星也组成了星座。

自古以来，当水手们需要在海上寻找道路的时候，他们就去看那由星星写成的书。你知道，在水面上，船只是不会留痕迹的，而且那里也没有什么写着“由此往北”的有箭头的指路牌。

水手们并不需要这样的指路牌。他们有上面带着磁针的罗盘，磁针永远指着北边。即使他们没有罗盘，他们也照样迷不了路。他们朝夜空望去，在许多星座当中找到了小熊星座，又在小熊星座当中找到了北极星。有北极星的那边就是北方。

云，也是天空这本大书上的字母。它不但讲现在的事情，而且还讲将来的事情。在天气最好的日子，人们可以根据云的情况预测出雷雨或者淫（yín）雨[①]。

那边，在蔚蓝的天空上，伸展着一片白色的丝缕，好像有人把一缕白发投向了天空。

认得大自然的文字的人，可以立刻说出：“这是卷云。”有卷云就不会有好天气。从它们可以预测出，明天十成有九成是阴雨天。

在炎热的夏季，天空中有时候远远耸立着一座白色的云山，这座云山又向左右伸出两个尖头，于是，云山变得像铁匠铺里的铁砧（zhēn）了。

飞行员知道，砧状云是雷雨的预兆，应该离它远一些才好。如果在它里面飞行，它会把飞机毁掉，那儿的风就是刮得这么有力。

天空的使者——鸟，也会教给那些留心观察它们的人许多

①淫雨：连绵不断的过量的雨。

知识。

假如燕子在空中飞得很高，看上去很小、很小，那就会有好天气。

白嘴鸦飞来说，春天已经来到大门口了，而飞走的鹤不用日历就可以告诉人们，热天已经过去了。

太阳光还是很热的，又是个平静、晴朗的日子。这时候，从远方传来奇怪的、不安的声音，好像有人在高空互相呼喊着。声音越来越高，越来越近。终于，再凝视天空就可以勉强看到一张模糊的蜘蛛网，就像被风吹着似的向前飘。蜘蛛网飞近了，再抬起头来，已经能瞧出，这不是什么蜘蛛网，而是许多长脖子的鸟。它们排成整齐的“人”字形的队伍朝着阳光照耀着的森林飞行。

个别的鸟又重新分辨不出来了，鸟群看起来又像是张蜘蛛网了。一转眼的工夫，连蜘蛛网也无影无踪了，它好像融化在天空里一样。只有那声音还从远方传来，好像在说：

“再见！再见！明年春天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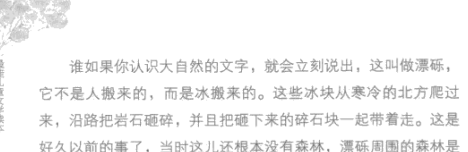
阅读天空这本大书，可以了解许多新奇的东西。

连我们脚底下的土地，在会读它的人看来，也是一本很有趣的书。

现在，在建筑工地上，挖土工人的铁锹碰到了一块灰色的石头。在你看来，它不过是块普通的石头，可是在懂得大自然的文字的人看来，它并不是普通的石头，而是石灰石。石灰石是由碎贝壳形成的，你知道，贝类是海洋里的居民，可见，在很久远的时代，这个现在是城市的地方曾经是一片汪洋大海。

有时候，你在森林里走，忽然看到，树林当中放着一块很大的花岗岩石块，上面披着青苔，就像披着毛皮一般。

它是怎样到这儿来的呢？谁有这样大的力气把这么大块的石头搬到森林里来呢？而且，它又是怎样穿过茂密的树林的呢？



谁如果你认识大自然的文字，就会立刻说出，这叫做漂砾，它不是人搬来的，而是冰搬来的。这些冰块从寒冷的北方爬过来，沿路把岩石砸碎，并且把砸下来的碎石块一起带着走。这是好久以前的事了，当时这儿还根本没有森林，漂砾周围的森林是后来才形成的。

要认识大自然的文字，应当从小就常常到森林里或者田野上去走走，注意观察一切东西。假如有什么不明白的地方，应当到书里去寻找，看那里边有没有解释。

除此之外还可以去请教有学识的人：这是什么石头？这是什么树？这只鸟叫什么名字？雪地上面是什么东西的足迹？

老是坐在家里的人，永远不会了解大自然的文字。

从前，我们认识一个男孩子，他非常爱读童话，经常给我们讲一些从来没见过的怪物呀，女水妖呀，巫师呀什么的。

按说，读童话不是件不好的事情。

不过，不好的是，他不会，也不爱读所有书籍里最有趣味的书——大自然这本书。再说，他怎么去读呢？他连字母也不认识，树木跟树木分不清，鸟跟鸟也分不清。

有一次，人们叫他到森林里去采浆果。

他看到，灌木丛上生长着有很多汁液的红浆果。浆果是这么多，他高兴极了。他想：我虽然不常到森林里来，可是采摘得比大家都多。

他摘了满满一篮浆果带回家去。他在路上就馋得忍不住了，想大吃一顿，于是他吃了几颗浆果，但觉得有点恶心，后来肚子竟然疼痛起来。

还好，他当时呕吐出来了，要不就会中毒的。

他再也不要吃这样的浆果了。大自然已经给他教训，让他学会了怎么样辨别好的浆果和有毒的浆果。大自然是位很严厉的教

师，它对那些不认识它的文字的人，处罚得很重。

如果这个男孩子时常随着大人或者年纪大一些的孩子到森林里去，他们就会告诉他，他在森林里找到的那种浆果虽然美丽，却是有毒的。

草蕈（xùn）[1]也是美丽的。它的帽子是鲜红色的，上面有许多白点。你如果把它带回家去，大伙儿非取笑你不可。

关于刚才说的那个孩子还有这么一个故事。有一回，孩子们到菜园子里去锄草，约他一起去。

他拒绝了，说："等一等，让我把童话读完了再去。"

"好吧，"孩子们说，"我们给你留一垄地。"

这个男孩子把这本书从头到尾读完以后，就到菜园里去了。然而，杂草和胡萝卜是不容易分辨的。他开始锄草，不过锄的通通都是胡萝卜，反倒把杂草给留下了。

当大家看到他的工作成绩的时候，他可倒霉了，妈妈责备他，孩子们也来取笑他。

这个孩子的视力是很好的，但是他不注意观察。有一次他在森林里走，什么也不看。经过一个兽洞旁边时，他一点也没理它。直到他的赤脚触到了刺猬的尖刺，他才看到那个洞。他也辨别不出雪地上的兔子的足迹和狗的足迹。

春天，有一次他到森林里去，迷了路。

如果是别人处在他的境地，就会考虑：房子一般都坐北朝南，可以根据太阳光线来判断南北。不错，太阳藏了在云里，但是这有什么要紧呢？没有太阳也可以知道，哪边是南，哪边是北。树木上的青苔生长在北边。雪的融化总是从树木的南侧开始，太阳照射不到的北面融化得迟。

所有这些文字都是为那些会读大自然这本书的人准备的。

---

①草蕈：毒菌。

糟糕的是，这个男孩子并不认得这些字。于是，他一直在森林里彷徨到深夜，才找到一个不认识的村庄。他不得不在那儿过夜。可是，这时候他家里人着急得不得了！母亲急得直哭，以为他给狼吃掉了……

关于他的故事真不少！

你当然不会像他那样子。

你现在已经能很仔细地去观察你所看到的一切东西了。等你将来做一个建筑工人，或者飞行员，或者水手，或者田地上的工程师——农艺师时，你看大自然这本书就一定会像看那些印在纸上的书一样清楚、明白了。

牵手阅读

阅读大自然的文字，是人们认识自然，并和它交朋友的重要方式。试想一下，天空中和大地上，我们的目光所触及的每一个地方，我们的脚所碰到的每一寸土地，都密密地写满了大自然的文字。我们就像走在一本打开的大书里，这里有一种多么广阔的生活的诗意!况且我们自己，也在这本大书中留下了许多故事和文字呢。

小说里的世界和人生

以儿童为读者对象的小说，应该怎样描写不同儿童的不同生活世界与人生，怎样真实、生动地表现他们在学校、家庭和社会环境中的生活，又怎样把笔触延展出去，去勾画自然界里发生的神奇故事……所有这些，都不仅仅是一个题材的选择问题，也是一个与表现方式有关的重要问题。

小说里的世界和人生

以儿童为读者对象的小说，应该怎样描写不同儿童的不同生活世界与人生，怎样真实、生动地表现他们在学校、家庭和社会环境中的生活，又怎样把笔触延展出去，去刻画自然界里发生的神奇故事……所有这些，都不仅仅是一个题材的选择问题，也是一个与表现方式有关的重要问题。

桂文亚[①] 著

直到永远

上小学一年级的时候，我很喜欢隔壁班一个小男孩儿。他的眉毛、眼睛、鼻子、嘴巴好像一张小小的钢笔字帖，粗细均匀，清楚干净。我每天都会看到他，看到他我就会由衷地露齿一笑。

可是，我决定不再喜欢他了。那天，放学队伍鱼贯经过一棵巨大的凤凰木下，四五个造反派突然冲出浓浓的树荫，四散奔跑。小字帖变成一个尾巴夹着火的红辣椒，一边哭一边甩着他的书包，追打着那些糊了一脸鼻涕的癞痢头、缺牙呆和赤脚大仙。

他们尖声怪叫，空气中充满了嘲弄的细胞。

后来我才弄清楚，小字帖的名字是“吴积基”。只是在当时，我潜意识中认为，一个勇敢的小男孩不应该坐在泥巴地上，像个耍赖的三岁的娃娃一样，胡乱踢动自己的双脚，还加上嘴巴张得像无底洞那样大。

于是，我决定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离开他。

①桂文亚，女，生于1949年，台湾儿童文学作家。

小学二年级，我喜欢过林明信。

至今不忘的是林明信猿人泰山般贴在黑板上的英姿。他真的是一脸来者不惧，特别是在大光头下那两颗闪烁着异彩的黑眼珠，简直随时可以弹出来再收回去。他笑起来，嘿嘿嘿地充满了领袖气概。他印第安人似的棕红皮肤，使人有种错觉，以为他整天挂在丛林的藤蔓上除暴安良[1]。

那个年头我所知有限，但是现在我可以很肯定地告诉你，林明信这家伙的生存准则就是：你骂我我就骂你，你打我我就打你，而且噼里啪啦连本带利。

他是我们二年甲班的风纪股长，功课门门九十分以上。可是他真正吸引我的，是他性格中刚猛、亢奋的那一部分。我们班、隔壁班，或者马路上的什么坏学生、野孩子，只要是和他过不去的，一律被揍得落花流水，哭爹喊妈，一个鼻子两个大。刚开始的时候，我很为这种威武的表现所折服，尤其听说他从小没有妈妈，爸爸是个卖摊饼的小老头儿时，心中更是油然升起无限柔情。

有一天，当他打扁了一个外号叫“肉包子”的小胖子时，我鼓起勇气，走过去大声说：“他活该！”

“活该个屁，你少啰唆！”林明信狠狠瞪了我一眼，用力一挥手，余怒未消地啐（cuì）了一地口水。

我看着他仿佛要喷出火焰来的恐龙般的眼睛，不禁吓得倒退了好几步。这……哪有这种人！简直，简直！

我立刻决定讨厌他，而且很快就发现他许多可怕的动作。他没事就抠鼻孔，还顺手把鼻屎贴在桌脚边；他喜欢上课脱球鞋，用力张开十个粗壮的脚指头，然后在脚趾缝里上下左右不停地摩擦。

到了三四年级，想了半天还是想不出有什么值得说的。印象中的那些男生，除了掀女生的裙子、扯女生的头发、满口的粗话

①除暴安良：铲除暴徒，安抚人民。

以外，没有任何杰出成就。坐在我旁边的周宝胜虽然对人还算和气，可是我受不了他那张鲇鱼一样整天合不拢的大嘴和梳着刘海儿的马桶头。刘海儿——唉，一个男生的头有刘海儿！

五年级时，终于出现了周君。

他有一张方正的脸，鼻子有点儿大，嘴唇厚墩（dūn）墩的，嘴也有点儿大。我喜欢他钢刷一样的浓眉和那种仿佛在研究什么似的专注眼神。他很像一块静静伏卧在溪底的鹅卵石，也像一座庄严的活火山。

周君就坐在我前面。每次模拟考，带状的数学考卷就往桌面下垂，我就可以一目了然地看到他早已演算完毕的应用题。周君是班上的前三名，我没有什么理由好犹豫的吧，赶快照抄不误。他脑袋后面好像长了眼睛，不久就自动、自发地侧着身体露出更多、更正确的答案来。这样一来，我自然是过瘾透了。

可惜这种好景不久就被坐在我旁边、一大早就偷吃便当的王台生给毁了。出于强烈的忌妒心（因为我从来不跟他玩扔沙包和打大麦），他向老师告了密。

老师立刻把周君掉换到中间第一排，把那个功课比我还烂的李金龙换了过来。

李金龙不但功课烂，对付女生的方式更是空前绝后地烂上加烂。每天午休，他趁着老师不在，就用椅背用力顶我的桌背，敲木鱼似的咚咚咚，捣得我心烦气躁，像快爆炸的气球。有好几次，他还故意回过头来，把一嘴已经嚼得稀巴烂的什么玩意儿，用舌头盛着吐出来给我看。那股臭鱼味，实在令人讨厌！

“去你的吧，放屁龙！”我忍无可忍，挥起木头做的铅笔盒盖，劈头就拍了下去。哇！好脆、好响的一声啊！痛得李金龙当场弹起来，我也本能地站起身，推开椅子撒腿就跑！

我死命冲出教室，像没头的苍蝇般跑向操场。操场上乱哄哄

的一片，打躲避球的打躲避球，跳橡皮筋的跳橡皮筋，还有更多人不知道在干什么地走来走去。

“李金龙要打我！”我气急败坏地向周君求救，躲在周君背后。

“你让开！”李金龙那德性真是穷凶极恶。

“不要随便欺负别人！”周君放下一桶水，冷静地说。

“呸！”李金龙把口水吐在手掌上，一副准备开打的样子。

“听到没有？不——准——欺——负——人！”周君不卑不亢的样子真令我佩服。

怒目圆睁的李金龙伸出他粗黑的拳头，还来不及挥过去哩，哗啦啦，一桶凉水已当头浇下！李金龙像被瞬间速冻固定了的冰棒，僵立在操场上。

“我们走，不要理他。”周君提起另一只装满了水的铁桶，对我笑了笑。

不用说，老师是气坏了。老师说，我们两个欺负一个人，非常糟糕。她把早已打毛了的藤条从抽屉里抽出来，在我们的左右手上各用力打了五下。紫红色的鞭痕立刻变成五道凸出交错的铁轨，载着一列火车泼辣辣地往前冲。

我知道老师一向不喜欢我，她对我的学期评语是“不用功”、“不听话”。而周君成绩好，虽然沉默寡言，可是在她眼里，显然比我有出息多了。再说，老师是我们全校最出名的母老虎，她的口头语是“严师出高徒”、“小孩打一打就乖了”。

也许是这个原因，老师又加罚我在黑板前面站一节课，她说我把李金龙的头打了个大包，比泼水这种举动要严重十倍。

“你如果把他打成脑震荡，我要坐牢的你知不知道？”

怎么可能？我满脸的不以为然让老师怒上加怒了。她说：“做错事惭愧都来不及，你这是什么态度？手伸出来！”

"不要！"我握紧拳头，死靠着黑板，眼睛直直地看着她，一动也不动。

"手伸出来！"老师又喊了一次，脖子上的青筋暴胀，害得全班人像触了电的耗子似的，瞳孔放大，汗毛竖立。

我把拳头握得更紧、更牢。如果这时一只苍蝇刚好不幸被我捏住，一定死得很难看。

"我不要！是李金龙先来敲我桌子的！"我大声抗辩着。

老师白白的脸红了，然后又白了，然后又青了。她紧咬下唇，扯着、推着、拖着、拉着我的半边身体，奋力掰开我的拳头……我的小拇指被拉开了，我叫着、曲着、扭着、弯着……无名指被拉开了，我继续顽强抵抗……接着，中指、食指都逐渐松软无力，不得不举起白旗。最后，我的手掌被老师的手握住用力往下扳，鞭子啪啪地打在上面，咻，咻，咻咻咻，火车又泼辣辣地往前冲了！

我昂着头，汗水顺着额头、耳际往下爬行。面对着全班同学挨打，我感到空前耻辱，而更空前绝后的耻辱是，老师不但当着全班同学的面惩罚我，竟还当着周君的面拉扯我的身体，继续打我！

老师偏心，老师偏心、偏心、偏心！

我的呼吸严重失调，忍到不能忍的时候，眼泪从眼眶里像跳豆一样蹦出来。蹦，蹦蹦蹦，一蹦蹦进地面上的一个小凹洞里。

这是个小凹洞，我从来没发现过的小凹洞。当跳豆眼泪不偏不倚地落进洞里时，最好路过一只虫子，立刻把它淹死！

我应该挖一个小水塘，让所有路过的虫子们不是被咸死就是被淹死！

我开始虐待我的眼睛，不停地挤弄它们。我瞄准那个小洞洞，恨不得每一颗跳豆眼泪都蹦进去。去死吧！你们这些灰尘、

影子虫们！

长长的下课铃响起来了，我没有听见，是周君走过来拍拍我的肩膀说：“老师要你回座位，她说你不理她，要我来告诉你。”

我的“新建工程”还没有完成，我不走。

“你好傻，不可能填满的啦。”他说。

我笑了起来。原来，周君知道我的秘密。

这之后，我并没有生周君的气，而且好像更喜欢周君了。我陆续地、偷偷地送过他一张自己画的贺年卡、两本《儿童乐园》、一小袋从弟弟那儿偷来的日本花纹弹珠，还有好吃的棒棒糖、酸梅和橄榄。

只是有几个讨厌的男生，经常不怀好意地对着我冷嘲热讽，尤其是李金龙，有事没事就骂我是白骨精下凡。

“如果我是白骨精，一定把你第一个扫进臭水沟喂癞蛤蟆！”我故作冷静地说，其实心里气得要命。

老师虽给周君掉换了座位，却无法给他的头拧上螺丝钉。不论上课、下课，他常有意无意地转动他的脑袋朝我这边望望。他那无声的笑里有着一股淡淡的青草味，随着透明的视线，缓缓地、温柔地向我飘送着。

每当他那双带有意味的眼睛朝着我这边看时，我总会想起我们同时挨打的那天，放学后我们一起回家的情形。那次，他问我的手还痛不痛，我就伸出左手给他看那五道凸起的铁轨。他很认真地研究了一番，然后拉起我的手掌，往他脸颊上结结实实地按了一下，很正式地宣布：“好了！”

周君最喜欢讲鬼故事。我喜欢听，也喜欢讲给他听。我看过一本叫《三六五夜鬼故事》的漫画书。在班上，住在同一个村子里的只有我们两个，所以放学队伍解散后，他就从后头慢慢地跟了上来，和我走在一块儿。没有人会知道这些。

他说，晋朝时有一个叫嵇康的人，常常在深夜弹琴。有一天晚上，房间里忽然出现一个陌生人。刚开始的时候，那人的脸看起来很小，过一会儿脸就变得芝麻大饼那样大，身体也愈拉愈长。他的皮肤黑得发亮，穿着一件白单衣，腰上系着草带，脚不沾地地飘在那里……

他说，宋朝的时候，有一个叫张承吉的人，他的儿子元庆，刚满十二岁。有一天，元庆看到一个鬼，身长三尺，只有一只脚，脚上长着鸟爪，背部长着鳞甲。这鬼向元庆招招手，元庆就疯狂地在屋里、屋外到处乱转，停也停不下来。张承吉夫妇见儿子发了疯，就用鞭子打他，忽然听见鬼在半空中说："是我教他这样的，你们可别罚他呀！"

我就说，我也知道一种黄父鬼，穿的衣服都是黄色的。他一到人家篱笆外，就张大了嘴傻笑……还有一种小小鬼，小得像黄豆，能够钻进人的耳朵里。有一个人，有一天忽然发现有两个小小鬼走进了他的耳朵里，用力推他的灵魂，结果害得他的灵魂掉在地上摔破了，第二天他就死了。

"如果鬼跑进人的肚子里，服下八毒赤丸子就会好的。"我说。

"如果你遇到鬼怎么办？"周君问。

"鬼怕口水，对，吐口水，或者撒一泡尿。"我说。

"鬼还怕桃树、蒜皮、茱（zhū）萸（yú）、麝（shè）香……"周君说。

"你怎么知道得比我多？"

周君想了一下，很认真地回答："是鬼告诉我的！"

见你的大头鬼！

我们终于小学毕业了。举行过毕业典礼的第二天晚上，周君站在我家竹篱笆外面吹口琴，吹的是《珍重再见》。我赶快跑进

院子，隔着竹篱笆叫他别吹了。

“送给你的礼物。”他从裤袋里掏出一个玻璃瓶，里头闪着绿莹莹的宝石般的光。

“噢！好美啊！”我把手穿过竹篱笆接过瓶子，喜欢得不得了。

好多、好多闪着光的萤火虫，好漂亮、好漂亮的绿色小星星。“在哪里找的？”我轻轻地问。“教堂后面的林子里。”他小声回答。“你不怕鬼呀？那里有好多坟场。”“我有吐不完的口水。”他笑着摇摇头。

说着说着，我们隔着竹篱笆蹲了下来。

我用手指抚摩着光滑而清冷的瓶身，像一个对着魔幻水晶宫许愿的长发公主。水晶宫里住着绿宝石国王，全身闪着绿莹莹的神秘之光。原来，他它是一万只萤火虫的灵魂。

“萤火虫为什么会发光？”“因为它肚子末端具有能产生萤光素的细胞，当萤光素在一定条件下发生反应，产生能量，就会发光。”“哦！”我打开瓶口，一只萤火虫飞了出来。

“你知道吗？”我告诉周君，“小时候我也抓了满满一瓶萤火虫，我想知道那些绿点点会不会一直亮、一直亮，就把它们全部从萤火虫身上抠下来了！”“你怎么那么可怕？”“因为我那时很小，还在上幼稚园。”

然后我们开始笑，一直笑，一直笑，笑得倒在地上。装“绿宝石”的瓶子被打翻了，“绿宝石”就通通飞走了。

“上了中学以后，我们不能每天见面。”我说，心里觉得酸酸的。

“不会，我做完功课就在你家竹篱笆外吹口琴。”

“好，一定哦！”我说。

周君就把手伸进竹篱笆和我打钩钩。会飞的“绿宝石”在黑

夜中狂舞。

不久之后，联考放榜，周君考上第一志愿，我却榜上无名，天天在家挨骂。不久之后的一天，我家信箱里出现了一封信，上面有我的名字。

为了我上学方便，爸爸决定全家搬到台北市去住。这样，我就没办法在你家竹篱笆外吹口琴了。不过我可以写信给你，保持联系，直到永远。

周君上

周君哪里会想到，我还来不及等到他的新地址，我们家就也搬了，原因是爸爸要调到南部工作，得全家迁过去。

事情的全部就这么简单得令人伤心，我与周君从此失去了联络，也许真是“直到永远”了。

牵手阅读

我们可以说这是一个与男女生的友谊主题相关的校园故事，但这样古板的说法未免有些配不上这样一篇灵动的小说。有时候，主题的概括虽然必要，却也往往是大而无当的。面对着一个令你忍不住沉浸和陶醉于其中的故事，我喜欢慢慢品读它的传神的细节、幽默的构思、真切而细腻的情感和富于情趣的语言。《直到永远》正是这样一篇能够带我们再去体味一遍童年真诚的欢笑、轻松的幽默、难忘的温暖和淡淡的惆怅的小说。



曹文轩[①] 著

第十一根红布条

麻子爷爷是一个让孩子们感到很不愉快，甚至感到可怕的老头儿！

他那间低矮的旧茅屋，孤零零地坐落在村子后面的小河边上。茅屋的四周都是树和藤蔓。他长得很不好看，满脸的黑麻子，个头儿又矮，还驼背，像背了一口沉重的铁锅。孩子们从来就没有见他笑过。他总是独自一人，从不搭理别人。除了用那头独角牛耕地、拖石磙（gǔn），他很少从那片树林子里走出来。不知是因为他从没有成过家，始终一个人守着这间茅屋和那头牛，而变得孤独了呢，还是因为他自己觉得自己长得难看，在别人面前抬不起头，时间长了，就渐渐变得心肠冷了，觉得世间的人就不值得他亲热了呢？

反正孩子们不喜欢他。而且他也太不近人情了，连那头独角牛都不让孩子们碰一碰。独角牛之所以吸引孩子们，也正在于它

①曹文轩，生于1954年，儿童文学作家、学者。

的独角。听大人们说，它的一只角是在它被买回来不久，被麻子爷爷绑在一棵腰般粗的大树上，用钢锯给锯掉的。因为锯得太挨根儿了，弄得鲜血淋漓的，疼得牛直淌眼泪。麻子爷爷可真够狠心的！要不是别人劝阻，他还要锯掉另一只角呢。孩子们常悄悄地来逗弄独角牛，甚至想骑到它的背上，在田野上疯两圈。

有一次，真的有一个孩子这么干了。麻子爷爷一下子就看到了，他不叫一声，闷着头追了过来，先是一把抓住牛绳，紧接着就将那个孩子从牛背上拽下来，摔在了地上。那孩子哭了，麻子爷爷一点儿也不心软，还用那双叫人心里发怵（chù）的眼睛瞪了他一眼，然后就一声不吭地把独角牛拉走了。背后，孩子们都在心里用劲骂："麻子麻，扔钉耙，扔到大河边，屁股跌成两半边！"

孩子们谁也不愿再理这古怪的麻子爷爷了，从此以后他们就很少再光顾这片林子了。大人们因为他的古怪，也不怎么把他放在心上。村里开会，从没谁想起来要去叫他。人们在地里干活，也觉得这个麻子爷爷并不存在，他们干他们的，谈他们的。那年，搞人口普查，会计大姐姐都把林子里的这个麻子爷爷给忘了。

是的，忘了，全村人都把他忘了！

只有在小孩子落水后需要抢救的时候，人们才忽然想起他——不，严格来说，才想起他的那头独角牛。

这一带是水网地区，大河小沟纵横交错，家家户户都住在水边上，一开门就是水。太阳出来，波光在各户人家的屋里直晃动。吱呀吱呀的橹声，哗啦哗啦的水声，不时在人们耳边响起。水，水，到处是水。这里倒不缺鱼虾，可是，这里的人却十分担心孩子掉进水里被淹死！

你到这里来，会看见：生活在船上的孩子一会走动，大人们

就用根布带拴着他们；生活在岸上的孩子一会走动，就常常被新搭的篱笆挡在院子里。他们的爸爸妈妈出门时，总忘不了对看孩子的老人说：“妈妈，看着他，水！”那些老爷爷、老奶奶腿脚不灵活了，撵不上孩子，就吓唬他们说：“别到水边去，水里有鬼呢！”这里的孩子长到十几岁了，心里有小时候留下的恐怖念头，晚上就死活不肯到水边去，生怕那里会冒出一个黑糊糊的东西来。

可就是这样，也还是免不了有些孩子落水。水实在是太吸引那些不知道它的厉害劲儿的孩子了！小不点儿们总喜欢用手、用脚去玩水；稍大些的孩子，则喜欢到河边放芦船，或爬上河边的放鸭船，荡到河心去玩。河面上漂过一件什么东西来，那是有放鱼鹰的船路过……这一切，都能使他们忘记爷爷奶奶的告诫，而被吸引到水边去。脚一滑，码头上的石块儿一晃，船一歪……免不了有孩子掉进水里。有的自己会游泳，当然不碍事。那些不会游泳的，有的机灵，一把死死地抓住水边的芦苇，灌了几口水，自己爬上来了，吐了几口水，哇哇大哭起来；有的幸运，淹得半死被大人发现了救了上来；有的则永远也不会回来了。特别是到了发大水的季节，方圆三五里，三五天就传说哪里又淹死了个孩子。

落水的孩子被捞上来，不管有救没救，人们总要进行一番紧张的抢救。这地方上的抢救方法很特别：大人牵一头牛来，把孩子横在牛背上，然后让牛不停地在打谷场上跑动。那牛一颠一颠的，背上的孩子也跟着一下一下地跳动。这大概是起到人工呼吸的作用吧。有救的孩子，在牛跑了数圈以后，自然会哗地吐出肚里的水，接着便哇哇哭出声来：“妈妈……妈妈……”

麻子爷爷的独角牛，是全村人最信得过的牛。只要有孩子落水，村里便立即会响起人们四下里的大声吵嚷：“快！牵麻子爷

爷的独角牛！”也只有这时人们才会想起麻子爷爷，可他们心里想着的却是牛，而绝不是麻子爷爷。

如今，连他那头独角牛，也很少被人提到了。它老啦，牙齿都被磨钝了，跑起来慢慢吞吞的，几乎不能再拉犁、拖石磙了。包产到户，分农具、牲口时，谁也不肯要它。只有麻子爷爷什么也不要，一声不吭，牵着这头他养了几十年的独角牛，就往林间的茅屋走。牛老了，而且村里也有了医生，所以再有孩子落水时，人们也就不再想起去牵独角牛了。至于麻子爷爷，那更没有人提到了。他老得更快了，整天守着那间破茅屋和那头老独角牛，很少再走动。他几乎终年不与村里的人打交道了，孩子们也难得再看见他。

这是发了秋水后的一个少有的好天气。太阳在阴了半个月的天空中重新出现了，照着水满得就要往外溢的河流。芦苇整根儿浸泡在水里，只有穗子在水面上晃动着。阳光下，是一片又一片水泊，波光把天空映得亮光光的。一个打鱼的叔叔正在一座小石桥上往下撒网，一抬头，看见远处水面上浮着个什么东西，他心里一惊，扔下网就沿着河边跑过去，跑近一看，马上掉过头扯破嗓子大声呼喊："有孩子落水啦——"

不一会儿，四下里都有人喊："有孩子落水啦——"

于是，河岸上响起了纷乱的脚步声和焦急的询问声：

"救上来没有？"

"谁家的孩子？"

"有没有气啦？"

等那个打鱼的叔叔把这个孩子抱上岸时，河岸上已围满了人。有人忽然认出了这个孩子："亮仔！"

小亮仔双眼紧闭，肚皮鼓得高高的，手脚发白，脸色青紫，鼻孔里没有一丝气息，浑身瘫软。看样子，没有多大救头了！

在地里干活的亮仔妈妈闻讯，两腿一软，扑倒在地上："亮仔——"她的双手把地面都要抠出两个坑来了。人们把她架到了出事地点，一见了自己的独生子，她就一头扑过来，把孩子紧紧搂住，大声呼唤："亮仔！亮仔！"

很多人跟着呼唤："亮仔！亮仔！"

孩子们都吓傻了，一个个都睁大眼睛，有的还吓哭了，紧紧地抓住大人的胳膊不放。

"快去叫医生！"每逢这种时候，总有些沉着的人。

话很快地传回来了："医生进城购药了！"

大家紧张了，胡乱地出一些主意。

"快送乡医院！"

"快去打电话！"

立即有人说："来不及！"又没有人会人工呼吸，大家只能束手无策。河岸上只有叹息声、哭泣声、吵嚷声，乱成一片。终于，有人想起来了："快去牵麻子爷爷的独角牛！"

一个小伙子箭一般地冲向村后那片林子。

麻子爷爷像虾米一般蜷曲在自己的小铺上，他已像所有将进黄土的老人一样，很多时间都是靠卧床度过的。他不停地喘气和咳嗽，像一辆磨损得很厉害的独轮车，让人觉得它很快就不能运转了。听了小伙子的话，他颤颤抖抖地翻身下床，疾跑几步，扑到拴牛的树下。他的手僵硬了，哆嗦了好一阵，也没有把牛绳解开。小伙子想帮忙，可是独角牛可怕地喷着鼻子。除了麻子爷爷能牵这根牛绳，这头独角牛是任何人都碰不得的。他到底解开了牛绳，拉着它就朝林子外走。

河边的人正拥着抱着亮仔的叔叔往打谷场上跑。

麻子爷爷使劲儿地抬着发硬、无力的双腿，虽然跑得踉踉跄跄的，但还是跑出了超乎寻常的速度。他的眼睛不看脚下坑洼不

平的路，却死死盯着朝打谷场拥去的人群：那里边有一个落水的孩子！当大人们把亮仔抱到打谷场上时，麻子爷爷把他的牛也牵到了。

“放！”还没等独角牛站稳，人们就把亮仔横放到它的背上。喧闹的人群突然变得鸦雀无声，无数目光一齐看着独角牛：它是走，还是不走呢？听老人们说——不知是真的还是假的——只要孩子有救，牛就会走动，要是没有救了，就是用鞭子抽，用火烧，牛也绝不肯向前跨一步。大家都屏气看着，连亮仔的妈妈也不敢再哭出声来。

独角牛叫着，它的两只前蹄不安地刨着地。

麻子爷爷紧紧地抓住牛绳，用那双浑浊的眼睛望着牛的眼睛。牛忽然走动了，慢慢地，沿着打谷场的边沿走着。人们圈成一个大圆圈。亮仔的妈妈用沙哑的声音呼唤着：

“亮仔，乖乖，回来吧！”

“亮仔，回来吧！”孩子和大人们一边跟着不停地呼唤，一边用目光紧紧地盯着独角牛。他们心里多么希望它能撒开四蹄飞跑啊！因为据说，牛跑得越快，它背上的孩子就越有活的可能。

被麻子爷爷牵着的独角牛真的跑起来了。它低着头，沿着打谷场扑通扑通地转着，一会儿工夫，打谷场上蹄印叠蹄印，扬起灰尘来。

“亮仔，回来吧！”呼唤声此起彼落，像是真的有一个小小的灵魂跑到哪里游荡去了。

独角牛老了，跑了一阵儿，嘴里往外溢着白沫，鼻子里喷着粗气，但这畜生似乎明白人的心情，不肯放慢脚步，拼命地跑着。扶着亮仔不让他从牛背上颠落下来的，是一个全村力气最大的叔叔。他曾把打谷场上的石磙抱起来绕场走了三圈。就这样，这个叔叔也跟着跑得有点儿气喘吁吁了。又跑了一阵儿，独角牛

哞地叫了一声，速度猛地加快了，一蹿一蹿的，简直是跳跃，屁股一颠一颠的。那个叔叔张大嘴喘着气，汗流满面。他差点儿赶不上牛的脚步，险些松手让牛把亮仔掀翻在地上。

至于麻子爷爷现在怎么样，可想而知了。他脸色发灰，尖尖的下巴颏儿不停地滴着汗珠。他咬着牙，拼命搬动着那双老腿。他不时地闭起眼睛，脸上满是痛苦。有几次他差点儿跌倒，可是用手撑了一下地面，跌跌撞撞地向前扑了两下，居然又挺了起来，依然牵着独角牛跑动。终于，有一个叔叔跑过来要替换麻子爷爷，但被麻子爷爷用胳膊肘儿给狠狠地撞开了。

跑呀，跑呀，趴在牛背上的亮仔突然吐出一口水来，紧接着哇的一声哭了。

“亮仔！”人们欢呼起来。孩子们高兴得抱成一团。亮仔的妈妈向亮仔扑去。

独角牛站住了。

麻子爷爷抬头看了一眼活过来的亮仔，手一松，牛绳落在了地上。他用手捂着脑门儿，朝前走着，大概是想去歇一会儿，可是他的力气全部耗尽了，摇晃了几下，便扑倒在地上。有人连忙来扶他。他用手指着不远的草垛，人们立即明白了他的意思：他要到草垛下歇息。

于是，他们把他扶到草垛下。

现在，所有的人都围着亮仔。这孩子在妈妈的怀里慢慢睁开了眼睛。妈妈突然把他的头按到自己的怀里大哭起来，小亮仔自己也哭了，好不伤心。人们从心底舒出一口气来：亮仔回来了！

独角牛在一旁哞哞地叫了起来。

“拴根红布条吧！”一位大爷说。

这是这里的风俗。凡是在牛救活孩子以后，这个孩子家就要在牛角上拴根红布条。是庆幸？是认为这头牛救了孩子光荣？还

是对上苍表示谢意而挂红呢？

亮仔家里的人，立即撕来一根红布条。人们都不吱声，庄重地看着这根红布条被拴到了独角牛的那只长长的独角上。

小亮仔已换上干衣，打谷场上的紧张气氛已飘散得一丝不剩。惊慌了一场的人们在说："真险哪，再迟一刻……"老人们则不失时机地教训孩子们："看见小亮仔了吗？别到水边去！"人们开始准备离开了。

独角牛哞哞地对着天空叫起来，并在草垛下来回走动，尾巴不停地甩着。

"噢，麻子爷爷！"人们突然想起他来了。有人走过去，叫他："麻子爷爷！"

麻子爷爷背靠草垛，脸斜冲着天空，垂着两只软而无力的胳膊，闭着眼睛。那张麻脸上的汗水已经被风吹干，留下一道道白色的汗迹。

"麻子爷爷！"

"他太累了，睡着了。"

可那头独角牛不停地用嘴巴在他身下拱着，像是要推醒它的主人，让他回去。见主人不起来，它又来回走动着，喉咙里不停地发出呜呜的声音。

一个内行的老人突然从麻子爷爷的脸上发现了什么，连忙推开众人，走到麻子爷爷面前，把手放到他鼻子底下。大家看见老爷爷的手忽然控制不住地颤抖起来。过了一会儿，他用发哑的声音说："他死啦！"

打谷场上顿时一片寂静。

人们看着他：他的身体因衰老而缩小了，灰白的头发上沾着草屑，脸庞清瘦，因为太瘦而牙床外突，微微露出发黄的牙齿，整个面部还隐隐显出刚才因为奋力牵动独角牛而留下的痛苦！

不知为什么，人们长久地站着，不发出一点儿声息，像是都在认真回忆着，想从往日的岁月里获得什么，又像是在思索，在内心深处自问什么。

亮仔的妈妈抱着亮仔，第一个大声哭起来。

“麻子爷爷！麻子爷爷！”那个力气最大的叔叔使劲儿摇晃着他，他确实永远睡着了。

忽地，许多人哭起来，悲痛里含着悔恨和歉疚。

独角牛先是在打谷场上乱蹦乱跳，然后一动不动地卧在麻子爷爷的身边。它的双眼分明汪着洁净的水，牛难道会流泪吗？它跟随麻子爷爷几十年了。是的，麻子爷爷锯掉了它的一只角，可是，它如果真的懂得人心，是永远不会恨他的。那时，它刚被买到这里，就碰上一个孩子落水，当时的它还不可能听主人的指挥，在去打谷场的路上，它不是赖着不走，就是胡乱奔跑，好不容易牵到打谷场，它又乱蹦乱跳，用犄角顶人。最后，那个孩子当然没有救活。有人叹息说：“这孩子被耽搁了。”就是在那天，麻子爷爷锯掉了它的一只角；也就是在那天，它比村里人更早地认识了自己的主人。

那个力气最大的叔叔背起麻子爷爷，走向那片林子，他的身后，是一条长长的、默不作声的队伍……

在给麻子爷爷换衣服下葬的时候，从他怀里落下一个布包，人们打开一看，里面有十根红布条，也就是说，加上亮仔，他用他的独角牛救活过十一条小小的生命！

麻子爷爷下葬的第二天，村里的孩子首先发现，林子里的那间茅草屋倒塌了。大人们看了看，猜说是独角牛撞倒的。它是因为失去主人急疯了呢，还是觉得这间孤独的小屋已没有用处了？

那天，独角牛突然失踪了。几天后，几个孩子驾船捕鱼的

时候，在滩头发现它已经死了，它的身体一半在滩上，一半在水中。人们一致认为，它是想游过河去的（麻子爷爷就埋葬在对岸的野地里），后来游到河中心，它大概是没有力气了，被水淹死了。

它的那只独角朝天竖着，拴在它角上的第十一根鲜艳的红布条，在从河上吹来的风里飘动着……



六年级大逃亡

班马[1] 著

一、三点说明

本文不是纪实文学。

本文是基本真实的转述。

本文的真正作者不是本文作者。

二、我就从上海的曹杨新村讲起

将来我要是死了，肯定是急死的。我用愤怒的眼睛盯着那辆慢吞吞、慢吞吞，像乌龟一样蹭（cèng）过来靠站的94路公共汽车，真是气得要命。那个留鬓发的小胡子司机，一定脑子有毛病！告诉你，我急，是有道理的。安丽和我一块儿站在车站上，她一点儿也不急，因为她什么也不知道。可我就是因为她，才急

①班马，生于1951年，儿童文学作家、学者。

得差一点儿死过去的。

好容易等汽车门哐啷一开，我就催她：“安丽，快上车，快上！”但我没慌慌张张，万一让她看出我慌慌张张，那就糟了。和小姑娘打交道，你总要倒一次霉。你看，倒霉了，这个要命的安丽偏在这时哭起来，真要命，她已经舍不得离开我了，一边哭，一边嗲悠悠地看我，动都不动。这下我真急了，也顾不得难为情，托着她穿花裙子的屁股就拼命朝车上推。她的屁股老是扭、老是扭，就是不肯上车。

那辆94路再差一秒就要关门了！

我立刻先搁上一只脚好不让车门关上，接着嘿地一使劲儿就把安丽推上了车。就在安丽的脚往上踏的一刹那，我偷偷一回头，瞄见那个“密探”带了两个民警正在朝我狂奔过来，不过，离此地起码还有五十米。由于我的镇静，她还什么都不知道呢。真要命，她哭哭啼啼，还在一个劲儿难受地说“再见”什么的。我吊在车门上，冲着售票员的长头发后脑勺儿，也不管究竟是男是女，就大叫：“爷叔，帮帮忙，到武宁路桥招呼伊一声，伊要转16路电车！伊是外地人，帮帮忙……”不知怎的，车上的大人们哄的一声笑起来。

我往下一跳，汽车门就嘭的一声在我鼻子前面关上了。车开了。

我扭头看了一眼车尾，想起刚才安丽难过得要死的样子，也有点儿心酸，但这酸味马上就被我咽进肚子里去了。哼，现在可不是发嗲的时候，就要有我的好戏看了。

曹老师真够得上是一个密探！我一点儿也没有诬蔑他。你看他那个卖力的样子，到这时还想跟着汽车屁股追，大喊大叫地想让车子停下。他算老几？人家理也不理他。我偷偷笑了一下，然后立刻就识相地把我的手让那两个民警抓住，一点儿也没犟（jiàng）[1]。我

①犟：固执；不服劝导。

懂，这种时候还是乖乖的好。

曹大头追了追车，觉得没用，转回来冲到我面前，像他上体育课骂人时那样朝我大叫："小瘪三，你想逃？"

"想逃我就不在这里了。"我看都不看他。

"好啊，原来你还搭了个女的！她是谁？啊？啊？"真像狗叫。

他不配知道。像安丽这样好看的小姑娘，绝不能让他知道。

"说嘛。"他装笑。

"妹妹。"

"妹妹？"他肉又绷紧了。

"表妹。"

他突然发疯一样从民警手里抢着捉牢我的手，叫着："走！走！"我想挣开他的魔爪，就左扭右扭，结果两只手反而像快要被他弄断了似的。我实在吃不消，哎哟哟地叫了起来。我恨自己不会气功，恨得要命。我要会气功，一定把曹大头嘿嘿地打趴在地上，让他哎哟哎哟叫，他睁着可怜的眼睛求我，我理都不理。

我开始一声不响地在嘴里一点儿、一点儿地积攒口水，再过几分钟，我就吐他！我气坏了，因为曹大头正在阴险地对民警说我有神经病，他老说我有神经病，一有机会就说我有神经病。我愤怒到了极点，现在只要朝后一扭头，就可以把口水吐到他的猪头上。我真还算可以，尽管已经到了这种时候，我也没变笨，有民警在边儿上，我才不傻呢，要不然没事也变成有事了。

现在被他押着，我只能像一只龙虾那样弓着走路。梧桐树上有一只知了撒了一泡尿在我脸上，把我气死了，又不能用手擦，我就呸呸地把那些口水通通吐在地上，吐得一塌糊涂。

他们送我到派出所去的时候，大概已经快下午五点钟了。走到花溪路那儿时，差一点儿就让我以前小学里的同学——

"哆"、"咪"、"咪"三个女生给看见，吓死我了。

我突然朝下一蹲，身体一缩，像泥鳅一样从曹大头手里挣脱了，比兔子跑得还快，转了个弯儿，穿过一村的石级路逃掉了。

其实我没逃，我只不过抄小路、穿房子，自己奔到派出所去了。等我已经站在派出所的大门口，无所谓地看着墙上贴的一张什么判刑的布告时，他们才上气不接下气地追过来。曹大头一把扳过我身体，抡起巴掌就打我耳光。好啊，你打！我用眼睛盯着他看，一声不吭，就是一声不吭。

我的血从嘴里流下来了。

我不擦，让它淌进了我的脖子里。我只用眼睛盯着他看，盯着他看，盯着他看，盯着他……

民警狠狠地把他推到一边，骂他："你这老师怎么当的？"

他们把我推进了一间空房间，锁了起来。那样一把鬼头鬼脑的破锁也配锁我？我气死了！

我被关起来了。什么声音也没有了，什么人也没有了，就我一个人像木头一样站在屋子中间，我慢慢、慢慢地蹲下，哭了起来。先是小哭，后来大哭，想不到越哭越伤心，就拼命哭起来，是有眼泪的真哭。

我突然发现水泥地上有一只很小、很漂亮的瓢虫正在爬，橘黄的圆背壳闪闪发亮，上头有七个黑点子。我忙一边哭，一边拿吊在下巴上的眼泪从空中来"轰炸"这只瓢虫。三四颗"炸弹"分别落在瓢虫的前面和后面，立刻在水泥地上化成了几摊印子。瓢虫有点儿惊慌失措，呆头呆脑地停住了。

想到安丽跟我说再见的样子，想到自己无依无靠地被关在这里，我又伤心地哼哼起来。

地上的瓢虫像坦克那样偷偷地动了，想从两摊水印子中间穿出去。我急忙伸过下巴再来仔细瞄准它，我停住了哭，免得吊在

下巴上的泪珠抖来抖去。啪！这颗“炸弹”正好落在它前头，差一点儿就击中它了。这只橘黄色的瓢虫打开了硬壳，好像没听到什么声音，就一下子飞出窗口的铁栏杆，没了。

外头，曹杨新村好多人家的玻璃窗都一块儿一块儿地闪着火红的光，是被夕阳照的。

我最怕呆呆地看着夕阳，要是只有我一个人在房间里那就更要命了。

我正在一个人难过得要死的时候，有人来开锁了。

那个年轻一点儿的民警把我带到一间办公室里。我刚一走进去，就一眼看见在墙角的长椅上，坐着安丽！我差点儿一下死掉，怎么回事？我愣住了。

安丽规矩地坐在那里，像个大人那样一声不响地看着我，她眼珠很黑，手上缠着一条手绢。说真的，我立刻全身紧张了起来，自己觉得有点儿不妙。民警一定已经和她谈过什么了。我真后悔碰上这个安丽，更后悔以前骗过她，真是吃饱了没事干，这下可就难说清楚了。

我真想立刻枪毙自己。我也搞不懂是为什么，昨天在火车上一碰到她，就把她骗得晕头转向了。

三、安丽

那是一列北京到上海的特快列车。

现在的火车车厢里简直像个垃圾堆。扁担、箩筐、大得吓人的尼龙袋，全是做生意的人的。我被挤过来，挤过去。从今天下午两点一刻火车从北京开出来，我的屁股在自己的座位上顶多坐了一刻钟，除此之外我就一直在车厢里到处流浪。

白头翁叔叔替我买到的这张票大概有点儿晦气，我的座位旁边和对面全是女的。我坐坐觉得没劲，这怎么坐？现在我决定再坐回去，花了钱还这样累自己，简直是傻瓜！我到我座位那儿一看，换人了，有一个男的了。我的座位对面坐着两个大学生，一男一女，一看就知道，他们在谈恋爱。本来坐在我的座位对面那个穿红格子裙子的女孩，现在坐到我的座位旁边了。一定是那一男一女想要坐在一起，才跟她换的。可我的座位上，那个穿白褂子的老太婆还在坐着，我一上车后就让她坐了，到现在她还赖着不走。我狠狠地盯着她，可她瞌睡正打得起劲儿呢，没看到我在瞪她。我真想去推她一下，后来，我拔腿又走了。倒霉，让她去享福吧！这老太婆脸色那么黄，大概有什么病。算了，我想。

这种火车多坐一会儿是要死人的，动一动都要用尽力气挤。我跨过坐在过道的地上打牌的大人的身体，好不容易才挤到车门口。火车明天早上七点钟就可以到上海了，一出来就是新客站。我又在心里算了一遍，我在外面已经混了五个月零十三天。外面灰暗灰暗的，都是山。山我已经看得很多了，可现在外头什么景色也没有，只能看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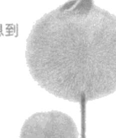
从前，有一座山，山上有一座庙，庙里有一个老和尚。有一天，老和尚对小和尚说，从前，有一座山，山上有一座庙，庙里有一个老和尚。有一天，老和尚对小和尚说，从前，有一座山，山上有一座庙，庙里有一个老和尚。有一天，老和尚对小和尚说，从前……

小时候真傻。

我突然感到一阵难过，因为我想起了李戈和任素芳，还想到了我们家晚上的窗户。李戈是我爸爸，任素芳是我妈妈。

有人在叫我。

我最讨厌在这种时候有人来烦我，可真有人在背后叫我。



“喂！喂！”一个漂亮的女孩正挤在人堆里叫我，好像很急。

“喂！”她见我转过身来，又急急地看着我叫了一声，那样子好像她是认识我的。可我根本不认识她。她长得太好看了，跟以前我们班的孙琴一样。我再一看她穿的那件红格子裙子，想起她也许就是坐在我座位对面的那个女孩。

“干吗？怎么啦？”我一副很不耐烦的鬼样子。

“你的座位！你不坐了？”她很急地说，“我找了你好久呢！”她说的是一口标准的北京话，一边说还一边不住地捏着一块儿小手绢擦汗，越擦脸越红。真要命，我马上就喜欢她了，她比孙琴好。孙琴好什么？简直是装模作样！

“快回去，凭什么让那人老占着你的座位？让她走！别傻！”她好像就是我的老同学一样，说话很亲热，这一点我真是有点儿想不通，可自己也糊里糊涂地跟着亲热起来。

其实我倒是真的无所谓，白头翁叔叔说出门在外别那么认真，可这个女孩竟然替我这样愤愤不平，于是，我就想去对那个老太婆不客气了。

后来什么都没吵，因为济南站到了，那两个大学生下去了，老太婆和另一个抽烟的人就坐过去了，我和女孩就坐这一边。这个北京女孩喜欢跟我坐在一起，这当然是看得出来的，否则大学生一走，她完全可以坐回到原来她的座位上去。

她就是安丽。

不过那时我们还没有说到名字。第一句好像是我问她要不要来点儿啤酒。用“来点儿”很有点儿派头。我在车窗外的小摊儿上买了两只鸡腿、一斤苹果和一罐珠江牌啤酒，车一开我就吃起来。安丽不敢喝我的啤酒，她说她平时敢，坐火车不敢，她那可怜的样子差点儿把我笑死。我就夸口说啤酒对我来说就像是水，

她很相信，一直看着我吃东西，我就把腮帮子嚼得鼓鼓的、很有力的样子。本来那另一只鸡腿我是想请安丽吃的，可她什么东西都不想吃，准备一夜熬到上海。她掏出一袋牛肉干请我吃，我大模大样地吃了一点儿，她很高兴。我知道她会高兴。

我看到她捧着一本叫《人性的弱点》的书在看。我啃完鸡腿，喝光啤酒，知道她没在真看，就问她："你在看什么小说？看完了给我看啊，我今晚不睡觉。"我觉得我没带书好像有点儿丢脸似的。

她马上把书递给了我，她很想同我说话。

"这不是小说，"她说，"这是卡耐基的《人性的弱点》。"

老实说我根本没听懂，倒有点儿胆战心惊起来。我翻了翻书，里面都是些"心理"、"他人"、"自我"之类的词，还有"社会"这个词，简直多得要死。我哪里看得懂这种书！

"卡耐基还有一本《语言的突破》，棒极了！你看过没有？是指导人怎样掌握社交能力的。他说人的口头表达能力是现代社交的一个重要手段，真有道理！"想不到这个安丽又向我提什么卡耐基。我，我哪里知道！

我暗暗在心里猜这个女孩的年龄和水平。她大概是个中学生。要命的是听她说话的口气，她好像已经知道我没有看过这些书，这使我心里很急，所以我沉着地把书还给了她。我突然说："你还不知道，其实这样的书是没什么分量的。"

安丽马上看着我，露出很钦佩的表情。

嘿！我自己觉得用了"分量"这样的词真是太够分量了！我常听大学生，还有我的那些朋友这么说，而且说得一副沉甸甸的样子。

"真的。"我很诚恳地说。

我这人说话一来劲，倒不是指手画脚，而是很诚恳。这一下就把这个安丽给百分之百地镇住了。

“难道你还不知道？”我用忧虑的眼神看着她，“现在是什么时候了？现在是20世纪末了，已经肯定不会再有什么伟大的作品了！真的，非要等到21世纪了！”

可以说，安丽是瞪圆了眼睛听傻了。

这样出口不凡，连我自己都开始得意起来。反正，跟什么卡耐基已经浑身不沾边儿了。而且对面坐着的老太婆和另一个中年人又都在打瞌睡，我就胡说八道起来。

我说，现在许多作家开始留大胡子是因为他们怕不像男人。我说，中国人打麻将使手指得到了训练，所以变得精得要命。我说，农民开始捉熊猫这个国家的小学、中学、大学就别办了……

我大概就先吹了这些。

老实说我这些都是贩卖。我那帮老油子叔叔会侃得你半夜两点钟不想睡觉，而且要侃就会侃得昏天黑地，侃得吓死人。阿拉上海人也不是没有噱（xué）头的。接下来，我就摇头晃脑地吹到了最来劲的地方。

我说：“哎呀呀呀！我最恨学校！”

我承认我是有意说这个的。

我又不笨，我早就看出这个在火车上碰到的女孩一定是个好学生。这种好学生一看就看得出来。第一，她们好像都长得比较好看，但是不疯，一天到晚眼睛很亮的样子；第二，她们一说话就好像很有水平似的，肯定都在班里担任了什么官；第三，她们都用功得要命，乘火车还带了耳机准备学外语，还在看《人性的弱点》。所以，不知怎的，我就想到了我们班上的孙琴。

“我真的恨学校。”我一边说，一边看着那个安丽。

她什么都没说，一声不响，却鬼幽幽地冲我抬起手打了一个

响指，啪的一声。有的女生做事情常常把你吓一跳。

我瘪了，怀疑她是跟孙琴一样鬼的人。

“咦？你怎么不说了？”她摆出一副好像真的很想听下去的样子，把自己的身子很舒服地缩在车窗边的座位角落里。那双眼睛好像真的开始佩服我了，一本正经地望着我。

特快列车什么小站都不停，我只好继续吹牛。

直到后来，到了上海以后，到了最后我和安丽分手的时候，我才觉得我是上了她的当，这个安丽我可玩不过她。

可那时我没明白过来，只想把她镇住，镇得她崇拜我。我就向她吹了我最拿手的，不是贩卖，是正宗的自己的。

一个吹的是我自己。我说，我要重新组建我们中国的海、陆、空武装力量。这是我小学四年级时就开始干的一件事情，现在还没有完全丧失兴趣。我一直订阅《航空知识》、《航船知识》和《兵器知识》这三本杂志，已经做了一千多张卡片，对美苏两国的军事装备、导弹型号，还有潜艇吨位什么的我都有数，我已经替我们中国的武器部署想好了办法。我主要吹的就是这个。

我本来还想说说孙琴的事，后来没说。同小姑娘说小姑娘的事没意思，误会了不得了。

安丽一直呆呆地瞪着黑眼珠在那边看着我。

老实讲，我还根本没有大吹，再吹下去就要吹到我这些日子在外面混来混去的事了，那才会吹出水平。不过那可不行，要把她吓死的。

就是在这时，谁想得到这个要命的安丽要叫我“哥哥”了。真差点儿要把我笑死！后来她自己后悔得要命，可那时候她盯着我，要叫我。

“我……我叫安丽。”她好像很想让我知道她的名字，知道她的名字就可以叫她了。她还问：“你呢？”

“我啊……”我假装傻笑，拖着没说。

“我在北京××中学，初二。你呢？”她又问我。真是彻底傻乎乎的，真把她学校的名字报给我了。

她简直是要命，又主动告诉我：“这一次碰到你好有劲啊！幸好碰到你，真的，我本来没想到会这么有劲。我到上海的姑妈家去，新闸路×××弄17号。”她干吗报门牌号码给我啊？是要我去找她还是怎么的？真嫩！

她还问我：“你是一个人出来玩的？你懂得好多哟，你是……”

“我啊，我初三了。”我说。

“真的？”她轻轻叫起来，“那你几岁了？”

“……十六岁吧。”我说。

“那你比我大两岁，”她很相信，还很大方，“你可以做我的朋友。怎么，你不愿意吗？”

我有点儿不知所措起来。

“大哥哥了，还不好意思？”安丽一直很要命地看着我，“我真的很想跟你这样的男的交个朋友。你叫什么呢？”

我想她叫了我哥哥已经快要把我给憋死了。

“我呀，我叫何子伟。”我说。

“何子伟？”

笑死我了，后来这个安丽一路上就叫我什么何子伟了。

四、我是海鸥她是鹿

我本来想这样骗她一下就行了，我不想让她知道我的事。鬼才晓得安丽怎么又到了派出所这个破地方。这一下真要命了。

安丽规矩地坐在那里，已经不理会我的眼色了。

那个民警开始审问我。“站好站好！”他一上来就有些发火。

其实我站得挺好，但还是赶忙装模作样地动了动，两手更加老实地垂下。这时候是绝对不能笑的，什么讽刺的笑，无所谓的笑，吊儿郎当的笑，都不行。眼睛要呆呆的，像那种死鱼眼。

“叫什么名字？”他要记录。

进了这种地方，你就没办法了，只有什么都老老实实地回答，但我这时还是迟疑了一下，主要就是因为有安丽在旁边。

那民警刚想抬起头来瞪我，我忙答：

“李小乔。”

我真的是叫李小乔，可我一说出口，就觉得自己立刻在这儿变成了一个大骗子，我想安丽在我身后大概要昏过去了。

“乔？什么乔？怎么写？”民警还问。

我气死了，但又没办法。我最怕问这个问题了。都是爸爸不好，我的绰号就是出在这上面，乔老爷，乔格里，华侨，撬种，还有跷脚，真是倒霉。我一听这个问题就抽筋。

后来民警又往下问：“几岁？”

“十……十五岁。”反正虚岁可以说大点儿。

想不到那民警大概起了什么怀疑，抬头看了我一下，又追问：“几年级？”

“……初一。”

“初一十五岁？”他训我了。

“十三岁。”

“到底几年级？啊？”

“六年级。嗯，本来应该初一……我……后来……我六年级下学期就不读……不读了。”

我真想马上死掉，这下当着安丽的面彻底输了。

他不懂，还问："现在在什么学校读书？"

读书！读书！世界上的大人就知道要小孩子读书！谁规定的？

"呒末读，勒屋里厢。"我说。

为了不让安丽听懂，我用上海话讲得很快，呜哩哇啦地想混过去。我那句上海话的意思是：我没读书，待在家里。

想不到那民警一听，抬头瞟我。"什么？"他倒拼命说起普通话来，盯住我问，"你现在不在读书？那在干什么？说！用普通话，说得清楚点儿！"他还用目光瞟了瞟我后头的安丽。

"啊？"他瞪起了眼珠，"在做生意？讨饭？还是什么其他的？"

我不理他。

"你今天早上刚从外地回上海，对不对？现在是放暑假期间，你翻墙爬进曹杨十小去干什么？啊？"他果然问了。

"我没偷东西呀。"我马上轻松地用两手拍拍身体说。

后来我才知道，其实也不能怪曹大头，因为最近学校的广播室和教师办公室都被撬过，遭到偷窃，彩电也被偷走了，而且据说都是毕业生干的。我今天翻进校园去，算我倒霉，正碰上曹大头在鬼鬼祟祟地值班。

安丽确实是够朋友！我没想到，安丽这时候在我背后一下站了起来，用她好听的声音说："民警叔叔，请您相信我，他不是坏人，我是看见他进去的。他后来从学校里翻墙出来的时候，身上、手上，什么东西都没有，这我绝对可以为他证明。"

她这回绝对帮了我一个大忙。看来她正是为了来证明我的清白，才又跳下了94路汽车的。我真有点儿感动了。如果她这时向民警揭发我骗她的事情，那事情就复杂了，可安丽对这一点好像装得没事一样。

民警根本不买账，盯着我逼问："你爬进学校去干什么？老

老实实说出来！”

我愣在那里，没法说。

我有点儿慌了。突然，安丽又镇静地对民警说道：“他不好意思说。是这样，他带我到曹杨新村玩，后来，他要小便，到处找不到厕所，就一个人爬到学校里去了。就这样嘛。”

这个安丽真要命，真是说谎不打草稿！

我哪里有什么小便憋不住的事？这个理由，亏她想得出来，也不怕难为情。我只得尴尬地立在那里。

“小姑娘，你怎么这么相信他？啊？”那民警倒好像很关心安丽，“你一个人从外地来上海，你知不知道上海的这些小……我是为你好，你究竟知不知道他是什么人？这么相信他。你怎么知道他究竟是干什么的？啊？对不对？”

狗屁！我气死了，可我什么都说不出来。我在突然想要翻墙进曹杨十小的时候，没对安丽讲什么理由，只叫她在外面等我一会儿，她就真的等在那里。后来曹大头发现了我，我飞快地逃出来，又从墙上翻下来时，也什么都没对她说，好像没事一样。她根本不知道怎么回事，只以为我要她赶快去赶94路公共汽车。

我感到事情要糟了。不知安丽这时在我身后会怎样想。

想不到安丽却走过来了，走过我的身边，站到民警的桌前，打开她的包，掏出两样东西放到民警面前。

安丽看上去这么好看，而且很有风度。我看那民警也肯定被镇住了。只见安丽大方地望着民警说：“民警叔叔，我真希望您能相信我。如果可以的话，我愿为他担保，我可以把我这两样东西押在您这儿，您看行不行？请您相信我！”

那是一本很高级的硬本子，还有一本是小的、绿色的什么证件。

那民警看了一眼之后，真有点儿神色大变。我看到他虽然还在装模作样，但对安丽可以说已经是刮目相看了。我是后来出

了派出所才知道，这个叫我大吃一惊的安丽，拿出来的东西还真有点儿小来头。那本大的是“全国优秀中学生创造杯奖”证书，上面还有邓颖超的签字呢！那本小的，是中央电视台的特约记者证。怪不得这个安丽越看越有形象，原来这家伙是“中学生”栏目的主持人！

我那时感到有些莫名其妙，再加上好奇，就想凑过去看看。所以，我趁民警的脸色变好了一点儿，就嬉皮笑脸地挪过去，两手撑在桌面上想歪过头去看。想不到这民警一本正经地狠狠瞪着我，用上海话骂我：“哪能？哪能？吃错了药是哦？立好！”

接着，他突然用手指头点着我，又改用他那蹩脚的普通话说：“你给我把身上全部的东西，通通掏出来！”

我一听，倒是一愣，呆在那儿考虑了一下。

这民警看来不嫩，硬要来这一套。安丽在旁边睁大眼睛望，她也没办法了。当场搜身！我到了这一步，面子是不要了。

我心里有点儿恶狠狠起来。我闷头拉开斜吊着的腰包的铜链，取出一只皮夹子、一把多用小刀、一个日本的微型飞靶游戏机，还有几块钱零票什么的，都甩到了他的桌上；我又掏出了短裤口袋里剩下的两包袋装麦氏咖啡和一叠餐巾纸，也通通朝他一丢。

“鞋子脱下来！”这家伙冷冰冰地又命令我。

我气死了！他拿我耍威风！我的网球鞋好臭，但也只得窝囊地脱了，我赤着脚像一只鸭子一样站在水泥地上。当着安丽的面，让我这样狼狈，这样做简直太恶劣了！我真想假装拎着臭鞋给他检查，一直伸到他的鼻子上去，熏死他！

这时他把桌上的其他东西扫到一边，只打开皮夹子仔细查看。我无所谓地穿上鞋，等着他问，我晓得他一定以为发现什么了。

“你的？”他慢吞吞地问。

"我的。"我像死人一样冷冰冰地说。

他拿起那张粉红色的银行汇款单，态度阴阳怪气的，又问我："一千二百块钱，这么说是你的喽？"

"那上面不是有名字吗？"我说。

我看他是相信了。他只能相信，因为我皮夹子里还有一张去年的游泳卡，上面有我的名字和曹杨十小的钢印，他一定看到了。

"这么多钱是你存的？"好坏，他故意问。我大声说："我寄的！我在北京上火车前寄的！"怎么样？我真想再加上这一句。当然，事实上钱是白头翁叔叔给我寄的，这样路上不怕丢。我只是不想多嘴，让他再来探我的底细。

"你也在外面做生意？小小年纪，怎么赚这么多？"他已经有点儿无精打采了。

"什么做生意……"我嘟囔着，不想理他，但又怕再得罪他。

那民警站起身来，突然挥挥手叫我自己过去收拾桌上的东西，然后说："走吧！"

我不懂他的意思，只是望着他板着脸的样子。

"你可以走了！没事了！"他非常不耐烦地端着茶杯到一边去了。

等我到了派出所外面，天已经暗了，已经快到吃晚饭的时候了。安丽站在马路对面，牛仔包搭在肩上，脸朝向别的地方。

我觉得自己再也神气不起来了。我已经不是那个十六岁、读初三的何子伟了，而是瘪塌塌的、狼狈的李小乔了，还比她要小一岁。

我真想逃掉算了，一溜就能溜掉，可我没有。

我和安丽两人对看了一眼，发现彼此都在狡猾地笑，一笑也就没事了。可我已经吃不准这个安丽了，她想要摆出比我大的样

子，那我可不买账。我看她有点儿得意，她说：“我知道我交的朋友还不算差。”

我不知道她这是什么意思，反正，我已经觉得没劲了。我就用最最轻蔑的声音说了一句：“哼！这算什么？”

后来，我们就一起顺着马路走，走过中山北路，又走过苏州河上的武宁路桥，向市中心慢慢走去。当然，一路上我们也讲了很多话。安丽拼命想要知道我的底细，我发觉她已经像联邦调查局的探员了。

我一路上死样怪气的。我已经把安丽当做是孙琴了，和她们这样的人在一起真要把我弄死。

走到玉佛寺附近，在乳品三厂开的咖啡厅，我掏出了口袋里剩下的几块钱零票，请安丽吃西点，因为离这儿不远就是新闸路了。

“李小乔，”安丽把下巴尖儿搁在冰冻奶咖的杯子上，望着我说，“我想要……你把你的事全部都告诉我。”

“已经都告诉你了。”我闷头叨着吸管。

“还有！”她竟然还发脾气。

我心里真想哭。我已经把自己的事故意不要脸皮地都抖给她听了。我把自己当小丑来讲，讲了我们这种人怎样一点儿也不讨老师的喜欢，讲了李戈和任素芳怎样凶得要死，讲了我六年级下学期不想读书逃出来，在外面怎样野蛮。我讲的全都是不好的。我已经把自己讲得一塌糊涂了。我知道，我们这种人跟安丽和孙琴她们这种人是不一样的。她们当中队长、大队长，她们往老师办公室跑像是回家一样，她们在电视上笑、朗诵。真的，我们算什么？

我坐在那里低着头。坏学生都是习惯低头的。

这时，安丽告诉我，原来她是想打算写一个关于我的什么报

告文学！这倒让我真没想到。我气死了，跟她大吵起来。

她说这是真的。这可把我弄急了，我忙走出咖啡厅，一本正经地向她发出严重警告。这可不是开国际玩笑，她绝对不能再将我说的那些事写成报告文学去投稿了，绝不能！原因是我已经在外面遇见过一个名叫班马的人，答应让他写我的故事了。那人虽然是个一点儿名气也没有的作家，但人家是专门写少年文学的人，而且是白头翁叔叔的好朋友，我跟他也混得不错。他想要写一篇叫《六年级大逃亡》的小说，他对我说他绝不会自己添油加醋，就把我的话最真实地写下来，但我不知道他是不是吹牛。

安丽听了愣在那里不理我了，好像我是在骗她。所以，在同安丽快分手的时候，我还在跟她讲，她不能写，因为人家报刊编辑部里有一种专门的仪器，会查出一稿二投的做法。我想肯定会是这样的。想不到安丽听了更不理我了，第一次用眼睛好像很讨厌地瞥了我一下。

我呆站在路上。这时，安丽却咯咯咯咯地笑起来。

她说："谢谢你，再见了，李小乔。"她又好像真的挺高兴的样子，把头发甩来甩去地说："可是我知道，这全都是你骗我的话，你的口才相当不错！真的，我还是非常佩服你的。"

我不知道她这是怎么了，只是望着她。

她笑得更厉害了，看了我一眼，用手背堵着嘴，笑得像要抽筋。大概是笑我直到现在还装得挺像。

安丽走了，她不要我送，说自己认识路。

我是没告诉安丽这件事，这件事我根本不想说，也很难讲清，讲了也没意思。最根本的是我不想对她们这种人说，说了她们要笑的。

我是后来告诉了班马叔叔，不知道他会不会懂。他要真会写文章，他就会把我写下来。不过，他要是不相信，也没有什么了



不起，那是我自己的秘密。秘密是谁也不会知道的。

五、作者附言

小乔，我的朋友，我当然会在这里尽力向读者们描述你那时的真实心情。可我也确实担心，在他们还没有把关于你全部经历的小说都读完之前，我的笔是否能将它传达出来。

你和安丽是在那天下午来到曹杨新村的。在西坠的太阳下，你老远就看见了那座你已经十分陌生了的曹杨十小。它在那里，在绿树的簇拥下无声地坐落在那里。

小乔，你是在见到它的这一刻才产生了想要进到它里面的愿望吗？还是从在火车上遇见安丽就开始有了这个想法？甚至，还是在你漂流在外地打零工的那五个多月，就已暗暗有了一种作为一个学生的失落感？这大概是别人无法完全懂得的。你自己也不一定明白。

我知道，要是我说你是渴望读书、渴望回到学校，那是歪曲了你的意思。我知道，你恨学校，你确实感到难受、感到没劲而不喜欢它，但现在你又感到一种渴望，一种说不出的渴望。

于是你从遥远的地方归来，没有先回家，而爬进了你的学校。

你一攀上围墙，就看到了操场和足球门架。她们静静的，你找回了你梦中那阵阵的喧嚷。

你在空荡、幽静的教学楼走廊里跑着，墙壁的剥落处仍在，却不再有同学来和你冲撞、追逐。

你趴在紧闭的教室门上往里望着，讲台和讲台后面的大黑板已像一个深深的过去，那些整齐排列着的课桌椅已经永远是一个的伤心故事了。你找到了你的那个座位，它让你久久呆望。

还有那楼梯，只有你一个人的脚步了。

你惆怅地想象所有那些往日的嬉笑、疯闹。

最后，你移步来到教师办公室的门口，多少课间十分钟的畏惧和放学之后的苦熬心情在此刻已全然忘却，你只感到阵阵温情。你大动感情地站在这儿，又想起了你的柳老师，他那常穿T恤衫和夹克的身影。你已经无法确知他又被掉换到了哪一间办公室，或许，他已离开了学校……你便激动地朝门窗上张望，往锁洞里窥视，想要找到一点儿痕迹。就在这时，值班的曹老师高喊着捉贼来抓你了！

你只能拼命逃跑。霎时，你又是一个逃亡中的坏学生了。

我觉得要是读者到这时还不能完全了解你，似乎也无法责怪他们。因为他们还毕竟不知道你过去在学校里的遭遇和后来你在五个多月里的漂流生活中的那些经历。等他们知道了你所有的事，就会来评判你了。

小乔，你放心，我将继续讲述你的故事。

牵手阅读

《六年级大逃亡》是一篇从语言到情绪都具有某种调侃意味的小说，它所诉说、流露和宣泄的是一种属于当代少年的心理郁闷和情绪体验。作品在表面的轻松、调侃之下，却隐藏着一颗孤独、忧郁、敏感、倔犟的童年心灵。如果说故事主人公李小乔的生活选择对于他本人来说是值得反思的，那么小说中生活倾泻在他身上的过多的误解、成见和冷漠，则是需要整个社会共同反思的。

斑羚飞渡

沈石溪[1] 著

我们狩猎队分成好几个小组，在猎狗的帮助下，把这群斑羚逼到戛洛山的伤心崖上。

斑羚，又名青羊，形似家养山羊，但颌（hé）下无须，善于跳跃，每只成年斑羚重约六七十斤。被我们逼到伤心崖上的这群斑羚约有七八十只。

斑羚是我们这一带猎人最喜爱的猎物。虽然公斑羚和母斑羚头上都长着两只短小如匕首的尖利的羊角，但它们性情温驯，死到临头也不会反抗，所以猎杀时不会有危险。斑羚肉肥美、细嫩，是上等山珍，毛皮又是制裘的好材料，价钱卖得很俏。所以，当我们完成了对斑羚群的围追堵截，猎狗和猎枪组成了两道牢不可破的封锁线时，狩猎队的队长，也就是曼广弄寨的村长帕珐高兴得手舞足蹈："阿罗，我们要发财了！嘿，这个冬天就算其他猎物一只也打不着，光这群斑羚就够我们一年的酒钱啦！"

①沈石溪，生于1952年，儿童文学作家。

每位猎人都红光满面，脸笑成了一朵花。

对付这群伤心崖上的斑羚，好比瓮中捉鳖。

伤心崖是戛洛山上的一大景观。一座山峰，像被一把利斧从中间劈开，从山底下的流沙河抬头往上看，宛如一线天。其实，这两座隔河对峙（zhì）的山峰相距约六米左右。两座山峰都是笔直的绝壁，到了山顶部位，都凌空向前伸出一块巨石，远远望去，就像一对彼此倾心的情人，正要热情地拥抱、接吻。这里之所以取名伤心崖，是有一个古老的传说。说是在缅桂花盛开的那一年，有个名叫喃木娜雅的仙女看中了一个年轻猎人，于是偷了钥匙从天庭溜到人间与年轻猎人幽会。两人的秘密不幸被仙女的丈夫发现，戴了绿帽子的丈夫勃然大怒，悄悄跟踪妻子。在仙女又一次下凡与年轻猎人见面，两人张开双臂朝对方扑去，眼瞅着就要拥抱在一起的节骨眼儿上，仙女的丈夫突施妖法，将两人点为石头，永远处在一种眼看就要相聚，却永远不能相聚的痛苦状态，让一对饥渴的情人咫（zhǐ）尺[1]天涯，以此来惩罚天上、人间都普遍存在的第三者插足。

这群斑羚走到了伤心崖，算是走上了绝路。往后退，是咆哮的狗群和十几支会喷火的猎枪；往前走，是几十丈深的绝壁。绝壁是朝里弯曲的，除了壁虎，任何生命都休想能顺着倒悬的崖壁爬下去，而一旦摔下去，不管是掉在流沙河里还是砸在岸边的沙砾上，小命都得玩儿完。假如能跳到对面的山峰上去，当然就能绝处逢生、转危为安了，但两座山峰最窄的地方也有六米宽，且两山平行，没有落差可以利用。斑羚虽有肌腱发达的四条长腿，极善跳跃，是食草类动物中的跳远冠军，但就像人跳远有个极限一样，斑羚也是如此。在同一个水平线上，再健壮的公斑羚最多也只能跳出五米的成绩，母斑羚、小斑羚和老斑羚只能跳四米左

①咫尺：比喻距离很近。

右，能一跳跳过六米的斑羚堪称超级斑羚，而超级斑羚还没有生出来呢。

我们将斑羚逼到伤心崖后，围而不打，迟迟没放狗上去扑咬，也没开枪射击，这当然不是出于怜悯，而是担心斑羚们被我们逼急了，会不顾三七二十一集体从悬崖上跳下去。它们跳下去假如摔在岸上，当然节省了我们的子弹，但不可能个个都按我们的心愿跳得那么准，肯定有许多会落到流沙河里，很快就会被湍（tuān）急的河水冲得无影无踪。我们不想让到手的钱财流失，我们要一网打尽。

村长帕珐让波农丁带五个人到悬崖底下的流沙河边去守着，负责在岸上捡拾和从水里打捞那些从山顶跳下去的斑羚。

从伤心崖到流沙河，地势很陡，要绕半座山才下得去，最快也要走半个小时。村长帕珐和波农丁约定，等波农丁到了悬崖底下后，一吹响牛角号，我们就立即对斑羚开枪，同时放狗去咬。

我仍留在伤心崖上。我埋伏的位置离斑羚群只有四五十米，中间没有遮挡视线的障碍，斑羚们的一举一动都看得一目了然。

开始，斑羚们发现自己陷入了进退维谷的绝境，一片惊慌，胡乱逃窜。有一只母斑羚昏头昏脑地竟然企图穿越封锁线，立刻被早已等得不耐烦了的猎狗撕成碎片。有一只老斑羚不知是老眼昏花没测准距离，还是要故意逞能，竟退后十几步，一阵快速助跑后奋力起跳，想跳到对面的山峰上，结果可想而知：它在离对面山峰还有一米多的空中做了个滑稽的挺身动作，哀咩（miē）一声，像颗流星似的笔直地坠落下去。好一会儿，悬崖下才传来扑通的落水声。

可惜，少了一张羊皮，少了一锅羊肉。

过了一会儿，斑羚们渐渐安静下来，它们的目光都集中在一只身材特别高大、毛色深棕、毛皮油光水滑的公斑羚身上，似乎

在等候这只公斑羚拿出能使整个种群免遭灭绝的好办法来。毫无疑问，这只公斑羚是这群青羊的头羊，它头上的角比一般公斑羚要宽得多，形状像把镰刀，姑妄称它为镰刀头羊。镰刀头羊神态庄重地沿着悬崖巡视了一圈，抬头仰望雨过天晴后湛蓝的苍穹，悲哀地咩了数声，表示自己也无能为力。

斑羚群又骚动起来。这时，被雨洗得一尘不染的天空突然出现了一道彩虹，彩虹一头连着伤心崖，另一头连着对面那座山峰，就像两座山峰之间突然架起了一座美丽的天桥。斑羚们凝望着彩虹，有一只灰黑色的母斑羚举步向彩虹走去，神情迷茫，似乎已进入了某种幻觉中。也许，它确实因为神经高度紧张而误以为那道彩虹是一座实实在在的桥，可以通向生的彼岸；也许，它清楚那个色泽鲜艳、远看像桥的东西，其实只是水汽被阳光折射而出现的幻影，但既然已走投无路了，那就怀着梦想与幻觉走向毁灭吧，起码可以减轻死亡的恐惧。

灰黑色的母斑羚的身体已经笼罩在彩虹炫目的、斑斓的光里，眼看就要一脚踩进深渊去。突然，镰刀头羊咩地发出一声吼叫，这叫声与我平常听到的羊叫迥然不同，没有柔和的颤音，没有甜腻的媚态，也没有绝望的叹息，音调虽然也保持了羊一贯的平和，但沉稳有力，透露出某种坚定不移的决心。

事后我想，镰刀头羊之所以在关键时刻想出这么一个挽救种群的绝妙办法来，或许就是受了那道彩虹的神秘启示。我总觉得，彩虹的那道七彩光芒似乎与后来发生的斑羚群的飞渡有着一种美学上的沟通。

随着镰刀头羊的叫声，灰黑色母斑羚如梦初醒，从悬崖边缘退了回来。

随着镰刀头羊的叫声，整个斑羚群迅速分成两拨儿：老年斑羚为一拨儿，年轻斑羚为一拨儿。在老年斑羚队伍里，有公斑

羚，也有母斑羚，它们身上的毛色都比较深，两只羊角基部的纹轮清晰可见；在年轻斑羚队伍里，年龄参差不齐，有身强力壮的中年斑羚，有刚刚踏进成年行列的大斑羚，也有稚气未脱的半大斑羚。两拨儿分开后，老年斑羚的数量显然要比年轻斑羚那拨儿少得多，大概少十几只。镰刀头羊本来站在年轻斑羚那拨儿里的，它的目光在两拨儿斑羚间转了几个来回后，悲怆地轻咩了一声，迈着沉重的步伐走到老年斑羚那一拨儿去了。有七八只中年公斑羚跟随着镰刀头羊，也自动从年轻斑羚那拨儿里走出来，归进老年斑羚的队伍。这么一倒腾，两拨儿斑羚的数量大致均衡了。

我看得很仔细，但弄不明白这是怎么回事。以年龄为标准划分出两拨儿来，这些斑羚究竟要干什么呢？

"波农丁这个老酒鬼，走路比乌龟还慢，怎么还没到悬崖底下？"村长帕珐小声咒骂道。他的两道剑眉拧成了疙瘩，显出内心的焦躁和不安来。

村长帕珐是位有经验的猎手，事后我想，当时他一定已预感到会发生惊天动地的不平常的事，所以才会焦躁不安的，但他想象不出究竟会发生什么事。

我一面观察斑羚群的举动，一面频繁地看表，二十分钟过去了，二十二分钟过去了，二十五分钟过去了……按原计划，如果一切顺利的话，顶多再有三五分钟，悬崖底下就会传来牛角号闷沉的呜呜声，伤心崖上十来支猎枪就会喷吐出耀眼的火光。

这将是一场辉煌的狩猎，对人类而言。

这将是一场灭绝性的屠杀，对这群斑羚而言。

就在这时，我看见，从那拨儿老斑羚里走出一只很老的斑羚来，它颈上的毛长及胸部，脸上褶皱纵横，两只羊角早已被岁月的风尘磨蚀得残缺不全，一看就知道快要到另一个世界去报到了。老斑羚走出队列，朝那拨儿年轻斑羚示意性地咩了一声，一

只半大的斑羚应声走了出来。一老一少走到伤心崖，都后退了几步。突然，半大的斑羚朝前飞奔起来，差不多同时，老斑羚也扬蹄快速助跑。半大的斑羚跑到悬崖边缘，纵身一跃，朝对面跳去；老斑羚紧跟在半大斑羚后面，背一弓，也从悬崖上蹿跃出去。这一老一少，跳跃的时间稍分先后，跳跃的高度也略有差异，半大斑羚稍偏高些，老斑羚稍偏低些，等于是一前一后，一高一低。我吃了一惊：怎么，自杀也要老少结成对子，一对儿一对儿去死吗？这只半大斑羚和这只老斑羚，除非插上翅膀，要不然是绝对不可能跳到对面山崖上去的！果然，半大斑羚只跳到四米左右的距离，身体就开始下倾，从最高点往下降落，在空中画出一道可怕的弧线。我想，顶多再有一两秒钟，它就不可避免地要坠进深渊，坠进死亡的地狱去了。我正这样想着，突然，一个我做梦都无法想象的镜头出现了：老斑羚凭着娴熟的跳跃技巧，在半大斑羚从最高点往下降落的瞬间，身体出现在半大斑羚的蹄下。老斑羚的跳跃能力显然要比半大斑羚略胜一筹，当它的身体出现在半大斑羚蹄下时，刚好处在跳跃弧线的最高点，就像两艘宇宙飞船在空中完成了对接一样。半大斑羚的四只蹄子在老斑羚宽阔、结实的背上猛蹬了一下，就像踩了一块跳板一样，在空中再度起跳，下坠的身体奇迹般地再度升高。而老斑羚就像燃料已输送完了的火箭残壳，自动脱离宇宙飞船，不，比火箭残壳更悲惨，在半大斑羚的猛力踢蹬下，它像只被突然折断了翅膀的鸟笔直地坠落下去。虽然这第二次跳跃的力度远不如第一次，高度也只有地面跳跃的一半，但足够跨越剩下的两米路程了。只见半大斑羚轻巧地落在对面山峰上，兴奋地咩了一声，然后就钻到磐石后面不见了。

试跳成功。紧接着，一对对斑羚凌空跃起，在山涧上空画出一道道令人眼花缭乱的弧线。每一只年轻的斑羚成功飞渡，都意

味着有一只老年斑羚被摔得粉身碎骨。

在山涧上空，和那道彩虹平行，也架起了一座桥，那是一座用死亡做桥墩架设起来的桥。没有拥挤，没有争夺，次序井然，快速飞渡。我十分专心地盯着那群注定要去送死的老斑羚，心想，或许有个别比较滑头的老斑羚，会从死亡那拨儿偷偷溜到新生那拨儿去，但让我震惊的是，从头至尾，没有一只老斑羚为自己掉换位置。

它们心甘情愿地用生命为下一代开通一条生存的道路。

绝大部分老斑羚，都用高超的跳跃技艺，帮年轻斑羚平安地飞渡到对面的山峰，只有一只衰老的母斑羚，在和一只小斑羚在空中对接时，大概力不从心，没能让小斑羚准确地踩上自己的背，结果一老一少一起坠进了深渊。

我没想到，在面临种群灭绝的关键时刻，斑羚们竟然能想出牺牲一半、挽救另一半的办法来赢得种群的生存机会；我更没想到，老斑羚们会那么从容地走向死亡。

我看得目瞪口呆，所有的猎人也都看得目瞪口呆，连狗也惊讶地张大嘴，长长的舌头伸出嘴外，停止了狂叫。

就在这时，“呜——呜——”，悬崖下传来牛角号声，村长帕珐如梦初醒，连声高喊：“快开枪！快，快开枪！”

可已经晚了，伤心崖上，只剩下最后一只斑羚，嗯，就是那只成功地指挥了斑羚群集体飞渡的镰刀头羊。这群斑羚不是偶数，恰恰是奇数，镰刀头羊孤零零地站在山峰上，既没有年轻的斑羚需要它做空中垫脚石飞渡到对岸去，也没有谁来飞渡它。

砰！砰砰！猎枪打响了。我看见，镰刀头羊宽阔的胸部冒出好几朵血花，它摇晃了一下，但没倒下去，而是迈着坚定的步伐，走向那道绚丽的彩虹。弯弯的彩虹一头连着伤心崖，一头连

着对面的山峰，像一座美丽的桥。

它走了上去，消失在一片灿烂中。

牵手阅读

沈石溪的许多动物小说，都善于选取与动物相对立的叙述人的视角来编织故事。叙述过程中，叙述人常常不惜自我调侃、嘲笑和讽刺，在一种有意制造的自以为是的气氛中，来安排情节的转折和它所带给小说里外的人们的惊讶和震撼。在《斑羚飞渡》中，叙述者"我"就是斑羚追猎者中的一员，与所有其他的猎人一样，在"我"眼中，每一只斑羚仅仅意味着一张上等的羊皮和一锅上好的羊肉。直到故事高潮，面对斑羚们的"飞渡"，小说的叙述声音才由之前幸灾乐祸的调侃转为认真严肃的崇敬。这种叙述声音的转换，大大增强了小说情节的感染力，也能够使我们对于人类和自然、动物之间的关系，展开应有的反思。